



重庆市人民政府公报

2026

第2期（总第993期）

目 录

【市政府文件】

- 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6年全市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要点》的通知 (1)
- 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重庆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的通知 (10)

【市政府办公厅文件】

-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国有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100)
-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支持食品及农产品加工产业高质量发展新十条政策的通知 (104)

GAZETTE OF CHONGQING MUNICIPAL PEOPLE'S GOVERNMENT

Published on February 15, 2026 No.2, 2026 (Issue 993)

Published by the General Office of Chongqing Municipal People's Government

Documents of Chongqing Municipal People's Government

Notice of Chongqing Municipal People's Government on Issuing the 2026 Key Priorities for Work Safety and Disaster Prevention, Mitigation, and Relief (1)

Notice of Chongqing Municipal People's Government on Issuing the Outline of Chongqing's 15th Five-Year Plan for National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10)

Documents of the General Office of Chongqing Municipal People's Government

Notice of the General Office of Chongqing Municipal People's Government on Issuing the Interim Measures for the Administration of Chongqing Municipal State-owned Investment Funds (100)

Notice of the General Office of Chongqing Municipal People's Government on Issuing the Ten New Policy Measures to Support the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of Chongqing's Food and Agricultural Products Processing Industry (104)

重庆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2026年全市安全生产和 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要点》的通知

渝府发〔2026〕1号

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现将《2026年全市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人民政府

2026年2月6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6年全市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 工作要点

2026年，全市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要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重庆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推进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为主线，以超大城市现代化安全韧性治理为牵引，持续深化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坚决打好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保卫战”。

一、聚力提升统筹调度能力，筑牢齐抓共管的安全责任体系

（一）强化党政领导干部履职能力。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将安全生产工作纳入党委议事日程和政府重点工作，纳入党委（党组）会议重要情况通报内容。严格落实党政领导安全生产履责述职制度，将履职情况作为年度考核、选拔任用、职级晋升的参考。制定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职责清单和年度重点任务清单，加强重要时段履职调度。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纳入党政领导干部必修课程。

(二) 提升行业领域监管能力。坚持“三管三必须”，加强本行业领域、本系统安全生产工作体制机制建设，细化和动态调整内设机构责任分工。动态厘清新兴行业领域安全监管职责。“一件事”全链条细化行业部门在安全生产、防汛抗旱、防震减灾、地灾防治、森林草原防灭火等方面的安全管理责任，明确防范应对极端天气事件重点任务及分工。

(三) 压实企业单位主体责任。严格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将接受其指令的劳务派遣、灵活用工人员纳入安全培训计划和统一管理，落实总工程师制度和“日周月”隐患排查、一线人员“两单两卡”机制。按照出资人职责，从严实施国有企业安全生产监督考核。引导大型企业将安全生产工作纳入供应链绩效评价体系。探索推进小微企业区域化系统化安全治理。强化养老机构、公路铁路、景区景点、在建项目、水利水电、林场等经营管理单位巡查巡护、转移避险、关停熔断等灾害防范应对职责。

(四) 强化综合统筹协调能力。发挥安委会、防减救灾委统筹协调作用，建立重要事项跟踪督办机制。按照“有机制、有保障、有成效”的要求，推进各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防减救灾专项委员会（以下简称专委会）规范运行，推行季度述职、年度评价。建立防灾减灾救灾各专项指挥部和专委会预警期、应急响应期协同联动机制。强化安全生产考核巡查的权威性，严格结果运用。用好清单管控和督查激励创新机制，抓实闭环整改。

二、聚力提升事故灾害防控能力，完善源头治本的风险防范体系

(五) 抓好安全韧性城市建设。优化安全风险闭环管控机制。出台《重庆市“十五五”安全韧性城市治理规划》。巩固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加快综合管廊建设、老旧管网改造，深化窨井盖、道路塌陷等排查整治，开展公路安全设施提升行动。探索建立房屋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制度。加快灾备中心和“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支持渝中区开展全国城市安全风险综合监测预警工作体系试点，支持沙坪坝区、潼南区创建全国综合减灾示范县。

(六) 抓好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收官。用好技防物防措施，利用新质生产力推动传统高危产业转型升级，持续推进落后工艺设备淘汰退出和更新改造。加强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培训，提高隐患排查整治质效。规范安全生产考试机构和考试点管理，严格执行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规定。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总结评估，建立遏制重特大事故长效机制。

(七) 抓好防灾减灾救灾固本强基三年行动收官。完善城市排水防涝体系。完善防洪薄弱风险点动态管理机制，推进主要行洪河道疏浚、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等重点项目建设，确保水毁修复和度汛应急工程在主汛期前完工。加强天气雷达升级、预警平台优化、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加固、森林消防水池（箱）及管网等基础设施建设。加快三峡库区地质灾害防治、综合防灾能力等重点项目建设。

(八) 抓好重点领域“一件事”全链条安全整治。完成道路交通、水上交通、建设施工、危险化学品、防汛抗旱、地质灾害防治、森林草原防灭火等行业领域安全治理年度工作。

三、聚力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巩固反应灵敏的救援救灾体系

(九) 强化大综合一体化指挥调度。健全典型灾害事故场景一体化指挥调度机制，推动应急资源全量入库落图，构建以三级数字化城市运行和治理中心为主轴的信息接报、预警发布、会商联动、

资源调度和数据共享一体化作战模式。完成区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市、区县专项应急预案修编计划，推动乡镇（街道）、村（社区）和企事业单位应急预案“三化一卡”（简明化、图表化、实战化，应急处置卡）建设。常态化、情景化开展各级各类应急演练。

（十）优化预警响应机制。加强重点时段趋势分析和会商研判，完善分段分级分类分层预警响应机制，与“141”基层智治平台深度融合，构建“预警—响应—执行—反馈”闭环链路。迭代中小河流递进式分级响应规则，完善洪水风险会商和水库群联合调度机制，推进部门间监测预警体系标准衔接。对持续演进的重大风险或可能造成重大人员伤亡的事件，果断提高响应级别，严格落实紧急熔断措施。

（十一）建强应急救援力量。加强应急指挥、应急救援、支持保障队伍和“常专群”救援力量建设。优化救援基地区域布局，加快航空起降场、区域救援中心、区县救援基地（站点）建设。建设基层应急消防服务站点。组织开展专业救援队伍认定，推动区县、乡镇（街道）队伍建设。引导社会应急力量规范有序发展。

（十二）做好救灾救助和灾后恢复。出台《应急抢险救灾物资保障“十五五”规划》，对标大灾巨灾救灾物资峰值需求，优化储备物资品类、规模和布局。落实“渝速拨”灾害救助工作机制，抓好受灾群众应急期、过渡期和冬春、旱灾生活救助以及因灾遇难人员家属抚慰，加快因灾倒损住房的恢复重建和维修加固，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

四、聚力提升监管执法能力，健全系统完备的法规制度体系

（十三）加强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推动修订《重庆市突发事件应对条例》，推进《重庆市森林草原防灭火条例》的立法预备工作。压实行业主管部门监管责任，制定并公开行业监管规则和标准，健全投诉举报处理机制。细化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事项清单，完善监管与执法协同机制。

（十四）严格规范行政执法和指导服务。编制实施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确定重点执法检查企业名单，推进分级分类差异化监管。规范行使行政处罚裁量权，推行非现场监管执法，发布涉企执法“示范优秀案例”。开展“专家进万企”指导服务。

（十五）加强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和灾害调查评估。严格开展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建立健全事故查处监督指导机制。规范灾害事故统计报送工作，建立信息共享比对核查机制。完善自然灾害调查评估流程、内容与标准，开展典型灾害案例复盘。

五、聚力提升群防群治能力，夯实共建共享的社会共治体系

（十六）提升全民安全素养。开展安全生产月、消防宣传月、交通安全日、防灾减灾日等主题活动，打造“全民安全开放日”“新重庆里看应急”等宣传品牌，在主流媒体设立专题栏目。深化安全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工作，鼓励有条件的区县盘活闲置资源，新建改造科普体验场所。将安全教育融入全学段教育，保障中小学、幼儿园安全教育课时。

（十七）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制定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事故预防评估办法和技术服务规范，发挥保险机构参与事故预防功能。扩大巨灾保险覆盖面，引导保险机构将部分保费投入灾前预防。鼓励团购网站、外卖平台将“九小场所”隐患排查整治情况纳入用户评分评价。规范安全评价、检验检测

机构执业行为。

(十八) 健全社会协同机制。依托基层治理体系，推动村（社区）、网格做好隐患排查、信息传递、先期处置和安全宣传等工作。完善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制度，鼓励群众发现报告身边事故隐患。引导社会组织、志愿者队伍、爱心企业参与抢险救灾、科普宣传，加大成功预警避险转移表彰奖励力度。

六、聚力提升实战实效能力，优化贯通协同的数字应急体系

(十九) 突出应用场景实战实效。迭代升级应急指挥智救、自然灾害防减救、安全生产智管等重点场景，与三级数字化城市运行和治理中心、“141”基层智治平台一体化运转。探索建设“渝小安”人工智能体，深化人工智能在风险预警、监管执法、研判决策等领域的应用。加强370兆赫兹窄带集群、卫星通信等应急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强化救援队伍和村（社区）保底通信装备建设，提升“断路、断网、断电”条件下应急通信韧性能力。

(二十) 强化重点行业领域风险智能感知预警。提升重点行业领域风险监测预警能力，建设智慧交通、智慧工地、智慧燃气等应用场景，完善“行业+气象”风险预警体系，强化监测数据共建共享共用，提升综合分析研判能力。推进形成风险点位清单并动态落图，加密部署视频监控、气体探测、振动传感等监测设备，提升风险早期识别与预警能力。

(二十一) 推动科技研发和装备升级。建立重点急需装备设备孵化平台，鼓励科研机构、高等院校、高新企业等开展装备和技术研发。加强工业机器人、智能装备应用，探索无人机、机器狗等装备在深隧、深水、地下空间等特殊救援场景的实战化运用。

附件：核心绩效指标责任及重点任务分工

附件

核心绩效指标责任及重点任务分工

一、核心绩效指标

序号	名称	2026年目标	责任单位
1	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起数	0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区县政府
2	因灾群死群伤责任事件	0	市防减灾救灾委各成员单位，各区县政府
3	生产安全较大事故起数	10起以内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区县政府
4	生产安全事故亡人数	下降5%以上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区县政府
5	已落实监测措施的灾害点亡人数	0	市防减灾救灾委各成员单位，各区县政府
6	森林火灾受害率	0.3%以内	市防减灾救灾委各成员单位，各区县政府
7	次生衍生责任事故亡人数	0	市安委会、市防减灾救灾委各成员单位，各区县政府
8	大面积停电事件起数	0	市电力安全专委会各重点成员单位，各区县政府

二、重点整治

序号	名称	2026年目标（内容）	责任单位
1	危险化学品领域	开展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安全专项核查。完成化工园区、油气管道、成品油、烟花爆竹等专项整治任务，开展油气储运企业专项评估及市级重点县专家指导服务工作。完成年度老旧装置更新改造任务。建成投用危险化学品全链条安全监管系统。完成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人员年度培训任务。重大危险源安全风险在线监测率达100%。全面推动中心城区老旧油气长输管道升级改造或停运。推进化工园区重大风险防控项目建设。	市应急管理局、市经济信息委、市公安局、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委、市商务委、市市场监管局、市能源局、重庆海事局、重庆气象局、市消防救援局、市供销合作社，各区县政府
2	非煤矿山领域	落实“八条硬措施”，持续深化尾矿库、露天矿高陡边坡、地下山水害和顶板安全专项治理，扎实开展油气开采行业停产井、重点井场站场、含硫化氢天然气井、含硫化氢集输管网专项整治，有效防范化解事故风险。加快项目建设及验收，确保年度矿山重大灾害风险防控及尾矿库项目开工率达100%。加快推进矿山信息化“三个一”工程建设，在产在建矿山“矿山安全在线”系统使用率达100%。	市应急管理局、市公安局、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市国资委、市林业局、市地矿局、国家矿山安监局重庆局，各区县政府
3	消防领域	贯彻落实《重庆市进一步强化高层建筑消防安全治理若干措施》。11月底前，高层建筑消防设施、重点部位物联感知设备中心城区接入率达100%，其他区县接入率达80%以上。推进各区县消防指挥中心、消防救援站、消防训练基地、市政消火栓建设，按计划实施小型消防站建设，深化消防装备更新换代，优化结构性能。将消防设施、老旧电气线路改造纳入城市更新行动和老旧小区改造范畴。	市消防救援局、市教委、市经济信息委、市民族宗教委、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市交通运输委、市商务委、市文化旅游委、市卫生健康委、市政府口岸物流办、市国防动员办、市监狱局、重庆邮政管理局，各区县政府

序号	名称	2026年目标（内容）	责任单位
4	电力领域	滚动开展电力电量平衡，科学制定负荷管理预案，开展节约用电行动，供需两侧发力确保电力供需平衡、电网安全运行。统筹实施发供电设施设备年度检修计划，优化检修工期和方案，充分利用电网负荷低谷时段开展临停检修。高效快速处置电网大面积停电事件，减少损失和影响。	市经济信息委、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委、市市场监管局、市林业局、华中能源监管局、国网重庆电力，各区县政府
5	综合交通运输领域	推进危险化学品港口码头安装使用智能监控系统，覆盖率达100%。推进散装液体危险货物装卸作业船岸安全和防污染检查电子化运行。推进长江干线通航水域可视化建设。推进船载危险货物全过程智慧监管。拆解老旧营运船舶200艘。客（渡）运船舶依规安装的视频监控接入率达100%。全力做好轨道交通运营安全生产组织，加强设施设备运行维护监测，列车运行正点率维持在99.5%以上。	市交通运输委、市公安局、市农业农村委、市市场监管局、市体育局、市大数据发展局、重庆海事局、市消防救援局、长江重庆航道局，各区县政府
6	城乡燃气（醇基燃料）领域	常态化排查治理城镇燃气油气安全风险隐患，重拳整治第三方破坏燃气管道问题。完善燃气管道定期体检制度，开展老化管道更新改造1000公里。结合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加大燃气管道智能物联感知设备布设力度。持续加强生产、销售环节燃气具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依法查处质量违法行为。	市经济信息委、市公安局、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市城市管理局、市商务委、市市场监管局、重庆气象局、市消防救援局，各区县政府
7	工业领域	在冶金、机械、建材、轻工等重点行业，持续开展检修作业、有限空间作业、动火作业、外包作业“四个作业”和涉爆粉尘、涉氨制冷、涉高温熔融、涉冶金煤气和危险化学品使用“五类企业”重点专项整治。落实动前“三问三查”（问风险、问后果、问措施，查环境、查设备、查防护）机制。	市应急管理局、市经济信息委、市市场监管局、市消防救援局，各区县政府
8	文化旅游与体育领域	持续深化文化旅游领域安全综合整治，落实极端天气条件下景点关停制度和最大承载量管控规定。纳入等级动态管理的文化旅游企业达98%以上，年度文物保护单位巡查率、公共文化设施在线安全监管率达98%，游客满意度达90%以上。加强载人游乐设施、旅游新业态新项目安全评估。强化体育赛事活动安全管理工作，推动体育场馆建立健全场馆运营安全管理制度。	市文化旅游委、市民族宗教委、市公安局、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市城市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委、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委、市市场监管局、市体育局、市林业局、重庆海事局、重庆气象局、市消防救援局，各区县政府
9	卫生健康与养老领域	医疗机构开展消防安全培训和应急演练，覆盖率达100%。推动“企业职业健康管家服务+中小微企业帮扶”提档升级。加强市级化学品毒性鉴定能力建设。面向重点行业和新业态从业人员开展职业健康调查和干预，重点人群职业健康知识知晓率达88%以上。	市卫生健康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市市场监管局、市消防救援局，各区县政府
10	建设施工暨既有房屋领域	推动房屋市政工程风险隐患动态清零，重大隐患整改率达100%。持续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农村低收入人口住房安全保障率达100%。改造老旧小区600个、城市危旧房1万户。抓好重点项目、危大工程、委外作业等重点部位和环节安全监管，房屋市政工程在岗和新入职人员培训考核合格率达100%。全市试点项目自有工人施工人数达到施工现场总人数50%以上。	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市城市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委、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国防动员办、成都铁路监管局，各区县政府

序号	名称	2026年目标（内容）	责任单位
11	城市运行领域	聚焦路桥隧道、城市供节水、城市园林绿化、户外广告招牌等重点领域，强化委托外包、大修检修、有限空间、动火动焊四大危险作业安全管控。4月底前，中心城区应急鹰眼和卫星叫应标准化建设达95%，远郊区县达85%。年底前，“水电气讯路桥隧轨”数字化管理率达78%，人口密集区域4类重点管线数字孪生率达90%，桥隧结构设施病害整治率达100%，新建改造供水管网600公里。	市城市管理局、市经济信息委、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委、市交通运输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地矿局、重庆通信管理局、市消防救援局、国网重庆电力，各区县政府
12	道路交通领域	开展遮挡、污损号牌等逃避检测违法行为专项打击行动，现场治超点位检测货运车辆遮挡、污损号牌率不高于1%。强化超限、超载运输案件溯源调查，溯源率不低于50%。深化非法营运全链条综合治理，非法营运投诉率下降10%，高度疑似违规营运车辆退出率达30%，重点窗口地区非法营运案发率下降10%。推动“两客一危”年检率和年审率达99%以上，道路“两客一危”企业安全隐患解除率达98%以上。深化公路交通安全防控体系建设应用，改造危旧桥50座，普通公路灾害风险较高及以上路段监测预警设施安装接入率100%。推进农村地区高风险路段视频图像补盲建设，强化识别预警和精准查缉。推进交通秩序管理精细化提升行动，深化农村地区“千村万路”治理。运用“渝运安”数字化风险管理，助力农村中小学生学习安全便捷出行。	市公安局、市教委、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市城市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委、市农业农村委、市商务委、市文化旅游委、市市场监管局、重庆邮政管理局，各区县政府
13	教育领域	搭建教育安全信息传播平台和校园安全信息管理平台。分层级开展教育系统安全生产轮训，覆盖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各类学校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以及负责消防、基建工程、实验室、实习实训等工作人员。组织开展行业领域综合指导，推进重大隐患动态清零。将安全教育融入全学段教育，保障中小学、幼儿园安全教育课时。	市教委、市经济信息委、市公安局、市人社局、市城市管理局、市市场监管局、团市委、市消防救援局，各区县政府
14	农业农村领域	持续深化农机、渔业、农（兽）药生产经营和使用、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生产、畜禽屠宰、农村沼气和畜禽粪污、高标准农田建设、野外农事安全用火等重点领域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推动重大隐患动态清零。针对农业有限空间作业每年至少开展1次应急演练和1次宣传培训。每季度至少组织1次安全生产工作检查。加快淘汰落后产能，鼓励屠宰场和畜禽养殖企业配备硫化氢、氨气等有害气体检测设备。	市农业农村委、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委、市交通运输委、市水利局、市消防救援局、市公安局，各区县政府
15	特种设备领域	持续开展电梯维保质量提升、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使用安全治理专项行动、锅炉安全提升行动。推进城镇燃气安全问题、氧气瓶保压阀、化工企业特种设备等排查整治。年底前，实现新生产和在用的工业氧气瓶100%采用保压阀，燃气调压装置法定检验率高于95%，全市电梯故障困人率低于0.5%，全市电梯无纸化维保率高于95%，新增接入1万台物联感知电梯。	市市场监管局、市教委、市经济信息委、市住房城乡建委、市城市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委、市商务委、市文化旅游委、市卫生健康委，各区县政府

序号	名称	2026年目标（内容）	责任单位
16	商务领域	进一步推进再生资源回收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持续开展大型商业综合体安全专项整治，排查率达100%。开展商场超市、旧货流通、展览等行业企业负责人安全集中培训，做好大型商业综合体消防安全责任人培训。持续开展餐饮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和打击整治“黑加油点”专项行动，实现线索核查率、问题整改率100%。	市商务委、市经济信息委、市公安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市城市管理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消防救援局，各区县政府
17	汛旱灾害防治领域	开展水毁修复项目50个。开展3条山洪沟防洪治理。分类推进231个重点防洪薄弱风险点治理，完成25个重点防洪薄弱风险点治理销号。推进跳蹬、藻渡防洪水库建设。实施龙溪河梁平段防洪治理。推进中小河流综合治理。	市水利局，各区县政府
18	地质灾害防治领域	在200处地质灾害隐患点新建智能化监测台站。完成5处重大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完成50处中小型地质灾害排危除险，对受地质灾害隐患威胁的2000名群众实施避险搬迁。持续推进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完成云阳、开州等7个区县1:10000小流域地质灾害精细化调查。完成奉节县两河口滑坡等隐患点工程治理，对云阳县老鹰岩危岩带等隐患点实施避险搬迁，对奉节县古栈道2号危岩等隐患点开展专业监测。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有关区县县政府
19	森林草原火灾防治领域	规范开展森林火灾重大隐患动态清零和查处违规用火行为、涉林旅游景区禁烟、农业生产用火管理、电力线路设施隐患排查整治“四个专项行动”。防火期护林员在线率达90%以上、火情报警信息处置率达95%以上。	市林业局、市文化旅游委、市农业农村委、市经济信息委，各区县政府
20	排水防涝领域	推动积水风险隐患全量纳管、精准落图，完善城市内涝积水风险点位前端感知和预警阈值，绘制排涝作战态势感知“一张图”。按照“一点一案一策”原则开展7处城市内涝积水风险整治，新建改造雨水管网800公里。推进排水设施禁停区划定、落实地下空间防淹防倒灌措施。深化中心城区“厂网一体”改革，推动雨污管网统一管理、专业运维。	市住房城乡建设委，有关区县县政府
21	地震灾害防御领域	对重大建设工程和可能产生严重次生灾害的建设工程开展监督检查，重大工程地震安全性评价应评尽评，重大建设工程依法开展地震安全性评价比例达100%。完成宁湘特高压输电线路奉节电磁监控站、万州太安地震监测站等地震观测环境保护重点项目建设。全面拓展地震预警信息服务，实现全市域秒级地震预警能力。开展水库、油气开采区专用地震台网建设运行情况督导。加强地震安全性评价从业单位信用管理。开展荣昌区城市活动断层探查与地震危险性评价。	重庆地震局，有关区县县政府

序号	名称	2026年目标（内容）	责任单位
22	气象灾害防御领域	在梁平区、南川区、城口县建设3部微小型X波段天气雷达，在城市低洼地段、易积水区域、桥梁涵洞等暴雨积涝风险点建设324套暴雨积涝自动监测设备。气象灾害监测率达91%以上，2小时内短临预警时空分辨率精细到500米、5分钟。落实《重庆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管理办法》，预警信息人口覆盖率达99%以上。	重庆气象局、市大数据发展局、市应急管理局、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市水利局、市林业局，有关区县市政府
23	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领域	完善市级车桩监测平台安全监管功能，推动全市充换电设施接入监测平台，加强运行监测管理。综合考虑充电基础设施分布现状、供需关系、服务特点等因素，科学指导建设运营企业按需优化“饱和区”、加密“潜力区”，建设一批充电基础设施。新建充电基础设施全面落实《电动汽车传导充电系统安全要求》《电动汽车供电设备安全要求》强制性国家标准。	市经济信息委、市市场监管局，各区县政府
24	民爆领域	紧盯民爆生产、销售企业重点场所和环节，行业安全检查覆盖率达100%，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員新训率达100%，严厉整治“四超”（超员、超量、超时、超产）、“三违法”（违章操作、违章指挥、违反劳动纪律）等行为。	市经济信息委、市公安局，各区县政府

三、重点应用/平台

序号	名称	2026年目标（内容）	责任单位
1	危岩地灾风险管控	开展地质灾害风险高质量数据集框架建设，研发危岩裂缝识别等智能体，建设智能防范、智能救援、智慧治理等子场景。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2	工程智管	增加消防安全检查模块，实现检查全过程数字化闭环留痕、隐患全量自动落图。	市住房城乡建委
3	渝悦·农房智管	涉农区县覆盖率达100%。	市住房城乡建委
4	城市内涝治理	加快构建中心城区内涝预警模型，提速开发城市防涝人工智能体。	市住房城乡建委
5	渝运安	迭代应用，推动向网约出租、水上客渡等领域拓展。	市交通运输委
6	水旱灾害防御	迭代风险预警产品，加强洪水预报演进、淹没等模型参数率定。	市水利局
7	惠游重庆、巴渝文物	覆盖全市98%以上的重点文物保护和重点公共文化设施。	市文化旅游委
8	政务·特种设备在线	建设运行设备智管专区，加强物联感知数据接入，强化电梯维保过程监管，增强信息预警和提示功能。	市市场监管局
9	能源保障E本账	上线运行。	市能源局
10	智慧林业	迭代升级林火视频监控烟火识别人工智能算法，增加履职量化评估管理、“透明战场”辅助决策模块。	市林业局
11	重庆气象综合预警	打造风险研判智能体，形成“风险清单一张表、风险预警一张图、风险研判一份报告”，基本实现“风险智识、预案智配、预警智达、效能智评”。	重庆气象局
12	社会·渝震安	实现市、区县、乡镇（街道）三级贯通。	重庆地震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重庆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的通知

渝府发〔2026〕7号

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重庆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已经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批准，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人民政府

2026年2月12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重庆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2026—2030年）规划纲要，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共重庆市委关于制定重庆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制定，主要阐明“十五五”时期的发展思路、主要目标、重点任务，是重庆未来发展的宏伟蓝图，是全市人民的共同愿景。

第一篇 承前启后 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重庆篇章

“十五五”时期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必须立足新起点，把握新形势，适应新变化，巩固拓展优势、破除瓶颈制约、补强短板弱项，全面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奋力开创现代化新重庆建设新局面。

第一章 现代化新重庆建设实现良好开局

“十四五”时期在重庆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五年来，面对复杂严峻形势和世纪疫情等多重因素冲击影响，全市上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聚焦做实“两大定位”、发挥“三个作用”，部署推进“六区一高地”建设，扎实推动中国式现代化在重庆的生动实践，经济总量超过3万亿元、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超过10万元，现代化新重庆建设迈出坚实步伐。

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迈上新台阶。全面落实“两中心两地”战略定位、“三中心一走廊”战略部署，川渝两省市地区生产总值从7.35万亿元增至10.14万亿元，共建形成4大万亿级产业集群、2个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基本建成全国综合立体交通“四极”之一，成渝科技创新中心建设迈出重大步伐，西部金融中心服务实体经济发展加力提效，川渝18条跨区域协作经验在全国复制推广，成功举办两届“一带一路”科技交流大会，巴蜀文化旅游走廊吸引国内外游客年均超10亿人次，公共服务便利共享水平明显提高，带动全国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增长极和新的动力源作用持续彰显。

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创新塑造新动能。“416”科技创新布局牵引市域创新体系效能整体提升，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预计年均增长10.5%，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企业数量实现翻番，综合科技创新水平指数稳居西部第一。“33618”现代制造业集群形成全体系竞争新优势，“产业大脑+未来工厂”新模式赋能新质生产力发展壮大，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业迈入全国第一方阵，工业经济总量突破3万亿元，“制造强市”成为重庆的响亮名片。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主营业务收入和从业人员数量均实现翻番，服务业增加值近2万亿元。

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形成新优势。内陆开放综合枢纽建设稳步推进、成势见效，西部陆海新通道、中欧班列（成渝）开行量和货运量稳居全国前列，中新互联互通项目十年开辟“六条通道”。自贸试验区累计探索形成187项制度创新成果，综合保税区数量跃居西部第一，进出口总值累计超过3.8万亿元，支撑带动西部地区更好跨越山海、走向世界。

全面深化改革实现新突破。梯次推进党建统领、经济、社会民生、民主法制、文化和平安法治等重点改革项目。“三攻坚一盘活”牵引经济体制改革取得重大进展，市级重点国企由51家整合为33家，园区开发区由106个整合为50个，民营经济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超过60%，新设立两江新区行政区，落户首家一级央企总部，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形成一批标志性改革成果。

数字重庆赋能超大城市现代化治理取得新成效。数字重庆“1361”整体构架全面构建，在全国率先建成投用一体化公共数据资源平台，三级贯通、五级联动的数字化城市运行和治理中心高效运行。政务服务“一网通办”率达85%，“大综合一体化”体制机制加快构建，行政执法改革试点执法事项综合率超过70%，超大城市发展服务安全治理现代化体系和能力基本形成。

新时代文化强市建设迈出新步伐。党的创新理论宣传阐释、凝心铸魂成效显著提升，“坚韧、忠勇、开放、争先”的城市精神不断彰显，获得全国文明城市（区）称号的区县累计达10个，“治小事”处处体现城市“大文明”。公共文化设施实现四级全覆盖，文图两馆一级馆率居西部第一。5A级旅游景区增至12个，文化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4.6%，文化软实力和国际传播力显

著增强。

城乡融合乡村全面振兴形成新格局。城市功能品质和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改善，山区库区高质量发展动能稳步增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超过73%，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缩小至2.21：1，主城都市区与山区库区人均地区生产总值比值预计降至1.65：1。基础设施建设取得重大突破，电力保障有力，基本建成“2小时重庆”交通圈，全面实现“县县通高速”，渝东北、渝东南进入“高铁时代”，5000吨级船舶常年可达中心城区。

美丽重庆建设呈现新风貌。一体推进“九治”成效显著，长江干流重庆段水质连续9年保持Ⅱ类，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连续6年保持在325天以上，累计修复污染土壤363.7万立方米，原生生活垃圾实现全焚烧、零填埋，森林覆盖率稳定在55%以上，三峡库区431处存量危岩全面除险清患，实施棚户区、城中村、城市危旧房改造超过11万户，城乡黑臭水体实现全域全面动态清零。绿色低碳转型步伐加快，累计建成国家级绿色工厂170家、绿色园区16个，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预计完成国家下达目标。

惠民富民安民质效得到新提升。累计城镇新增就业364万人，居民收入稳步增长。滚动实施15件市级重点民生实事，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建成“15分钟高品质生活服务圈”65个，在中西部地区率先建成三级养老服务网络，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达4.52个，人均预期寿命稳步提高。一体推进平安重庆法治重庆建设成效显著，生产安全事故、火灾的起数、亡人数和刑事案件起数等大幅下降，矛盾纠纷调处化解质效显著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和认同感明显增强。

“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顺利实现，现代化新重庆建设从夯基垒台、立柱架梁到蓄势聚能、纵深推进，实现发展理念思路、方法手段、体制机制等系统性重塑，制约我市高质量发展的结构性难题和体制性矛盾得到有力破解，发展动力活力显著增强，在全国大局中的战略位势全面提升。“十四五”时期发展历程极不平凡、发展成就令人鼓舞。过去五年成就的取得，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航掌舵，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特别是2024年习近平总书记亲临重庆视察极大地提振了全市干部群众干事创业的精气神和攻坚克难的奋进力量。过去五年成就的取得，是市委、市政府团结带领全市上下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艰苦奋斗、开拓创新的结果，市委发挥“885”抓党建带全局工作体系作用，持续迭代升级现代化新重庆建设目标体系、工作体系、政策体系、评价体系，干部队伍能力素质作风实现变革重塑。过去五年成就的取得，是广大干部群众齐心协力、埋头苦干的结果，3400万巴渝儿女汇聚起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的磅礴伟力，交出了“十四五”规划实施优异答卷。

第二章 机遇挑战

“十五五”时期，世界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大国博弈更加复杂激烈，国际形势更加变乱交织，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突破，单边主义、保护主义抬头，国际经济贸易秩序受到严峻挑战，世界经济增长动能不足。我国处于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的时期，但经

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完整产业体系优势、丰富人才资源优势将持续彰显。

“十五五”时期，重庆将迎来直辖30周年、西部大开发战略实施30周年、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10周年，进入做实“两大定位”、发挥“三个作用”厚植新优势、跨越新关口、开创新局面的战略窗口期。在国内外形势变化深刻影响下，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呈现系列新特征新变化，危与机共生共存、相随相伴。从发展阶段看，发展动能从主要依靠传统要素驱动加快转向创新驱动新质生产力发展的新阶段，开放格局从平台构建、通道链接加快转向扩大制度型开放、放大枢纽综合效能的新阶段，治理模式从数字赋能条块治理加快转向人工智能赋能整体智治的新阶段，民生建设从保障基本、兜住底线加快转向统筹兜底保障与促进普惠均衡、共同富裕的新阶段，人口发展由总量较快增长、人口红利充分释放加快转向老龄化少子化和区域分化加剧、人才红利接续赋能的新阶段。从机遇看，我市拥有国家战略叠加、城市规模、产业基础、交通枢纽、人文生态、创业成本、创新潜力等比较优势、后发优势，迎来新时代西部大开发重要战略支点全面赋能、内陆开放综合枢纽集成打造、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走深走实、科技创新引领现代化产业体系迭代升级、超大城市发展服务现代化治理释能增效、数智赋能全面深化改革纵深推进等重大机遇，为重庆未来发展带来前所未有的战略牵引力、政策推动力和发展支撑力。从挑战看，重庆产业能级还不够高，科技创新能力还不够强，中心城区引领带动城乡融合作用发挥不足，投融资模式亟待转型，稳就业促增收压力加大，人口结构变化对经济社会发展和社会治理提出新课题，生态环保、民生保障、安全生产、风险防控等领域仍存在短板弱项。

综合研判，“十五五”时期，我市发展机遇更具可塑性、挑战更具复杂性，现代化新重庆建设进入积厚成势、整体跃升的关键阶段。要始终胸怀两个大局，乘势而上、唯实争先，努力在国家高质量发展版图中争创新地位，在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中拓展新优势，在创造高品质生活促进共同富裕中取得新成效，在高水平统筹发展和安全推进治理现代化中形成新范式，不断推动现代化新重庆建设迈上新台阶。

第三章 目标愿景

全面对标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所作的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综合考量国内外发展环境和条件变化，充分考虑我市发展阶段性特征，系统评估未来发展支撑条件，提出“十五五”发展指导思想、主要原则、发展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重庆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聚焦做实“两大定位”、发挥“三个作用”，统筹推进

“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全面从严治党的根本保障，着力增强现代产业支撑力、科技创新策源力、开放枢纽辐射力、数智变革牵引力和党的建设统领力，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确保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取得决定性进展，以实干实绩实效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重庆篇章。

第二节 主要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把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融入现代化新重庆建设各方面全过程，完善抓党建带全局工作体系，推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和党中央宏观部署在市域中观和基层微观落实落地，确保“总书记有号令、党中央有部署，重庆见行动”一贯到底。

坚持人民至上。深入践行“中国式现代化，民生为大”理念，注重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在满足民生需求中拓展发展空间，全面提升服务基层、服务企业、服务群众质效，推动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得益彰，让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

坚持高质量发展。以新发展理念引领发展，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把科技创新引领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激发新动能作为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根基和核心引擎，以超常规举措推动发展模式全面转入创新驱动发展轨道，促进经济结构优化升级，加快形成市场主导、效益导向的内涵式高质量发展新模式，推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坚持全面深化改革。聚焦制约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积极探索首创性、差别化改革，持续扩大高水平开放，将数智化的理念方法手段融入改革全过程各方面，全面释放人工智能和数字重庆双向赋能产生的“溢出效应”，引领推动经济发展模式、社会治理方式、政府管理机制变革重塑，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社会活力。

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持续完善有为政府、有效市场高水平良性互动体制机制，进一步厘清政府与企业的职能边界、重塑政企关系，建设法治经济、信用经济，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促进资源配置效率最优化、效益最大化。

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强化底线思维、极限思维，深化多跨协同、整体智治，夯实基层基础、打通末端末梢、加强群防群治，一体推进政治安全、经济金融、网络舆情、社会民生、平安稳定等各领域风险隐患全量全过程闭环管控，实现高水平安全和高质量发展良性互动。

第三节 发展目标

锚定2030年确保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取得决定性进展目标，基本建成新时代西部大开发重

要战略支点和内陆开放综合枢纽，更好发挥“三个作用”，加快呈现全市域高质量发展、高水平开放、高品质生活、高效能治理的生动图景，努力在西部地区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中走在前列，打造西部领先、全国进位和重庆辨识度的标志性成果。

——支撑打造全国高质量发展重要增长极取得重大进展。经济增长保持在合理区间，全要素生产率稳步提升，内需拉动经济增长的主动力作用持续增强，居民消费率明显提高，深度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全市地区生产总值、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分别迈上4万亿元、14万元新台阶。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发展能级整体跃升，带动全国高质量发展重要增长极和新的动力源作用更加彰显。

——科技创新引领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实现新跃升。市域科创走廊体系全面构建，四大科创高地建设取得重大突破，研发经费投入强度达到3.25%，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格局基本形成，创新策源功能全面增强。产业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水平显著提升，规上工业增加值稳步提升，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占比大幅提升，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达到39%左右，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之都、人工智能应用高地、低空经济创新发展强市成势见效，基本建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中心、具有全国影响力的产业创新中心和西部人才中心。

——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取得显著成效。全面落地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的重大改革事项。国资国企创新力控制力竞争力全面提升，民营经济发展活力充分激发，营商环境持续优化，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取得标志性成果，以人口为导向的公共服务资源配置机制更加健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首创性、差别化改革成果不断涌现。全过程人民民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进一步提高。法治重庆建设质效明显提升。

——内陆开放综合枢纽能级和辐射力大幅提升。对内对外开放高效联动，“九大关键枢纽”开放潜能加速释放，“一区两体系”开放效能充分彰显，开放平台能级整体跃升，制度型开放稳步扩大，贯通欧洲—中国—东盟三大市场的产业链供应链和物流贸易枢纽基本形成，全球高端要素配置能力显著增强，重庆成为我国南向西向开放战略高地。

——数智赋能超大城市现代化治理实战能力基本成熟定型。现代化人民城市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城市高质量内涵式发展体制机制基本建立，可持续城市建设运营投融资体系更加完善。人工智能与数字重庆双向赋能效应充分释放，“大综合一体化”城市综合治理体制机制迭代完善，态势全面感知、趋势智能研判、处置协同高效、调度敏捷响应、平急快速转换的本质安全新体系全面构建，风险预测预警预防能力明显提升，社会治理水平明显提高，确保城市风险隐患日常情况下高效管控、极端情况下安全可控。

——城乡融合乡村全面振兴迈上新台阶。“一核引领、多点支撑、协调发展”格局基本形成，中心城区城市核心功能全面增强，城市副中心和区域中心城市成为带动区域发展的新增长极，城乡融合发展机制更加健全，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缩小至2.1：1左右，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质量效益全面提升，脱贫攻坚成果持续巩固拓展，山区库区现代化建设取得重大进展。

——“中国式现代化，民生为大”市域实践持续深化。高质量充分就业取得新进展，居民收入达到全国平均水平，劳动报酬提高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中等收入群体为主的橄榄型社会结构基本形成，“15分钟高品质生活服务圈”全域推进，教育强市建设实现重大突破，“三医”协同“六

医”统筹改革取得重大进展，居民主要健康指标居全国前列，人均预期寿命达到80.5岁，社会保障制度更加优化更可持续，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人口的服务体系不断健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升，共同富裕更加可感可及。

——新时代文化强市建设加速提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广泛践行，主流思想舆论不断巩固壮大，历史文脉更好传承，城市精神深入人心，全社会文明程度显著提升。文化智治体系不断健全，科技赋能、创意驱动新型文化业态蓬勃发展，“渝字号”文艺精品竞相涌现，高品质现代文化供给更加丰富，文化创新创造活力迸发，城市文化软实力和国际传播力大幅提升。

——美丽重庆建设取得重大成果。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基本形成，2030年前碳达峰目标如期实现，“九治”成效巩固拓展，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新型能源体系初步建成，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完成经国家审核衔接后确定的目标，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不断提升，“两山”转化通道进一步拓宽，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全面筑牢，绿色低碳整体大美的山水都市新风貌全面彰显。

到二〇三五年，新时代西部大开发重要战略支点和内陆开放综合枢纽全面形成，“三个作用”充分发挥，综合实力、经济实力、科技实力、国际影响力跃上新的大台阶，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在全球城市体系中争先进位，成为展示中国式现代化澎湃进程和万千气象的重要窗口。

专栏1 “十五五”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2025年	2030年目标	属性
一、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5.3	5—5.5*	预期性
2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万元）	10.59	14	预期性
3	全员劳动生产率（万元/人）	预计20	25	预期性
4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73.02	75左右	预期性
5	居民消费率（%）	—	46	预期性
二、创新驱动				
6	研发经费投入强度（%）	预计2.65	3.25	预期性
7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10.37	18	预期性
8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预计≥10	13	预期性
9	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36.3	39左右	预期性
三、民生福祉				
10	城镇调查失业率（%）	5.3	不超过国家控制标准	预期性
11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4.7	与地区生产总值增长同步	预期性
12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预计11.66	12.1	约束性
13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预计3.51	3.7	预期性
14	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	71.4	80	预期性
15	3岁以下婴幼儿入托率提高（百分点）	—	6	预期性

序号	指标名称	2025年	2030年目标	属性
16	人均预期寿命（岁）	—	80.5	预期性
17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	2.21：1	2.1：1左右	预期性
四、绿色低碳				
18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完成经国家审核衔接后确定的目标	约束性
19	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	预计20	完成经国家审核衔接后确定的目标	约束性
20	细颗粒物（PM _{2.5} ）浓度（微克/立方米）	31	达到国家考核目标	约束性
21	地表水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	100	达到国家考核目标	约束性
22	森林蓄积量（亿立方米）	2.9	≥2.99	约束性
五、安全保障				
23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万吨）	预计1112.5	≥1131.5	约束性
24	能源综合保障裕度	1.16	1.22	约束性

注：标“—”暂无数据，带*为年均增速。

第二篇 提升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发展能级

加快建设带动全国高质量发展重要增长极和新的动力源

坚持川渝“一盘棋”思想，不断健全合作机制，持续强化战略协作、政策协同、平台对接、利益共享，更高水平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重要经济中心、科技创新中心、改革开放新高地、高品质生活宜居地。

第四章 协同建设“三中心一走廊”

深化产业、创新等重点领域合作，增强双城经济圈辐射带动和资源配置功能，更好引领支撑西部地区现代化建设。

第一节 提质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重要经济中心

共建世界级先进制造业集群，协同打造电子信息、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装备制造、先进材料、特色消费品等万亿级产业集群，推动优势产业从“链条型”线性发展向“生态型”体系发展升级。协同打造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高质量发展集聚地，发展创新药、智慧医疗装备产业，打造成渝低空经济带，构建“氢走廊”“电走廊”“智行走廊”等应用场景。推动川渝智能算力一体化发展，提质打造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成渝国家枢纽节点。高水平共建长江上游航运中心，在嘉陵江、涪江等支流常态化开行货运班轮，加强港口资源整合和协同运营，研究论证嘉陵江井口生态航运工程。推动开发区和产业集聚区政策叠加、服务体系共建，强化国家级开发开放平台联动发展。

第二节 聚力打造区域科技创新中心

深化“一城多园”模式共建西部科学城，高水平建设成渝综合性科学中心，协同打造成渝绵“科技创新三角”、成渝中线科创走廊，加快集聚高端科创资源。实施川渝科技创新合作专项，开放共享创新资源，共建先进材料、绿色低碳、生物制造等领域实验室，强化跨区域跨领域协作攻关，推动智能驾驶、卫星互联网、新型储能、智能传感等领域产出一批原始创新成果，打造学科内涵关联、空间分布集聚的原始创新集群。实施川渝高校学科共建共享工程，建设一批跨区域产教融合特色优势专业群。共建“一带一路”国际技术转移中心，构建共享型“中试+”服务网络。健全高层次人才协同引育机制，共同营造一流创新生态。

第三节 高水平共建西部金融中心

加快成渝金融市场互联互通，鼓励两地金融机构建立业务合作机制。联合推进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等领域改革创新。共建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联合推动金融科技应用和跨境投融资便利化，构建覆盖成渝地区的企业股权、债券、上市一体化服务体系。深化跨境业务创新协同，持续拓宽覆盖东盟的跨境金融基础网络。全面提升成渝金融法院服务质效，加强成渝金融检察监督，健全跨区域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强化金融风险联防联控。做大做强法人金融机构，支持多渠道补充资本金，加快数字化转型。

第四节 推动巴蜀文化旅游走廊特色创新发展

推动川渝区域文化和旅游一体化发展，构建“双核三带七区”发展格局。强化成渝双核枢纽集散功能，做靓成渝古道和长江上游文化旅游带，推动大华蓥与大巴山明月山等协同发展。共建文化保护传承体系，加强长江文化和巴蜀文化研究，推进宋元山城防御体系、工业遗址、川渝石窟寺等巴蜀文化遗址群整体性挖掘和保护，共创巴蜀文化生态保护区。深化川渝文旅规划对接、线路互通、景区联动、品牌共塑，串珠成链打造川渝联动精品线路，提档升级“宽洪大量”“点石成金”等品牌组合，共建世界级休闲旅游胜地。做强巴蜀文化旅游走廊产业联盟，创新实施“畅游巴蜀”“旅游一卡通”，提升“惠游重庆”“智游天府”等互联效能。实施巴蜀文旅全球推广行动，加强“渝进蓉出”“蓉进渝出”入境旅游联动。

第五章 优化双城经济圈发展布局

强化双核引领、毗邻协作，突出全市域融入全方位推进，推动成渝相向发展、相互赋能，辐射带动川渝全域协同发展。

第一节 强化重庆成都双核联动联建

共建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建成成渝中线高铁，加密高速公路、快速路网，加快建设成渝世界级机场群。深化创新链产业链分工协作和要素资源共享，推动两江新区、天府新区创新协同、产业配套。联合承办大型赛事、演艺活动，大力发展美食、时尚、会展和夜间经济，打造一批具有巴渝风韵、国际影响力的特色消费品牌。携手开展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推动数字重庆、智慧蓉城协同贯通，共同打造超大城市现代化治理示范区。推动重庆都市圈、成都都市圈融通互动，加强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协同，共建成渝主轴中线、北线、南线跨区域联动经济发展走廊。

第二节 深化川渝毗邻地区合作

构建跨区域协同发展轴带。实施城镇化水平提升行动，一体推进成渝中部地区资源要素整合、基础设施布局、特色产业发展，引导重庆、成都产业链沿成渝主轴延伸布局。实施川渝毗邻地区路网缝合工程，推动渝东北、川东北地区节点城市沿交通廊道协同发展，共同打造天然气化工、新材料等优势产业集群。推动川南、渝西地区节点城市融合发展，促进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等产业供应链上下游配套。支持广安加快融入重庆都市圈，共建“1小时通勤圈”、优质产业圈、便利生活圈。

分类推进毗邻地区合作平台建设。深化经济区与行政区适度分离改革，健全互利共赢的跨区域协同投入和财税分享机制。高水平建设川渝高竹新区，有序下放行政管理权限，推动在考核指标分算、土地管理等领域加速改革突破。推动川渝万达开地区统筹发展和泸永江融合发展，因地制宜探索更加务实紧密的合作机制。支持毗邻地区拓展合作事项，鼓励互补性强的非毗邻地区创新建立合作机制。

专栏2 深化川渝合作重点事项

1. **先进制造业集群携手壮大。**电子信息：联合加快新型显示、智能传感器、高端电子元器件等技术研发推广，共同争取布局芯片设计、设备材料、封装测试等重大项目。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共同壮大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业集群规模，联动开发前瞻动力系统、高阶智驾系统、高算力车载芯片等核心技术和产品。装备制造：在工业母机、航空动力、轨道交通、仪器仪表等领域共同研制一批标志性装备。先进材料：共同加快轻合金、稀有金属合金、高分子合成材料、高性能纤维复合材料、新型储能材料等产品迭代与新品开发。特色消费品：做强调味品、火锅食材等重点产业链，培育发展适老化家居、新酒饮、运动潮玩、大健康产品，因地制宜发展劳动密集型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联合实施“人工智能+”行动，共建“数字成渝”。携手构建低空制造、数据服务、场景应用等全链条生态。

2. **改革开放协同联动。**做优中欧班列（成渝）品牌。推动川渝自贸试验区协同开放。加快推进区域市场一体化。协同开展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深化川渝电力市场一体化改革。建立健全油气开发企地利益共享机制。

3. **公共服务共建共享。**共同研究出台推动人口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开展公共服务共建共享行动。实施以社会保障卡为载体的居民服务“一卡通”工程。持续深化政务服务“川渝通办”。拓宽医疗机构医

学检验结果互认和双向转诊合作范围。实现公共文化服务“一键预约”。建设成渝区域性应急救援中心。协同构建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4. **生态环境共保共治。**推动长江、嘉陵江、乌江、岷江、涪江、沱江“六江”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联合制（修）订水、大气等重点领域污染物排放标准。联合实施适应气候变化行动。探索固体废物跨省市协同处理。建设川渝地区美丽中国先行区。

第六章 深化区域战略协同联动

更加主动服务对接国家区域重大战略，构建以成渝地区为中心，联结西南西北、带动新时代西部大开发的战略枢纽，进一步提升在全国区域发展版图中的战略位势。

第一节 更好支撑新时代西部大开发

畅通向南向西大通道，推动西部陆海新通道扩能提速，建成渝西高铁，畅通乌江与长江航运通道，提升中欧班列（成渝）运行效益和质量，衔接联通新亚欧大陆桥经济走廊。携手构建安全互济、多能协同、智慧韧性的现代能源保障体系，提升西部陆海新通道沿线地区能源资源和能源产业融合发展水平。加强与兰州—西宁、宁夏沿黄、天山北坡及黔中、滇中、北部湾城市群协同联动，合力提升向东盟、中亚、中东欧开放水平。建立与西部省区高校、科研院所、优质企业联动创新机制，引导航空航天、电子信息、机械工程等领域创新成果转化。做好对口支援工作，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提升对口支援综合效益。

第二节 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

加强与长江沿线省市创新链产业链上下游分工协作，吸引长江中下游地区资金、技术、产业向上游转移。加快建设沿江高铁，推动沿江港口合作开展铁矿石、煤炭等重要物资“公水铁”多式联运，构建以长江黄金水道、沿江铁路、高速公路等为纽带的经济大动脉。协同推动三峡水运新通道建设，切实降低建设期通航影响。加强跨区域、跨流域水资源丰枯调剂，提升防灾减灾能力，共同建设安澜长江。积极融入长江经济带生态协同治理体系，加强沿江省市水生态共保共治。争取设立长江上游生态保护法院。

第三节 深化与东部地区战略对接

深度对接长三角、京津冀、粤港澳大湾区等区域重大战略，持续深化鲁渝东西部协作，链条式、集群化承接东部地区重点产业转移，实施一批核心零部件、高端装备等重大项目。推动两江新区等开发开放平台与浦东新区、深圳前海开发区等探索“飞地经济”和反向科创飞地模式，探索开

展自贸试验区、综合保税区等合作。鼓励参与东部地区重大科技攻关项目，支持引进东部地区优质企业与市内高校共建创新共同体，培育一批创新型企业 and 实战型人才队伍。

第三篇 高质量建设制造强市 加快构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始终把发展实体经济摆在突出位置，坚持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方向，以“产业大脑+未来工厂”新模式牵引“四侧”协同、促进“四链”融合，迭代升级“33618”现代制造业集群体系，做强做优工业主引擎，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全面提升现代化产业体系发展能级和综合竞争力。

第七章 巩固拓展先进制造业集群优势

实施万亿级产业集群攻坚行动，加强产业基础能力建设，推动优势产业集群提质升级，全面提升“重庆制造”竞争力，制造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稳定在25%左右。

第一节 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之都

提升汽车产业链主导力和控制力。推进“整车+零部件+后市场”产业链生态重塑升级，产业规模超过万亿元。支持整车企业深耕“硬件+软件+服务”，构建完善可控的产业链供应链，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主力车型和产品矩阵。推动商用车电动化、智能化转型，支持优势商用车企业做大做强。加大国内外优质零部件企业招引力度，实施优质零部件企业梯度培育行动，提升核心零部件配套能力。

增强汽车产业创新策源力。提升汽车芯片产业创新中心功能，加快功率、计算控制、传感器等车规级芯片研发生产、检验认证、上车应用，推动汽车芯片全产业链发展。聚焦新能源汽车、智能网联、新型材料等领域，加快突破固态电池、智能驾驶、车用操作系统、镁铝合金等技术。提速推进“软件定义汽车”进程，加强“人工智能+智能驾驶”等技术研发，构建端到端自动驾驶解决方案，提升辅助驾驶系统前装比例，加快汽车向“移动智能体”跃迁。

培育世界级汽车品牌。加强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全流程质量控制，构建全球领先的质量管理体系。鼓励企业在智能网联、新能源等领域参与国际标准、行业标准制定，提升技术标准“话语权”。强化差异化品牌发展战略，培育世界一流汽车集团和高端汽车品牌。构建国际化营销服务网络，深耕拓展多元化国际市场，推动“渝车出海”从产品出口向品牌输出转变。

构建一流汽车产业生态。完善超快充、换电站等补能设施网络，提高充换电基础设施服务水平。拓展“车路云网图”一体化应用场景，加强汽车试验场智能化测试能力建设，提升自动驾驶和车联网开发、测试、验证等综合服务水平，探索打造全国领先的多元化自动驾驶测试场地和智慧出行应用新生态。建强重庆大学智能汽车技术学院，探索高校、企业、科研机构联合培养模式，打造

汽车专业人才集聚地。加快培育动力电池回收、汽车再制造产业，引导汽车改装产业、二手车市场交易等有序发展，创新汽车维保、金融、保险等服务，构建高效协同、可持续的产业生态。

专栏3 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重点突破工程

1. **下一代电池。**完善半固态固液混合电池中试线建设，优化生产工艺，实现半固态固液混合电池规模化量产。前瞻布局全固态电池技术路线，突破新型电解质材料和电极结构关键技术，推动全固态电池小批量装车试用。

2. **智能底盘。**重点发展线控制动、线控转向、线控悬架、线控驱动等底盘系统关键部件和集成控制技术，大力发展滑板底盘、商用车智能底盘，推动智能底盘大规模上车应用。

3. **车规级芯片。**重点发展功率芯片等车规级芯片和关键元器件，突破芯片设计、高精度制造、先进封装等技术，构建“车规级芯片+模组+应用+验证”全产业链条。

4. **汽车软件。**重点发展智能座舱、智能辅助驾驶和车载应用软件等汽车软件，推动车载操作系统发展与规模化应用。

5. **轻量化零部件。**重点发展车用镁铝合金、碳纤维复合材料等轻量化材料和先进制造工艺，加快研发整车轻量化仿真技术，不断提升技术和成本控制水平。

第二节 巩固新一代电子信息制造业竞争优势

健全“新整机+新配套”产业体系，强化技术迭代和产品升级，产业规模加快迈向万亿级。加快培育新型智能终端产品，提升智能终端产业竞争力。聚焦功率半导体、化合物半导体、硅光芯片等领域和设计、封测、模组等环节持续强“芯”补链，打造特色突出的集成电路产业高地。推进存量产品产线智能化改造及技术更新，建设新型显示创新高地。培育能源电子新增长点，持续完善正极材料等配套产业。推动传感器及仪器仪表企业向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构建“基础产品—终端制造—系统集成及运营服务”的时空信息产业生态。鼓励企业、研发机构和高等院校联合共建高能级技术创新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加快突破核心电子元器件、电子专用关键基础材料等领域的关键核心技术、先进基础工艺。

专栏4 新一代电子信息制造业提质升级工程

1. **智能终端。**巩固提升计算机终端、服务器、智能手机、智能家电等产业优势地位，大力实施人工智能终端创新蝶变行动计划，开发市场需求大、产品迭代快、成长性能好的家庭和个人消费智能终端新品爆品。

2. **集成电路。**重点推动12英寸特色工艺集成电路、8英寸碳化硅、硅基光电子等产线提质放量与技术革新，巩固化合物半导体及特色工艺集成电路优势，引育封装测试类项目，适时发展中央处理器、图形处理器等芯片。培育第五代精简指令集、硅基光电全栈生态。

3. **新型显示。**聚焦车载显示和高端终端，巩固液晶显示、有源矩阵有机发光二极管显示、硅基液晶反射显示、小间距发光二极管技术优势，布局微发光二极管/次毫米发光二极管、硅基二极管等产品。

4. **能源电子。**前沿布局固态半固态电池、长时储能电池等产业化项目，加快钠基电池、镁基电池、液流电池等技术研发储备，适时发展叠层、钙钛矿等高效光伏产品。

5. **智能传感及仪器仪表。**巩固测量、科学、核能仪器仪表和压力、温湿度传感器等重点产品优势地位。拓展智能水、电、燃气仪表和高精度压力传感器、超声波流量计等产品应用。加快布局核压力变送器、新型微机电系统传感器、智能化敏感元器件等高端产品。

6. **时空信息。**重点推动时空信息技术赋能交通物流、农业生产、城市管理等重点行业，加快通、导、遥、感、控关键技术的突破和迭代演进，提升芯片、模组和终端供给能力。

第三节 建设具有全国重要影响力的先进材料产业集群

面向轻量化、极端环境、功能结构一体化等需求，以龙头企业、关键项目、重大平台、重点产品为抓手，推动新材料开发和先进基础材料迭代，产业规模加快迈向万亿级。推动轻合金材料和铜材料、钢铁材料强链补链，做大交通装备铝材及镁材、精密铜材、高端钛材等合金材料加工产业，聚焦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加大工业用钢材供给。做强合成材料优势产业链，促进化工企业循环链接，推动化工材料向下游延伸，拓展氟化工等产业。加快“水玻陶”等传统建材向无机非金属新材料转型，持续巩固玻璃纤维产业优势，提升高端电子纱（布）、微玻纤复材研发制造水平。以“人工智能+新材料”赋能产业发展，培育新能源材料、特种功能材料、新一代信息技术材料等新增长点。

专栏5 先进材料关键领域重点产品

1. **轻合金材料。**突破轻合金洁净冶炼技术，开发精细氧化铝、高纯轻金属等基础材料，研制航空航天、轨道交通、新能源汽车、储氢储能等重点领域高端铝镁钛基轻合金材料，突破赤泥综合利用、废铝回收利用、电解铝低碳等工艺技术。

2. **铜材料。**强化再生铜资源回收利用，稳妥提升前端再生铜、再生阴极铜供应保障水平，做大铜基材料加工产业，积极发展精密铜带、铜箔、复合铜材、新能源汽车及高效电机专用电磁线，发展铜基粉末材料。

3. **钢铁材料。**大力发展汽摩装备用钢、优特钢、高端不锈钢和高品质建筑用钢，加快突破不锈钢板带材、耐高温钢、轴承钢、高性能工模具钢、高性能取向电工钢、低膨胀钢、非晶合金、高温合金等领域关键技术，进一步完善废钢回收利用体系，提高废钢利用量和短流程炼钢比例。

4. **化工材料。**重点发展电子化学品、专用化学品、合成材料、涂料等精细化工产品，做大做强天然气化工、盐化工、聚氨酯、聚酰胺、聚酯、高端聚烯烃、聚甲基丙烯酸甲酯产业链，积极争取烯烃产业本地化，探索生物基材料等研发生产。

5. **无机非金属新材料。**发展航空级特种玻璃、超薄柔性玻璃、汽车玻璃等产品，加快全氧燃烧、数字化成型、配方优化等技术研发，不断提升无机非金属新材料在新能源汽车、电子信息、绿色建筑领域的适配性和产品附加值，积极构建“汽车玻璃+医用玻璃+电子玻璃”“电子陶瓷+特种陶瓷”“绿色建材+智能建造”产业体系。大力拓展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产业链，发展超细、高强高模、低介电玻璃纤维及制品，拓展碳纤维、玄武岩纤维、生物基纤维及复合材料等产品谱系。

第四节 推动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

加大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力度。发展智能制造、绿色制造、服务型制造，构建“基础级智能工厂

(数字化车间) —先进级智能工厂—未来工厂”梯度培育体系, 加快制造业“智改数转网联绿色化”, 推动装备制造、食品、轻纺、矿业、建筑业等传统产业数智化转型, 实现产业模式和企业组织形态变革。实施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 支持“5G+工业互联网”发展, 用好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国家顶级节点(重庆), 提升工业互联网基础设施能力, 工业互联网二级节点(西部)累计超过60个。

大力发展智能经济。推动电子信息制造、互联网相关服务、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等数字经济核心产业集群发展,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13%。高水平建设数据产业集聚区, 大力发展数据采集、数据存储、数据治理、数据分析等数据技术产业, 培育数据经纪、合规认证、资产评估、风险评估等专业服务机构, 数据产业规模年均复合增长率超过20%。推动人工智能等数智技术在设计、中试、生产、服务、运营全环节落地应用, 培育智算芯片、新一代人工智能大模型等产业, 强化人工智能与低空飞行、脑机接口等技术融合和产品创新。

专栏6 传统产业焕新升级重点领域

1. **装备制造**。突出打造智能制造装备、山地农机装备、先进动力装备3大优势产业, 重点发展减材制造、等材制造、增材制造等工业母机主机及数控系统, 重载、协作、人形等机器人整机及零部件, 自走式旋耕机、花椒和蔬菜机械化采收装备, 高速、中速大功率节能环保型柴油机等。积极发展无人机及通航装备、轨道交通装备、内河船舶等智能交通装备。

2. **食品**。巩固拓展粮油、肉蛋奶、果蔬茶、休闲食品等特色产业链条, 重点推动重庆火锅等特色美食产业化发展, 积极开发绿色化、健康化、高附加值产品。

3. **轻纺**。推动工艺美术品、文创产品与家居、文旅消费融合, 培育发展个护美妆产业, 促进特色轻纺向潮流化个性化方向转型, 巩固提升绿色包装产业区域优势。

4. **矿业**。实施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有序投放矿业权, 勘查开采烃类天然气、毒重石等矿产资源。推动采选冶产业协同发展和技术升级改造。

5. **建筑业**。提高装配式建筑建造水平, 大力发展绿色低碳建筑, 挖掘智能建造应用场景, 推广智能建造装备生产线, 提升“危繁脏重”作业场景建筑机器人与智能施工装备覆盖率, 高标准建设智能建造产业园, 引育一批智能建造优质企业和整体服务能力企业。

第八章 开拓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新赛道

统筹关键技术突破、重点产品培育、应用场景牵引、生态体系构建, 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逐步成为新经济增长点, 打造产业接续发展新引擎。

第一节 发展壮大新兴产业

开展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大规模应用行动, 加速迭代“前沿技术研发—应用场景测试—规模化量产”机制, 推动智能绿色能源装备、智联电动车等加速成长为新兴支柱产业, 在生物医药、智慧医疗装备等领域培育壮大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聚焦风、光、水、氢、储、核及新型电力系统

等，巩固风电、水电及输变电装备等领域优势，建设一流的智能绿色能源装备产业集群。支持电动车整车企业依靠以北斗、智能计算、可信数据为代表的自主信息技术，持续提升产品智能化水平，壮大智联电动车产业规模。充分发挥国家药监局药品和医疗器械审评检查西南分中心作用，完善政策支持体系，建设重庆国际生物城创新药产业生态圈，推动生物医药产品突破发展。加快创新医疗器械产业化，支持智慧医疗装备企业与医疗机构、科研院所、高校等共建产学研医创新攻关联合体，提升自主创新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系统布局智慧医疗装备技术创新中心、重点实验室和临床医学研究中心等平台。

专栏7 新兴产业重点产品

1. **智能绿色能源装备**。发展大型风电机组及超大型风轮叶片、抽水蓄能水轮机组、逆推式机械炉排炉、电解水制氢装备、特高压智能变压器等产品，加快布局直流输电换流阀和控制保护、源网荷储协同控制等新兴产品。

2. **智联电动车**。引入更多中高端车型企业，不断提升智联电动车续航里程、辅助驾驶能力和感知交互水平，加速推动产品高端化发展。持续推出更具未来感、科技感的智联电动车产品。强化中控、电机、锂电池、仪器仪表、轻量化车架等核心零部件支撑能力。

3. **生物医药**。推进渝药创新生态链迭代升级，探索仿制药上市许可申请前置服务试点，加速抗体药物、细胞与基因治疗药物、新型疫苗等产品突破发展。加快建设国家麻醉精神药品监管科学创新研究基地，促进阿片等麻醉精神系列药品研究。推动人工智能技术渗透药物研发、临床试验、审评审批、生产优化和市场预测等环节。

4. **智慧医疗装备**。重点发展高端医疗设备、高值医用耗材、高效体外诊断和人工智能医疗器械等智慧医疗装备产品。支持医疗机构联合研发脑磁心磁、连续动态监测器械（可穿戴器械）、心血管植入介入器械、神经外科植入器械、医用手术机器人、植入式神经刺激器（脑机接口）等新兴产品，积极推进试用和应用推广。

第二节 前瞻布局未来产业

建立未来产业投入增长和风险分担机制，培育具身智能机器人、生物制造、量子科技、空天信息、前沿新材料、脑机接口、氢能及新型储能、沉浸技术、第六代移动通信（6G）等未来产业。布局建设未来技术实验室和产业研究院，完善未来产业技术转移转化体系，建设未来产业孵化器和先导区。开展未来产业关键核心技术“揭榜挂帅”，加强基础共性技术供给，促进供需精准对接。打造一批综合性、集成式、高价值小切口场景，促进未来产业领域重点新产品研发及产业化发展。

专栏8 未来产业新赛道

1. **具身智能机器人**。建设具身智能开源社区，加强具身智能产业生态培育和大脑、小脑、本体等硬件关键技术研发，发展具身智能专用机器人和通用机器人。

2. **生物制造**。重点发展生物创新药及重组肉毒毒素、丝素蛋白材料、重组人血清蛋白等合成生物产品。加大生物育种、液相育种芯片、生物合成新食品原料和添加剂、生物基材料、生物航煤等产品研发力度，拓展生物质气化、农林生物质发电和生物制氢沼气发电、餐厨垃圾和废弃油脂的能源化利用等场景。

3. **量子科技**。探索发展量子密钥分发、量子隐形传态、量子机密共享等量子通信技术和量子干涉仪、量子陀螺仪、量子磁力仪等量子测量设备。研发推广专用量子模拟机、量子计算工程机、原型机产品、量子器件及材料等。

4. **空天信息**。打造北斗和卫星互联网综合应用先行区，提升卫星总装及关键零部件研制、系统研发及运控、时空数据处理能力，建设卫星互联网运营服务平台，推进卫星互联网与第六代移动通信、人工智能等技术深度融合应用发展，完善涵盖“原材料—芯片模组—制造与发射—地面设备与终端—系统集成及运营服务”的企业主体矩阵和全产业链条。

5. **前沿新材料**。拓展金属有机框架材料、气凝胶材料、石墨烯材料、纳米材料应用领域，加强液态金属、高熵合金和新型超导材料、特种材料制造研发。

6. **脑机接口**。开展神经行为感知、大脑计算神经模型、闭环脑机接口等设计研发，发展新型生物相容性材料、神经技术设备等产品，推进脑机接口设备开发及临床应用。

7. **氢能及新型储能**。围绕“制、储、运、加、用”全产业链，重点发展氢气提纯设备、高压气态储运设备、高功率燃料电池系统及核心零部件等产品，推动氢燃料电池车规模化应用，探索可再生能源制氢与液态、固态储氢，推动超级电容储能、飞轮储能等技术应用。

8. **沉浸技术**。研发激光显示、全息显示、量子点显示等新型显示技术，开发虚拟城市、虚拟社会、虚拟人、虚拟物等虚拟产品，发展AR/VR眼镜、智能头盔、便携式和嵌入式智能设备等产品。

9. **第六代移动通信**。开展太赫兹通信、通信感知一体化、分布式自治网络、数据服务等关键技术攻关，聚焦6G智能终端、系统设备、通感算一体化网络等领域，探索推动6G技术产品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应用试点。

第三节 打造低空经济创新发展强市

提升低空飞行安全保障能力。健全低空安全监管体系，构建全面覆盖、权责清晰、多方协同的安全管理格局，提升飞行安全水平。完成江北国际机场等重点区域低空安全防护项目建设，提升低空安全防护智能化、信息化水平。深化低空空域管理改革，建立军地民协同管理机制，完成市域低空空域分类划设，提升空域资源使用质效。加快建设国内领先、全市一体的低空智能网联系统，推动低空飞行高效顺畅。系统布局建设低空起降设施和通信、导航、监视、气象等飞行管理服务保障设施。

拓展具有重庆特色的“低空+”标杆应用场景。加快推广超大城市现代化治理、应急救援、医疗救护等低空公共治理应用和农林植保、工业巡检、测绘勘探等低空生产作业应用。逐步释放即时配送、城乡物流、跨省物流等低空运输潜力，稳慎发展低空交通出行。创新低空文旅消费融合发展模式，充分挖掘支线机场、通用机场潜力，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积极培育低空观光、低空会展、航空运动、低空研学等应用场景。

布局具有全国影响力的优势产业集群。有序推动低空飞行器、航空发动机等制造业和服务业集聚发展，探索研发面向未来的新型航空器，提升低空产业军民融合发展水平。推动“人工智能+低空”融合发展，推进低空领域关键核心技术研发和成果转化，加强低空科技创新主体培育和人才培养。统筹建设试验验证、检验检测等设施。

专栏9 低空产业发展重点领域

1. **科技创新成果转化。**重点围绕飞行控制、新构型航空器装备技术、新型能源动力系统、低轨卫星互联网通信链路、低空智能网联系统、多源融合高精度探测、实时威胁预警与精准反制、专业荷载等领域开展核心技术攻关，推进创新成果转化。

2. **生产制造集聚发展。**依托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电子信息等产业基础，发展通用航空器、无人机、eVTOL整机制造业，推动一批有条件的区县实现差异化协同发展。

3. **应用服务特色发展。**主城都市区发展公共治理、低空运输等服务体系，探索可持续运营模式。渝东北、渝东南地区聚焦农产品生产、山地丘陵作业、生态资源保护、文旅体育等基础禀赋，因地制宜开展生产作业、文旅消费、低空物流等特色低空服务。

第九章 推动生产性服务业扩能提质

推动产业链拓展延伸、创新链精准适配、资金链积极赋能、价值链高端跃升，促进“重庆制造”与“重庆创造”“重庆服务”同步提质升级，生产性服务业增加值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达到60%左右。

第一节 发展壮大现代金融业

迭代实施“智融惠畅”工程，扎实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金融资产规模达到12万亿元。争取更多国际性、全国性金融机构（组织）来渝发展，支持金融机构争取更多业务牌照，促进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融资租赁、商业保理等地方金融组织稳健发展。完善数智金融综合服务重大应用，健全区域数智金融运行体系。加强产品和服务创新，探索“产业大脑+金融”融合模式，规范发展投贷联动等业务，深化供应链金融服务，推广存货、应收账款、知识产权等动产和权益质押融资业务。统筹推进国有基金与市场化基金协同发展，强化“募投管退”全流程支持，构建“种子—科创—产业”全生命周期股权投资体系，引导资本“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发挥多层次资本市场功能作用，深化企业上市“千里马”行动，开展“认股权+”业务模式创新，债券发行、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和再融资等直接融资累计达到1.6万亿元。促进保险市场稳健发展，鼓励运用共保、再保等方式扩大承保能力，积极推动“险资入渝”，深化政保联动，有效发挥保险经济减震器和社会稳定器作用。

专栏10 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

1. **科技金融。**实施科技金融“长江领航计划”，建设“股贷债保租”多元化、接力式金融服务生态体系，深化科技企业并购贷款和金融资产投资公司股权投资试点，建设科技创投项目库和产业链资金图谱，科技贷款余额达到1.2万亿元。优化国有创投基金管理制度，健全“国有母基金、产业子基金、早期投资基金、市种子基金”国有基金投资体系，进一步放大国有资本引导和杠杆效应。

2. **绿色金融。**深化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持续推动绿色转型融资“扩总量、优结构”，深化

金融支持农业、钢铁、煤电、建材等重点行业低碳转型，推动金融服务绿色消费、绿色贸易、生物多样性保护、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等关键领域，推进碳金融产品创新，迭代升级“长江绿融通”绿色金融服务系统和企业碳账户系统，绿色转型贷款余额突破1.6万亿元。

3. **普惠金融**。开展金融服务民营中小微企业能力提升工程，深化县域货币信贷和金融服务传导机制建设，创新粮食安全、种业振兴等重点领域信贷服务模式，强化对消费提振的支持，普惠小微贷款余额突破8000亿元。

4. **养老金融**。推动金融赋能养老服务、适老化产品、健康养老科技等银发经济，鼓励金融机构探索养老休闲、文旅融合的金融支持模式，打造养老金融特色网点，丰富养老金融产品供给，养老产业贷款年均增速适配产业发展。

5. **数字金融**。迭代“渝金通”“渝金盾”“金渝网”等数字金融系统，拓展数字获客、数字增信、数字支付等数字化经营新模式，稳妥推进数字人民币试点工作，数字经济产业贷款规模达到2000亿元。

第二节 推动软件和信息服务业高质量发展

迭代实施“满天星”行动计划，加速培育“启明星”“北斗星”企业，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主营业务收入达到8000亿元，从业人员新增30万人。加强首版次软件产品认定推广，培育打造工业软件、汽车软件、卫星及北斗互联网应用等专业软件产品矩阵，增强关键软件产品供给能力。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内容创作软件、分发运营工具等融合应用，赋能发展游戏、影视动漫、网络视听、微短剧、直播等产业。培育开源软件生态，深化技术支持和应用场景开发，加速集聚合作伙伴。发挥两江新区、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的示范引领作用，以环照母山片区、大学城等区域为核心载体，形成具有全国影响力的软件和信息服务业集聚区。推动重庆数字经济产业园、重庆软件园等向特色化、专业化发展，加速集聚优质企业及人才。

第三节 提升现代物流业发展能级

实施“产业集群+物流枢纽”融合发展工程，创新现代物流和供应链服务场景，引领物流业与制造业深度融合。打造大宗、跨境、冷链、航空、应急等专业物流新场景，加快培育无人配送等新业态。积极开展供应链优质企业招引，打造优势产业供应链协同集群，鼓励境内外上下游企业开展战略合作，5A级物流企业达到18家。支持省际毗邻区县合力打造物流集散地，优化区域物流枢纽、末端配送网点等布局，强化数智化绿色化改造，构建高效现代物流设施体系。深化国家物流数据开放互联和航贸数字化“双试点”，完善从订购到交货的国际物流全链条服务体系。

第四节 提质建设全球设计之都

构建全链条工业设计生态体系，推动设计嵌入企业产品研发、生产、营销全周期，探索“人工智能+工业设计”等新模式。鼓励设计企业与制造业企业创新合作模式，共享设计成果产业转化收

益，提升设计服务价值。支持企业设立独立的工业设计中心，完善经营主体梯度培育机制，建成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15个。支持巴渝特色文化、工业遗产遗存等特色元素融入城市创意设计，推进艺术化场景营造、模块化设计应用。推广以设计牵头的工程总承包模式，推行设计师团队技术主导制。办好国际化设计赛事活动，加强与全球设计之都成员城市的合作交流，扩大“重庆设计”影响力。

第五节 加快发展知识密集型服务业

提质发展知识产权、法律和会计等服务业，完善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全链条，积极培育一流律师事务所，扩大西部首个会计服务产业园影响力，深化区域性国际商事仲裁中心建设，支持重庆仲裁委员会打造国际一流仲裁机构。发展壮大职业中介、猎头等人力资源服务业态，发挥中国·重庆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和中国（重庆）职业技能公共实训中心作用，提高人力资源开发利用水平。积极发展总部经济、品牌培育、咨询评估等商务服务，做强会展品牌和专业展会。发展环保咨询、环境治理、生态监测检测等服务。培育智慧监测巡检服务、绿色安全技术研发应用服务等新业态。

第六节 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

大力发展服务型制造，支持制造企业向研发设计、系统解决方案、柔性化定制等增值服务拓展延伸。开展专业化、一体化、数字化供应链管理服务，建设高效能供应链管理平台。培育总包商、承包商、集成商、方案商，积极发展智能制造系统和信息技术集成服务产业。推动运维及运营领域核心技术研发，打造高端智能运维服务平台。完善质量认证、检验检测、计量测试需求动态和能力供给清单，做强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试验检测技术服务平台、摩托车国检中心，打造国家检测认证公共服务平台示范区、国家检验检测高技术服务业集聚区，培育更多国家质检中心、市级质检中心。壮大电子商务，推动“互联网+制造业”“互联网+服务业”一体发展。健全服务业统计监测体系。办好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大会，搭建政企研长效合作平台。

第十章 健全产业高质量发展支撑体系

创新产业政策支持方式，夯实产业发展主阵地，持续巩固拓展现代化产业体系发展基础和优势。

第一节 培育壮大经营主体

积极支持制造业领军（链主）、独角兽、瞪羚企业加快成长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企业和产业链控制力的生态主导型企业。强化大中小企业“四链”融通对接，鼓励龙头企业对上下游中小企业开放创新要素、共享产能资源、建立稳定合作关系，构建新型产业协作生态。支持中小企业聚焦产业

链细分领域，梯度培育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小巨人”企业和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推广“链式”转型和集群转型等典型模式，培育打造“小快轻准”数智化产品和解决方案。开展招大引强专项行动，加快招引一批50亿级以上工业项目。

第二节 夯实产业发展平台

编制园区开发区产业图谱，壮大主导产业、特色产业，聚焦1—2个主导产业加速集聚上下游企业和配套服务机构，打造一批千亿级开发区。实施“万亩千亿”产业平台培育工程，引导重点产业、重大项目向特色优势平台集聚。深化亩均论英雄改革，创新资源要素差别化配置方式，构建与亩均效益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推动园区集约、集聚、高效发展。支持符合条件的市级开发区创建国家级开发区。持续完善“管委会+公司”运营模式，提升园区开发区市场化运营水平。推动生产性服务业“上楼入链”，重点打造一批生产性服务业集聚区和特色星级楼宇。

专栏11 重大产业发展平台

1. **“万亩千亿”产业平台。**西永综合保税区、江津工业园区、涪陵经开区、长寿经开区、空港工业园区、白涛工业园区、两路果园港综合保税区、重庆经开区、璧山高新区、巴南工业园区、西部科学城九龙新城园区、永川高新区等。

2. **生产性服务业集聚区。**中心城区重点发展具备区域辐射力带动力的集聚区，加快形成5个千亿级和一批百亿级集聚区。万州、永川、黔江、涪陵、长寿、江津等区重点发展与城市副中心、区域中心城市、区域性服务业中心城市和国家物流枢纽功能相匹配的集聚区，加快突破百亿级。其他区县重点面向当地产业需求打造特色集聚区。

3. **特色星级楼宇。**完善“楼宇集聚+企业集群+生态协同”发展模式，培育百强特色星级楼宇，开展“一楼一策”精准招商，提升影响力和知名度。

第三节 创新产业发展生态

推动产业政策向普惠化和功能性转型，完善制定实施、信息披露、评估调整和退出机制。优化市域高速公路收费机制，推行园区统仓共配模式。开展“一链一策一批”中小微企业融资促进行动，深化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体系建设，推动担保费率保持在较低水平。优化有利于新兴产业孵化成长的市场环境和政策体系，健全适应业态融合的跨部门跨行业审批监管模式。

第四节 一体建设质量强市标准强市品牌强市

深化实施质量强企强链行动，强化质量共性技术攻关，推动内外贸产品“同线同标同质”，争创中国质量奖。持续开展制造业企业质量管理能力评价，布局建设一批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提升制造业产品质量合格率。引导企业主导或参与国际、国家、行业标准研制，推动制定具有重庆

特色的地方标准，鼓励利用自主创新技术制定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加大品牌建设投入力度，持续强化商标、老字号、专利等保护，打造一批集群品牌、区域品牌、企业品牌。

第四篇 深入实施科技创新和人才强市首位战略

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

坚持把创新作为第一动力全方位植入城市内核，统筹推进教育强市、科技强市、人才强市建设，全面增强创新策源功能，不断壮大新质生产力动力源。

第十一章 以科创走廊为牵引提升“416”科技创新能级

优化科技创新资源布局，构建空间集中、资源集聚、产业集群、创新集成的市域创新格局，提升创新体系整体效能，加快建设区域科技创新中心。

第一节 强化战略科技力量布局建设

面向国家战略需求，在卫星互联网、集成电路、轻金属、绿色建筑、智能建造等领域创建一批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家产业技术工程化中心和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在生物制造、新型显示、低空技术等领域谋划建设一批新质新域创新平台。“一室一策”支持重庆实验室建设，构建“基础研究+应用开发+成果转化”全链条创新生态。积极争取更多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布局，加快推进国家实验室重庆基地落户，创建精密位移测量等领域全国重点实验室。在量子科技、装备制造等领域建设一批“特色强、小而精”的市级重点实验室。推进高强电磁场、极地超限环境模拟与实验、超大规模脑神经元解析和调控等大科学装置建设，打造一批工程化、集成化、产品化的重大科技基础设施。

第二节 提速建设市域科创走廊体系

高标准建设以成渝中线科创走廊为主轴、西部（重庆）科学城和两江新区科创城为极核、串联全市科创平台和园区开发区的市域科创走廊，集中布局高能级科创载体、产业创新中心，推动重大科技成果在科创走廊核心区域生成转化。支持中心城区加快集聚一批高水平科创平台、科研机构和人才团队，打造科技与制度双轮驱动、创新与城市协同发展的先行先试走廊。推进西部（重庆）科学城和重庆大学城深度融合发展，做强做优大学科技园，率先探索形成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改革创新成果，西部（重庆）科学城研发投入强度达到6%。布局建设两江新区科创城，深化“团队+平台+项目”产业创新模式，打造产业科技创新高地。支持渝西地区、渝东新城集聚新材料、电子信息、高端装备等产业创新资源，支持渝东北、渝东南实施一批农业科技、绿色制造等技术创新和应用项目。

专栏12 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发展重点

1. **打造全市高能级创新极核。**构建科学城“一核五区”区域协同创新体系，建强成渝（金凤）综合性科学中心，“一室一策”支持金凤实验室、嘉陵江实验室打造全国智慧病理创新策源地、高端数智装备创新高地，升级建设大学城、科研港、科学谷、生命岛、芯创街科创空间，高水平运营国际人才创新创业服务港，市级以上科技创新平台达到335个，科技型企业 and 高新技术企业分别达到5500家、1200家。

2. **提升高新技术产业发展能级。**优化北部产业创新策源、中部创新转化集聚、南部产业化制造的空间布局，壮大集成电路、新能源汽摩、新型智能终端等产业链，建设全市集成电路产业主要集聚地，强化人工智能赋能，提质打造生产性服务业集聚区，制造业产值突破3500亿元，服务业营业收入达到500亿元。

3. **探索打造现代化人民城市样板。**强化科产城人文融合，高标准建设金凤城市中心，提升“金凤—西永—大学城”科学城主中心发展能级，加快建成“六横六纵两环”骨干路网、穿山隧道等项目，建设中小学3所。

4. **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优化共建西部（重庆）科学城推进机制，完善成渝高新区联动机制。推动西永综合保税区优化调整和自贸试验区西永片区能级提升，建设笔电中间品集散分拨中心，引导整车进出口品类向“整车+KD散件”多元化延伸，探索“保税+医药”等制度型开放，建强枢纽港产业园高新片区。

第三节 积极融入新型举国体制创新体系

凸显数智科技、生命健康、新材料、绿色低碳四大科创高地战略引领，分类推进16个重点领域创新，打造高阶智能驾驶系统等一批硬核成果。大力争取承担国家重大科技任务的科研机构、科技企业来渝布局，合力推动重点产业链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积极参与国家实验室建设，支持各类创新主体承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和重点研发计划任务，推动更多产业链“卡脖子”环节工程化产业化。深化与北京、上海、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的交流合作，积极对接全球创新资源。建好中韩工业物联网、中匈食品科学等“一带一路”联合实验室，积极参与国际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

专栏13 科创高地攻坚方向

1. **数智科技。**聚焦人工智能、区块链、云计算、大数据等重点领域，依托嘉陵江实验室、重庆信息与智慧医学研究院、重庆通用人工智能研究院、国家应用数学中心、智能汽车安全技术全国重点实验室等，重点突破无人装备、“人工智能+药物研发”、通用人工智能、智能驾驶、具身智能、量子信息等技术。

2. **生命健康。**聚焦创新药物、精准医疗、生物制造、智慧农业等重点领域，依托金凤实验室、种质创制大科学中心、重庆健康资源创新研究院、国家儿童健康与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脑与智能科学中心、生物制造产业中试平台等，重点突破智慧病理、生物育种、细胞治疗、脑机接口、免疫力解码、智慧诊疗等技术。

3. **新材料。**聚焦高端装备材料、先进光电与量子材料、新型半导体材料、高分子与复合材料等重点领域，依托明月湖实验室、高端装备铸造技术全国重点实验室、高端装备机械传动全国重点实验室等，重点突破轻量化材料、新型功能材料、新型显示技术与光电材料、新一代半导体材料及器件材料、特种高分子材料、先进复合材料等技术。

4. **绿色低碳。**聚焦新能源与新型储能、绿色制造、再生资源利用、生态保护与修复等重点领域，依托特种化学电源全国重点实验室、输变电装备技术全国重点实验室、中国科学院重庆绿色智能技术研究院、国家内河航道整治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重点突破分布式能源、氢能、智能建造、碳汇与利用、再生资源利用等技术。

第十二章 构建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格局

健全教育科技人才一体推进协调机制，强化规划衔接、政策协同、资源统筹、评价联动，加快形成支持全面创新的基础制度，促进科技自主创新和人才自主培养良性互动。

第一节 强化教育对科技人才的支撑作用

建立适应科技创新、产业发展和国家战略需求的学科专业设置优化调整机制。集中资源布局建设一批新兴交叉学科，支持重庆大学、西南大学等打造学科交叉中心、前沿技术交叉研究院。“一校一策”梯次推进高校进入“双一流”建设范围，实现“双一流”入选高校及学科数量倍增。深化“教育强市区县行”产学研促进行动，促进科教融汇、产教融合，推动高校与科研机构、企业等共建育人平台，联合建设实验室和共性技术平台，提升教育部重庆高等研究院等融合创新平台效能。开展“渝英荟萃”拔尖创新人才一体化培养工程，实施创新人才培养“雏鹰”计划，加大卓越工程师等战略人才培育力度。实施高校科技创新能级提升“攀登”工程，支持研究型高校提升原始创新能力。

第二节 建设西部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

加大人才引进培育力度。强化顶尖人才全球招引，落实高技术人才移民制度，完善引才机制，大力培育战略科学家、科技型企业等创新领军人才，探索培养“科学家+创业者”。深入开展“服务院士·赋能发展”专项行动，持续强化两院院士引进及院士后备人才培养。实施青年科技人才担纲创新培优行动，引培优秀青年人才50万人，全社会研发人员达到35万人。迭代实施“巴渝工匠”行动计划，深化运营中国重庆数字经济人才市场，高质量建好国家卓越工程师学院、“一带一路”国际技能交流中心，建立国家级新职业观测站，壮大一流产业工人队伍。提升人才创新创业服务港承载力，加强人力资源服务发展平台建设，推出一批“科漂驿站”，升级打造人才全周期服务2.0版。办好重庆国际人才交流大会等高层次人才对接活动。

强化人才激励保障。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评价导向，深化项目评审、机构评估、人才评价等改革，克服“唯帽子”“唯指标”倾向。加大博士后招收培养力度。探索建立“岗位能上能下、待遇能高能低、人员能进能出”的新型用人机制和收入分配机制，支持高校、科研机构等事业单位通过特设岗位引进急需紧缺高层次专业化人才。健全校企人才“双聘双用”机制，鼓励高校教师进企业担任“科技副总”，企业工程师进高校担任“产业副院长”，畅通科研人员在院企、校企之间流动的渠道。按规定为外籍人才提供来渝工作、出入境、停居留、永久居留、入籍复籍等便利。

第三节 联动打造一流创新生态

探索建立教育科技人才统筹管理机制，强化有组织科研，一体布局重大创新平台、重大科技攻

关、高层次人才引育。深入开展职务科技成果单列管理改革，允许科技人员在科技成果转化收益分配上有更大自主权，探索职务科技成果通过许可方式授权中小微企业使用。建立健全科技成果转化尽职免责制度，落实科研经费管理改革举措，全面深化现代科研院所改革，加强高等学校薪酬制度改革。开展科技创新开放环境改革工作。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培育创新文化，弘扬科学家精神。

第十三章 打造全国重要产业创新策源地

实施科技赋能产业创新工程，构建“产业出题、科技答题”攻关体系，全面提升关键产业链控制力和产业集群竞争力，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

第一节 以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创新

深化实施基础科学研究引领行动，加快产出一批重大原创性科研成果和产品，基础研究投入占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比重提升至10%。实施前沿颠覆性研究计划，加速基础研究“科创大脑+未来实验室”研究范式变革，力争在量子科技、脑机接口、工业智能体等领域取得标志性原创成果，在具身机器人、生物制造等前沿新兴领域布局一批创新平台和典型应用场景。深化实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计划，动态制定重大技术创新图谱和需求清单，完善“揭榜挂帅”“赛马”等制度，在国家总体布局下靶向实施重大（重点）科技专项，推动汽车芯片、汽车软件、人工智能、工业母机、高端仪器、先进材料、生物医药等领域技术攻关取得突破。

第二节 实施企业创新能力提升工程

大力培育创新型企业。完善企业主导创新机制，推动项目、平台、数据、人才等创新资源向企业聚集，培育壮大科技领军企业，提质推进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企业“双倍增”行动，推动科创板上市公司数量实现翻番。加快发展并购贷款、科创债券、私募股权创投基金、科技保险，构建“股贷债保”联动服务体系，为科技型企业提供全链条全生命周期金融服务。鼓励企业建立研发准备金制度，落实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比例、增值税加计抵减等政策，完善首台（套）、首批次、首版次等应用政策，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投入强度达到2%以上。统筹用好央企创新资源，完善市属国企原始创新激励、考核制度。

高水平打造产业创新综合体。支持有条件的企业整合产业链上下游和各类创新资源，鼓励科技领军企业向中小微企业开放科研场所和应用场景，实现产业链协同创新。支持科研院所、高等院校联合产业园区加速创新成果孵化，促进“院内”原始创新、“园区”转化应用，以场景驱动牵引产学研融通创新。深化与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等单位的战略合作，以产业需求为导向引进国内外一流高校、科研院所来渝合作，赋能企业创新发展。

第三节 打造高能聚合的科技成果转化枢纽

全面推广“教育+人才+科创+产业”模式，培育科产城人文深度融合的创新生态，升级建设环大学创新创业生态圈等高水平企业孵化器。实施科技服务业培育壮大计划，完善“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服务体系，布局建设集技术研发、成果孵化、概念验证、中试熟化等于一体的创新平台，高质量建设全国高校区域技术转移转化中心（成渝地区）、重庆技术转移学院，提升孵化平台专业化、市场化运营水平。健全创新创业“陪跑人”培育政策体系，发展壮大技术经理人、职业经理人、投资经理人、孵化器管理人等专业队伍。

第四节 加快建设知识产权强市

加强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设，强化高价值专利培育，提升重点产业专利获权、确权、维权质效。实施“渝企出海”知识产权护航行动，开展涉外知识产权风险监测预警与纠纷应对指导。深化全链条运营，强化重点产业专利池建设，拓展专利导航应用场景，建设数智科技、生物医药等国家级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促进知识产权资本化，推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建立覆盖全市域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网点，推动数据资源联通共享。支持有条件的区县创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县）。

第十四章 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和应用创新

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加快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创新及场景应用，推动人工智能赋能千行百业、走进千家万户。

第一节 建强人工智能高能级科技创新平台

高水平建设重庆人工智能学院、重庆通用人工智能研究院等平台，围绕基础软件、模型算法、群体智能等关键核心技术建设一批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产业技术工程化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强化平台载体支撑能力。全面促进人工智能在研发设计、中试验证、运营管理等全流程应用。加速打造开源人工智能赋能中心等平台，布局建设一批跨学科实验室。聚焦制造、医疗、金融、教育等重点领域建设一批人工智能行业应用中试基地，打造典型应用场景30个以上。

第二节 强化人工智能关键核心技术攻关

建设专业知识库、行业语料库，开展深度学习框架、大模型架构及高效训练推理算法等技术创

新，培育多模融合超大城市治理大模型等20个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垂类大模型。加强人工智能前沿技术研究，深化实施人工智能、核心软件等重大（重点）科技专项，强化学习算法、自然语言处理、知识图谱构建等通用技术研发，深化自主进化学习、人机混合增强、多模态交互等前沿技术研发。强化人工智能与脑科学、心理学、社会学等学科和智能制造、生物制造等技术融合应用，推动新型科研范式变革。优化智能体开发系统，持续完善开发服务工具、通用智能组件，打造一批实战实效智能体。推动各类智能体和大模型集约部署、弹性扩展、跨域复用。

第三节 打造人工智能创新生态圈

培育“人工智能+”市域开源新生态，加快建设“模力高地”创新孵化生态社区，支持开源社区发布开源模型、开展模型智能体应用，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重大项目5个。高起点建设重庆人工智能湾区，聚焦场景开发、数据服务、软硬件集成等领域，打造制造业与人工智能深度融合的重要载体。加大算法工程师、数据标注师等人工智能人才招引和自主培育力度，打造以灵魂人物为旗帜的创新团队和领军人才队伍。鼓励企业、专业化投资机构成立市场化基金，探索算力和语料作价入股等模式，建立人工智能基金群。开展大模型应用大赛、路演等活动，加强与新加坡等东南亚国家的合作，推动人工智能国际合作与开放共享。完善政策体系，促进人工智能安全合规发展。

专栏14 “人工智能+”十大重点应用场景

1. **人工智能+科技创新。**推动人工智能支撑技术研发协同创新，积极探索人工智能驱动的“科创大脑+未来实验室”新型科研范式，促进科创大脑和产业大脑贯通融合，加快科学大模型和高质量数据集建设，加速“从0到1”技术突破，攻克材料科学、生命科学、能源科学等AI4S领域前沿技术。

2. **人工智能+制造。**实施人工智能赋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行动，加快研发工业人工智能软件，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加快赋能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电子信息、高端装备、先进材料等重点行业，培育智能体助手等系列“人工智能+”智能产品。

3. **人工智能+服务业。**推动人工智能与工业设计、金融服务、软件信息等服务业深度融合，支持新一代智能终端、智能体在交通运输、现代物流、人力资源服务等领域广泛应用。

4. **人工智能+农业。**大力发展智慧农业，推广运用农用无人机、农业机器人等智能农机装备，鼓励经营主体利用大模型提升生物育种、病虫害监测预警、气象观测预测等能力。

5. **人工智能+消费。**推动智慧商圈建设，鼓励重点商业场所开展智慧化改造，加快引入人工智能导购等智能原生应用。发展“人工智能+”旅游，打造人工智能惠游重庆智能体，推动文博场馆、旅游景区落地数字文旅和沉浸式文旅新场景。推动人工智能赋能数字内容制作与直播，引导直播平台联合软件和信息服务企业开发人工智能创新应用。探索人工智能全新商业模式，发展智能原生技术、产品和服务体系。

6. **人工智能+政务。**探索接入政务大模型，不断提高智能问答、政策匹配、辅助审批、智能派单、数据分析等能力，更好赋能“高效办成一件事”。

7. **人工智能+教育。**支持加强教学设施、科研设施、校园公共设施智能化升级改造，鼓励校企合作研发人工智能助教、学伴、实验助手等智能体，探索人机协同教育教学新模式。

8. **人工智能+医疗。**探索利用人工智能技术加速新药研发进程、开发多组学为基础的精准诊断，鼓励中医药和病理等领域大模型研发，加大医用机器人、脑机交互等智能产品在手术、康养、护理等场景的推

广力度。

9. **人工智能+超大城市治理**。提升国土空间智慧规划水平，推动“水电气讯路桥隧轨”等城市生命线及市政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加快道路安全、社会治安等城市安全韧性智能化建设。推广全地形、轻型化智能机器人，加大在巡堤查险、隐患排查、灾害事故救援、森林防灭火等场景中的应用。

10. **人工智能+交通运输**。加快智慧交通建设，推动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推广“自动驾驶+编队运输”等新模式，打造智慧绿色物流通道。推进“车路云网图”一体化，推动高级别自动驾驶汽车、智能网联公交车、自动驾驶出租车等场景发展。

第五篇 突出数智赋能和“大综合一体化”

加快探索超大城市现代化治理新路子

深化数字中国建设综合试点，全面深化数字重庆体系能力建设，推动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强化经营城市理念，高水平建设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人民城市。

第十五章 迭代全市统一数智底座

以新型网络为基础、智能计算为支撑、融合应用为突破，构建集约高效、智能绿色、安全可靠、互联互通的数字基础设施体系，为数字重庆建设提供支撑。

第一节 完善云网基础设施体系

加快部署5G-A网络、万兆光网，适时启动6G网络商用，推进IPv6规模部署应用和服务提升，打造一批万兆园区、工厂、小区，深化基于电子政务外网和视联网的“一网两线”政务网建设。扩容重庆国家级互联网骨干直联点，建设区块链数字基础设施，打造数字重庆区块链基础底座。加快低轨卫星互联网建设，统筹布局天地网络融合重要节点设施，推动北斗规模应用。持续升级数字重庆算力系统，提升云网数端用一体化安全防护能力。创新发展智算云服务。

第二节 提质打造新型能源算力枢纽

适度超前推进新型融合算力设施建设，构建重庆数据中心集群与跨域共享协同发展的算力供给体系。加强本地算力基础设施建设，深入推进“疆算入渝”工程，以市场化形式推动算力产业企业赴新疆投资建设智能算力基础设施。强化数、算、电、网等资源协同，探索数据设施绿电直连模式，深化智能微电网、虚拟电厂建设，新建算力设施绿色算力资源占比达到80%。迭代西部算力调度平台，推动算力资源高效利用，智能算力规模达到15万P。推进算力设施市场化运营。完善面向中小微企业的算力券等支持政策，提升算力普惠易用水平。

第三节 加快建设融通智联感知体系

统筹规划建设物联感知设备，加快推动城市公共设施数字化改造、智能化运营，迭代泛在、互联、智能、共享“空天地一体”城市感知系统，布局无人机、传感器、射频识别等融通智联感知集群，提升设备接入汇聚共享能力。建好全域渗透、瞬感敏锐的感知资源库，推进感知资源与城市运行体征指标、风险点等深度关联，实现重点风险点位感知设备全覆盖、全监测。加快探索打造城市治理视觉大模型，提升智能识别和事件分析能力。建设虚实交互的数字孪生城市，构建城市智能运行数智底座。

专栏 15 数智底座建设重大事项

1. **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加快双千兆网络向双万兆网络演进升级，持续推动10GPON端口普及，推进住宅小区、商务楼宇等场景全光网络建设。推动5G-A试点扩面提质，实施“宽带升级”“毫秒用算”等专项行动。提升农村网络基础设施及数智化改造水平。加强党政专用通信网络建设，提升应急通信保障能力，推广视联网等新型网络技术。

2. **空天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运控中心、信关站等地面基础设施和卫星互联网运营服务平台、时空信息综合运营服务平台等运营基础设施，构建卫星互联网运营节点，打造通导遥一体化时空信息服务枢纽。建设低空通信网络和感知网络，推动北斗、卫星互联网等技术融合应用，构建“地面基站+低空互联网+天基增强”的三维通信体系。

3. **算力基础设施。**重点围绕人工智能算力需求，集约化建设一批智算中心。推动低效数据中心节能降碳改造，提升数据中心上架率和可再生能源利用水平。优化数据灾备中心功能，建设西部地区（綦江）数据灾备项目，加强网络、数据安全防护。

4. **区块链基础设施。**建设市域安全可信数字基础设施，布局区块链价值互联网。支持区块链技术在跨境贸易、金融结算、数字人民币支付等场景深度应用，拓展生产制造、农业发展等领域场景应用。

5. **城市物联感知基础设施。**强化城市数字化共性感知基础设施建设，推进算法、模型等数字资源一体集成部署。提升城市建筑、道路桥梁、地下管廊等公共设施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推动5G无源物联网、卫星物联网、eSIM等技术在物联网领域应用普及，推动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国家顶级节点（重庆）迭代升级。依托国家车联网先导区建设，进一步推动车路协同基础设施部署。

第十六章 建设高能级城市运行和治理智能中枢

强化公共数据平台支撑，构建超大城市治理数智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全面增强三级数字化城市运行和治理中心自主感知、决策、执行功能，加快迈入“人工智能智办”时代。

第一节 迭代一体化智能化公共数据平台

完善智能化能力组件体系，综合集成智能模块、算法模型、数字工作等高频刚需组件，支撑应用规范开发、高效集成、稳定运行。开发共性适用的应用组件，加强一体化智能化应用体系建设，

为开发业务应用提供公共支撑。深化实施数据质量提升行动，完善数据漏洞、隐私泄露等风险监测体系，建设行业数据集2000个、可信数据空间15个。迭代升级公共数据资源管理系统和国土空间数据综合信息系统。

第二节 强化三级数字化城市运行和治理中心主轴功能

实施智能中枢能力提升行动，全面提升三级贯通、五级联动治理体系实战实效。优化体系集成支撑能力，持续迭代八大板块及跑道矩阵，完善城市运行生命体征指标体系和KPI体系，提质打造数字驾驶舱。增强贯通部署支撑能力，完善任务中心、事项中心、智能预案等核心组件，推进城市发展、服务、安全、治理等重点领域全量部署、统筹调度。增强指挥调度能力，完善“全灾种、全覆盖、扁平化、可视化”融合通信体系，打造一流超大城市联合指挥体。强化闭环处置支撑能力，健全感知预警、决策处置、监督评价、复盘改进闭环工作体系。提升干部队伍数智化知识水平、实战能力。

第十七章 创新“大综合一体化”城市综合治理体制机制

完善党建统领超大城市整体智治体系，打造数智赋能城市规建运治一体化综合场景，全面提升城市整体智治能力。

第一节 迭代超大城市现代化治理统筹协调机制

全面理顺市、区县、乡镇（街道）治理架构和权责关系，完善分区分类统筹指导机制，推动治理机构、队伍和制度体系配套协同，构建横向协同、纵向贯通、权责清晰的城市治理新体系。聚焦城市交界地区，完善跨区域协调机制。构建数据驱动闭环处置模式，城市治理问题有效处置率达到97%以上。迭代市政设施运营维护标准体系，探索建立与城市发展速度和规模相适应的城市治理长效保障机制。以中心城区建成区为重点，在风险防控、应急动员、公共安全保障、缓堵促畅等领域先行先试，构建统一规划、联合开发、共同治理新模式。

第二节 健全城市规建运治一体管控机制

优化规建运治议事规则，构建“体检诊断—项目策动—建设更新—运营发展—协同治理”的城市工作数字化闭环新模式，实现从规划建设到运营治理全过程智控。建设“多规合一”的国土空间数智治理底座，构建“挂图作战”智能体体系，健全规划指导建运治、建运治反馈优化规划互动机制。完善“人工智能+城市体检更新”应用平台，数智一体推进城市生命线工程建设，打造精准识别需求、主动规划服务、全程智能驱动的城市建设更新新模式。建立城市设施运行全生命周期闭环管

理机制，完善城市信息模型（CIM）平台，统筹推动城市全要素管护和风险点全量落图，推广无人机巡检、无人智能环卫车等作业新模式，强化道路塌陷、燃气管网等领域风险全息实时精准感知管控，“水电气讯路桥隧轨”数字化管理率达到92%。

第三节 深入推进行政执法一体化改革

迭代完善中心城区“市级统筹、一贯到底”的执法体系，优化管执协同工作机制，扎实推进跨部门资格互认、信息互通、力量互用，切实提升执法质效。完善基层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机制，推动执法权限和力量精准下沉，推广场景式执法新模式，建立执法人、事、责实时匹配的弹性机制，做强基层“一支队伍管执法”。健全执法监督闭环体系，探索“监管+服务”柔性执法模式，深化集成综合执法场景，促进信用系统与专业执法、综合执法一体联动，推动行政执法减量提质增效。

第四节 加强城市社会治理

推动城市治理与社区治理、基层治理深度融合，深化社区城市治理共同体改革。强化城市高密度聚居空间服务管理，体系化实施环境整治、社区关爱、经营行为规范等专项行动。探索社区党组织领导下的居委会、业委会、物业服务企业协调运行新模式，整合基层治理、党群服务、政务公共服务资源，分级分类分层开展超大社区治理试点。壮大城市治理观察员、社会参评员、公益伙伴等队伍，推进“惠民有感”城市治理量化评价。

第十八章 推动城市高质量内涵式发展

顺应城市发展趋势，统筹“留改拆增”，突出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协同发力，加快存量资源盘活优化、补齐城市功能短板，促进城市功能完善、品质升级、价值提升。

第一节 高质量开展城市更新

实施城市片区更新项目50个，完善停车、电梯、充电、消防等配套设施，改造老旧小区2000个，建成现代社区150个、完整社区1000个。稳步推进城中村和城市危旧房改造，鼓励老旧住房自主更新、原拆原建，改造危旧房2.85万户。扎实开展“山城后巷”整治提升行动，融合建设生活、消费、文旅、创业等新场景，打造一批多元活力空间，培育“后巷经济”新业态，建成创新活力中心50个、“山城后巷”300条。科学布局地下交通、应急防灾、人防工程、环境保护等设施，建设地下综合管廊60公里，更新改造城市燃气管线3000公里、电网7000公里、老旧供水管道2000公里、排水管网2500余公里。提速建设“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

第二节 优化存量资源盘活机制

深挖“两江四岸”等优势区块建设用地潜力，优化配置商业、生态、教育、文化等资源，持续提升城市价值。开展存量资源全面摸底调查，评估各类资产潜在价值。推动老旧厂房、低效楼宇、传统商业设施等空间改造、业态更新、功能植入，促进分散资源集约化经营、规模化盘活、市场化配置、价值化提升，盘活闲置空间1700万平方米。持续推进存量建设用地盘活和低效建设用地减量，加大闲置土地处置力度，探索开展储备土地和已供未建建设用地短期利用，盘活土地资源1.5万亩以上。探索城市地上、地下空间复合利用，完善地下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制度。探索农贸市场、仓储物流等短期开发利用新模式。

第三节 建立可持续的城市经营模式

实施城市运营降本增效提质改革，持续深化中心城区城市基础设施投融资改革，探索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公众参与的城市经营路径。支持符合条件的项目发行地方政府债券、资产证券化产品，形成“投资—运营—退出—再投资”循环，推动不同属性的项目组合投资，创新片区平衡、增值服务模式挖掘项目收益。深化存量资产所有权和经营权分离改革。探索推行公共停车场等具备潜在收益的资产特许经营，实施城市公园市场化改革，鼓励社区、商户、物业产权人等以资源入股、空间置换等方式参与建设运维，激活生态、社会和经济价值。创新“群众点单”“三师咨询”等方式，推动公众参与城市更新决策。

专栏16 城市更新重点项目

- 1. 城市片区更新。**实施长安合作村三创活力片区、大龙山—北洞夜之城片区、长江一路片区、杨家坪—万象城—动物园烟火都市片区、中央活力区、九官庙创新活力片区、三峡广场商圈宜居宜业片区、大江三创活力融合片区、云碛映象城市会客厅片区等更新。
- 2. 现代社区。**建设渝北现代社区、重庆天地片区、民主村片区、东正社区、南岸正街·后堡片区、天津路社区、道角片区、国际人才片区、云谷社区等。
- 3. 老旧小区。**推进观音岩菜市场片区、龙脊广场片区、华新街叶水坊片区、土湾片区、渝中花园片区、宏声路惠工路片区、鑫瑞乐居和阳光片区、环西南大学片区、金凤片区、玉屏路胜利路片区、移民广场片区等老旧小区改造。
- 4. 山城后巷。**建成茶亭北路、民主村·烟火街区、龙门路、卫国路、大坪支路南街区、吉林巷、北温泉九号好吃街、龙脊广场夜市后巷、华友商城背街小巷等。
- 5. 闲置资产资源盘活。**推进水轮机厂、红旗河沟汽车站、交行大厦、上海城、钢城大厦、重庆特钢厂、建锋摩托车配件总厂、亿达广场等改造项目。

第六篇 多措并举扩大内需 在服务强大国内市场中展现新作为

坚持惠民生和促消费、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以新需求引领新供给，以新供给创造新

需求，加快构建国内大循环的关键节点，更好引领带动西部地区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

第十九章 加快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

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持续丰富品质化消费供给，聚力优化国际化消费环境，促进服务消费提质惠民，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2万亿元以上。

第一节 扩大多层次消费供给

培育发展新型特色消费。大力发展智慧零售、直播电商、即时零售、社交电商等业态，办好“万物直播季”等活动，网络零售额突破3500亿元。大力发展首发经济，打造国际品牌首选地，累计引育品牌首店超过1500家。推动国货潮牌做精做强，培育壮大“渝伴礼”特色品牌。有序发展低空消费，积极培育宠物经济、冰雪经济、邮轮经济等消费新增长点。推动免税店提质扩容，发展“线上预购、口岸提货”“前店后仓”等模式。

提质扩容服务消费。做靓做优“渝味360碗”美食品牌，打造美食体验店、旗舰店500家以上，提升“美食之都”影响力。推动住宿业国际化、品质化、绿色化发展。鼓励景区推出季票、联票等优惠政策，加快发展“演艺经济”“票根经济”，延伸复合文旅消费链条。鼓励物业、家政企业、社区医院等整合资源，提供保洁维修、养老助餐、居家育幼等社区便民服务，积极培育“社区+”融合消费。

稳步扩大大宗消费。推动老房改造、旧房换新，充分释放刚性和改善性住房消费需求潜力。深入推进汽车更新消费，促进新能源汽车消费。深化汽车流通消费领域改革，大力拓展汽车后市场消费。推动家电、家装等向绿色化、智能化方向升级。推动二手商品流通试点建设。

第二节 创新多元融合消费场景

实施城市商业提质专项行动，做强世界知名商圈，推动中央商务区、寸滩国际新城联动发展，打造国际消费核心承载区，建设一批商文旅体融合发展城市。做靓“不夜重庆”消费名片，培育“两江四岸”特色消费带，建设夜间经济集聚区15个。发展智慧商圈、智慧街区、智慧门店，探索虚拟商场、虚拟演唱会、数字人在线导购等新模式，打造线上线下融合消费新场景。推动传统购物型商超转型升级，鼓励向“一站式”、体验式融合消费场景转型。实施入境和过境消费促进计划，落实离境退税政策，离境退税商店达到500家以上，争创国家中医药入境消费试点。

第三节 激发重点群体消费活力

大力拓展银发消费，开展“银发消费季”等主题消费活动，支持设立线下老年用品展示、售卖

专区，拓展老年教育、康养旅居、助医助浴等养老消费业态，加大助行机器人、无人驾驶轮椅、智能穿戴、生命体征非接触式监测等产品研发设计力度，打造老人无感支付等新场景。积极发展育幼消费，发展母婴照料、亲子研学、文体教培等产业。积极培育“美丽经济”，壮大美容、美妆、服饰等悦己消费规模，打造一批复合功能型消费集聚区和网红打卡地。持续释放青年群体消费活力，构建“8D魔幻”等城市IP体系，大力发展潮玩经济、“谷子经济”等青春经济新业态，培育壮大电竞消费、文创消费、情绪消费等新业态。

第四节 完善消费升级支撑体系

加大直达消费者的普惠政策力度，切实减轻居民养育、就医、养老等负担，增强消费能力和意愿。完善促进消费制度机制，推进现代商贸流通体系发展、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清理汽车、住房、文体等消费领域不合理限制性措施。开展“放心消费在重庆”行动，依法打击假冒伪劣行为，优化消费争议多元化解机制，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落实带薪错峰休假，试行中小学生春秋假，打造“假日经济”升级版。优化“买全球、卖全球”服务体系，开展“重庆消费全球推广”行动和城市品牌推介活动，完善多语种标识，提升入境支付等境外游客消费便利化水平，营造近悦远来消费环境。完善全口径消费统计制度，健全服务消费、消费新业态新模式统计监测体系。

专栏 17 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重点场景

- 1. 知名商圈。**加快建设解放碑一朝天门、观音桥等知名商圈，改造升级大坪、化龙桥、三峡广场、南坪、九宫庙、缙云、两路空港、嘉州、龙洲湾等城市成熟商圈，加快建设茶园、西永、李家沱、礼嘉、金州、龙盛、蔡家等新兴商圈，引导其他区县集中力量打造1—2个城市高品质商圈。
- 2. 品质消费地标。**加快推进中環万象城、陆海国际中心等重点载体建设，做大重庆万象城规模，丰富礼嘉智慧公园等商文旅体融合发展消费业态，构建国际消费地标矩阵。实施组团式商圈转型升级专项行动，打造具有区域影响力的品质消费集聚区。
- 3. 特色消费场景。**持续提升大九街、山城巷、巴国城、紫薇路、天生城、鎏嘉码头、金辉铜元道、南山壹华里、永川里等夜间消费场景，持续做靓“不夜重庆”名片。发挥重庆“江崖街洞天”特色优势，围绕“时尚潮流名mall名店”“山城记忆名街名镇”“融合创新名馆名园”，培育建设一批“愉悦消费”新场景。鼓励传统商业综合化升级，打造个性化、景观化、体验型品质消费新空间。
- 4. 社区消费。**整合便利店、菜市场、早餐店、维修点等服务功能，完善社区婴幼儿照护、卫生服务中心、体育运动空间、养老等基础设施，加快建设一批“15分钟商业服务圈”，合理规划建设商旅生态型、居住生活型社区。

第二十章 扩大有效投资

坚持“抓投资就是抓发展、谋项目就是谋未来”，稳定重点领域投资基本盘，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持续优化投资结构，保持投资合理增长。

第一节 打好产业投资攻坚战

实施创新制胜产业投资行动，谋划实施一批高回报类产业项目，制造业投资增速高于固定资产投资增速。紧盯技术前沿、资本流向、消费趋势等，建立快速识别和链式响应机制，持续迭代产业地图。创新企业研发资助、后补贴、产品政府首购订购等模式，引导企业加大新产品开发力度，企业研发投入经费突破千亿元。深入推进制造业技术改造升级，鼓励和支持企业加大对设备更新、节能降碳、智能化改造、安全提升等领域投入的力度，鼓励现有企业开展增产扩能型、提质增效型改造，加强技术改造投资和现有企业扩大再投资。发挥社保基金等耐心资本的撬动作用，壮大早期政府投资基金规模，强化产业投资母基金与社保基金、金融资产投资公司股权投资基金等联动，支持建设一批引领性科技项目，打通从种子到早期再到产业子基金的接续投资路径，构建“投—产—用”闭环机制，推动资本赋能产业、产业反哺投资双向协同。推行产业链招商、场景招商等新型招商模式，提供全生命周期服务，打造“投资重庆”品牌。

第二节 加大力度投资于人

主动顺应人口结构变化和流动趋势，在人口流入地加大对养老育幼、教育医疗、文化体育等领域投资的力度，在人口流出地稳步推进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加强人的全面发展投资。支持就业增收带动能力强的行业扩大投资，加强人力资源开发，加大对职业教育技能培训、产教融合实训等课程和场景开发投资的力度，建设一批职业技能实用性培训平台。加大人工智能普及教育投入，支持开设人工智能通识教育、技能培训等课程。鼓励建设消费基础设施和消费服务功能提升类设施，在服务消费、旅游消费等领域实施一批重点项目，补齐商贸设施、物流仓储、农村物流站点等短板，激活县域消费潜力。

第三节 创新市场主导的有效投资内生增长机制

持续提升政府投资效益。编制全口径政府投资计划，明确重点投资方向和领域，推动投融资与重大战略、产业政策等紧密衔接，实施一批重大标志性工程项目。建立健全投资论证、决策、实施、评估全链条机制，强化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及投资效益研究论证，推动财政资金分配与项目储备、实物工作量“双挂钩”。深化投资审批制度改革，依托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推进投资审批“一网通办”，加强项目信息共享和全过程管理。优化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机制。拓展央地合作场景，推进央地合作重大项目落地实施，加大对央企来渝发展的支持力度。

激发民间投资活力。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持续完善民间资本“非禁即入”各项政策措施，推进基础设施竞争性领域向民营企业公平开放。深化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动态发布向民间资本推介项目清单，完善民营企业参与政府主导的基础设施、公用事业、科技创新等重大项目建设和

运营长效机制，支持民间资本通过兼并重组、特许经营等方式参与存量资产盘活。积极开展项目培育储备，鼓励引导更多领域持续发行权属清、收益稳的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

第二十一章 深度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

落实“五统一、一开放”基本要求，坚决破除阻碍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的堵点卡点，更好服务构建高效规范、公平竞争、充分开放的全国统一大市场。

第一节 完善市场基础制度规则

完善以公平为原则的产权保护制度，加强产权执法司法保护，健全商业秘密保护制度。优化新业态新领域市场准入环境，推动市场准入效能评估市、区县全覆盖。完善企业质量、安全、环境等信息披露制度规则。构建统一的经营主体登记制度，深化注册资本认缴登记制度改革，完善多元注销制度和另册管理制度。推动公平竞争审查立法，加强竞争政策与产业政策协同，健全政府不当干预市场竞争行为治理机制，强化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消除要素获取、资质认定等方面的壁垒。综合整治“内卷式”竞争，着力破除地方保护和市场分割，依法依规治理低价无序竞争。

第二节 深化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市场一体化建设

深化市场准入“异地同标”，优化川渝两省市营业执照异地“办、发、领”一体化服务体系。统一涉产权领域法律适用标准，完善知识产权重点保护名录互认机制。探索建立统一规范的数据产权制度，实现数据持有权、使用权、经营权分置运行。推动户口便捷迁移、居住证互通互认，保障进城落户农民依法享有农村权益，探索自愿有偿退出办法。健全公平竞争审查协作机制，开展联合抽查，破除行政壁垒。围绕食品、药品、特种设备等重点领域，健全监管协同、执法联动机制。深化消费维权协作，推动消费纠纷跨区域协调化解。优化企业总部和分支机构、生产地和消费地利益分享机制。

第七篇 发挥经济体制改革牵引作用 持续增强高质量发展动力活力

坚持以经济体制改革为重点全面协调推进各方面改革，形成更多首创性、差异化标志性成果，营造长期稳定可预期的制度环境、更加公平更有活力的市场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行稳致远。

第二十二章 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

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全面增强国企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发展壮大民营经济，促进各种所有制经济优势互补、共同发展。

第一节 推动国资国企改革纵深发展

全面巩固拓展瘦身、止损、盘活综合成果，建设精干高效的企业总部，优化子企业业务布局，打造更多主业清晰、创新驱动、市场竞争力强的一流企业，市属国有企业资产总额年均增长5%左右。提升国企服务重大战略能力，优化国有资本在城市功能保障、产业发展、文化旅游、金融服务等领域的战略布局。实施增品种、提品质、强品牌战略，推动国有企业加快上市，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知名企业品牌16个。提高企业现代化治理水平，动态调整集团总部权责清单，建立国企履行战略使命评价制度，完善国企薪酬管理和激励约束机制，构建差异监管、精准考核的治理体制。完善现代化国资监管体系，增强国资数字化穿透式监管实战实效，持续防范化解各类风险。推动市属国企与央企、民企、外资外企及区县（开发区）加强合作，争取更多央企项目落地。

第二节 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出台实施民营经济促进条例，完善平等使用生产要素、推动公平参与市场竞争措施，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合法权益，力争民营经济增加值达到2.5万亿元。支持民营企业承担重大技术攻关任务，鼓励公共研究开发平台、共性技术平台进一步向民营企业开放，加快建设一批重大中试平台。支持民营企业进入人工智能、具身机器人、自动驾驶、低空经济等新产业赛道，民营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企业分别达到1.4万户、9万户。支持企业围绕科技创新、工业制造、商贸流通、城市治理等领域，打造一批“数据要素×”典型应用场景。健全民营中小企业增信制度，优化金融服务，满足企业融资需求。持续做大龙头领军企业，完善高成长企业发现培育机制，支持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培育更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加强民营企业品牌建设，建设国际营销网络和产供应链体系，培育更多渝企成为全球性跨国企业。鼓励有条件的民营企业建立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完善治理结构。弘扬企业家精神，推进新时代渝商培养计划，实施年轻一代民营经济人士“十百千万”培育工程，推动民营企业接班人培养，做靓“新重庆·新渝商”品牌。

第二十三章 深化全市域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

构建更加完善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着力破除阻碍要素自由流动和高效配置的堵点卡点，打造引领西部、服务全国、畅通内外的要素综合枢纽。

第一节 推动传统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深化土地管理制度改革，优化产业用地供应方式，推动不同产

业用地类型合理转换，创新储备土地短期利用机制，提升土地资源市场化配置效率。以市场化方式推进国有非公益性资产证券化，盘活文旅、交通、商业等领域存量资产。完善人力资源要素自由流动和高效配置的体制机制，提升人力资源协同配置效率。深化电力、天然气、石油等资源市场制度建设，开展油气大宗商品人民币跨境结算，提升重庆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服务能级。

专栏 18 资产证券化重点领域

1. **文旅资产**。聚焦具备稳定客流与收益的景区、文旅综合体、特色街区等存量资产，整合形成跨区域、规模化资产包，发行相关证券化产品。建立“运营优化—收益提升—资本运作”全周期培育体系，通过专业化运营提升资产盈利能力。

2. **基础设施**。围绕交通等领域，对具备稳定现金流的基础设施资产，推动发行适配的ABS产品，鼓励企业探索发行基础设施REITs，推动基础设施资产上市融资。

3. **商业不动产**。建立商业楼宇等优质资产库并推进权属整改。通过引入优质商户及运营机构，提升出租率与现金流稳定性，加快探索形成“融资—运营—再证券化”良性循环，用好商业不动产REITs等创新工具。

4. **新型要素**。推进数据产权登记与入表工作，探索工业数据的价值转化路径。积极发行数据资产ABS，实现数据要素价值变现。支持知识产权ABS持续发行，缓解中小科创企业融资难问题。

第二节 加快构建新型要素市场体系

完善创新主体主导的科技创新资源配置方式，促进技术和资本融合发展，推进技术要素向现实生产力转化，科研人员参与成果转化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70%。完善公共数据资源体系，有序促进多源数据融合，健全公共数据产品和服务定价机制，建立持有权、使用权、经营权分置的数据产权制度，健全数据流通体系，鼓励数据多主体复用，升级打造西部数据交易中心。健全环境权益实现机制，建成温室气体全品类交易的地方碳市场，集成建立碳金融智慧服务平台。加快水权初始分配，推进区域水权、取水权交易。建立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制度。

第三节 提升要素协同配置效率

存量摸清要素资源底数，建立要素“一本账”“一组库”。构建完善要素配置数字化平台，推动各类要素交易平台数字化升级，充分挖掘、迭代上线交易产品，逐步实现全要素市场化集成配置。支持要素交易平台与金融机构、专业化中介机构合作，构建产权界定、价格形成、价值评估、信息披露、融资担保等综合服务体系。健全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公用事业价格机制，深化适应新型能源体系的价格改革，鼓励供需双方按照市场化原则协商确定水利工程供水价格，完善适配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的价格机制。建立“电能量+辅助服务+容量补偿”的电力市场交易价格机制，以市场价格引导电力资源优化配置。

专栏 19 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重点举措

- 1. 技术要素。**完善科技成果转化市场化机制，打造科技资源统筹平台，技术合同年度成交额达到1600亿元，专利密集型产品累计备案数达到1.3万件。
- 2. 土地要素。**优化农村产权交易服务，深化地票改革，优化存量建设用地盘活机制，园区开发区新增工业项目“标准地”出让比例达到100%。
- 3. 人力资源要素。**强化高层次人才引进培育，完善技能人才评价制度，构建市场化专业化就业服务体系，市内高校年度引育博士等高层次人才6000人。
- 4. 数据要素。**推动公共数据授权运营，探索数据产权制度，强化数据开发利用，累计发放数据产权证书1万张、引育数据企业1500家。
- 5. 资本要素。**深化绿色转型金融改革，打造通道金融服务枢纽，持续优化跨境金融服务，完善普惠金融服务体系，推动跨境资金流动总额达到1.3万亿元。
- 6. 资源环境要素。**推动碳市场提质增效，碳排放权累计成交额超过14亿元，绿色电力年度交易电量达到70亿千瓦时。
- 7. 要素市场化交易平台。**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重庆农村土地交易所、中国·重庆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重庆股份转让中心、重庆知识产权运营中心、重庆科技要素交易中心、西部数据交易中心、重庆碳排放权交易市场、重庆电力交易中心、重庆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

第二十四章 营造一流营商环境

深化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城市建设，聚焦政务、法治、市场、创新和要素保障等领域，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

第一节 推动政务服务提档升级

健全“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常态化推进机制，加强服务集成、模式创新。优化政务服务事项线上全程网办、线下“全渝通办”和“一站式”服务，健全市、区县、乡镇（街道）全面通办的政务服务体系。持续迭代“渝快办”平台功能，建立个人和企业全生命周期数字档案，深化电子证照数据共享应用，提升智慧政务效能。完善“民呼我为”接诉即办全链条工作机制，打造“人工智能+企业群众诉求闭环处置”综合场景，推动未诉先办。

第二节 创新服务经营主体和市场监管模式

持续优化一站式网上政策服务平台，建立健全政企沟通服务和政策直达快享机制，探索企业家、行业商（协）会参与涉企政策制定，提升惠企政策精准性。深入实施“服务企业专员制度”，提升“人工智能+企业码上服务”应用能力，常态化做好涉企服务工作，构建“无事不扰、有需必应”市场监管机制，最大限度减少对经营主体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行政干预。健全规范涉企执法长效机制

制，防止和纠正违规异地执法、趋利性执法，加强对查封、扣押、冻结等强制措施的监督。健全涉企收费长效监管和拖欠企业账款清偿机制。健全覆盖六类主体的社会信用体系，实施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健全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打造“信用重庆”升级版。深化包容审慎监管，健全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容错纠错机制。加强公共资源交易监管，坚决破除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等领域的门槛壁垒，以人工智能、大数据赋能提升智慧监管水平。

第二十五章 健全现代财税治理体系

健全党委领导财政工作的体制机制，管好“五本账”，落实国家税制改革要求，健全集中财力办大事机制，构建覆盖全面、运行高效、权责清晰、风险可控的现代财政治理体系。

第一节 构建以数字财政为牵引的大财政治理机制

实施全口径全要素预算管理，强化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管理，建立全市统一的财力“资金池”“明白账”。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统一预算分配权，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完善大事要事保障机制，推动涉财事项“一件事”系统集成，强化重大战略任务和基本民生财力保障。优化财政转移支付体系，逐步提高一般性转移支付规模和占比。完善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动态调整机制，提升基层财力同事权匹配度。探索建立涉财事项首站报告、提级监管、终站审核制度，常态化开展涉财事项评估。建立数字化穿透式监管机制，贯通协同财会监督与各类监督，全面提升资金效益和治理效能。

第二节 切实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

落实好一揽子化债举措，积极稳妥化解存量隐性债务，加快推进融资平台退出转型，全口径监测地方债务，完善“借、用、管、还”全周期治理机制，提升债券资金使用绩效，形成“有效债务—有效投资—有效资产”良性循环，加快构建同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政府债务管理长效机制。

第三节 深化税收征管改革

全面贯彻税收法定原则，健全税费征管保障机制，培育优质税源。积极稳妥推进消费税征收环节后移并稳步下划地方改革，适时推动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合并为地方附加税改革，增强地方自主财力。落实支持绿色低碳发展的税收政策，深化水资源税改革，引导企业绿色转型、低碳发展。规范非税收入管理。探索优化市与区县收入划分，完善重点税源管理机制，保持市、区县两级财力格局总体稳定。

第八篇 高水平构建“一区两体系” 加快打造内陆开放综合枢纽

突出西部陆海新通道牵引作用，完善现代化集疏运体系和综合服务体系，打造链接欧亚大陆经济走廊的战略枢纽，努力在西部地区带头开放、带动开放。

第二十六章 提升开放平台能级

推动“战略平台+园区平台+功能平台”协同发力，打造发展外贸、吸引外资的主战场，重塑国际经贸合作和竞争新优势。

第一节 加快发展枢纽经济

以枢纽港产业园为重点，协同“五型”国家物流枢纽，创新培育枢纽经济形态。构建“产业集群+物流枢纽+通道共建”新模式，聚焦先进成套装备、先进材料、现代物流及供应链服务等重点领域打造优势产业集聚区。加快构建枢纽经济治理体系，完善市场化推进机制，支持企业探索发展“国内+海外”产业链模式。探索与东南亚国家共建跨境园区，形成以重庆为枢纽的通道跨境园区合作体系。扩大渝欧先进制造业、渝港澳生产性服务业合作，打造一批国际合作园区。完善多式联运、口岸及保税、智慧仓储、冷链物流等功能，打造功能布局科学、物流综合成本低、内外贸易便捷、政务服务高效的枢纽经济成果。

专栏20 国家物流枢纽体系建设重大事项

- 1. 港口型国家物流枢纽。**提质建设果园港区及两路果园港综合保税区，提升龙头港区及涪陵综合保税区功能，培育发展现代物流、现代商贸、先进制造等临港产业，构建“前枢纽—中产业—后城市”的港站园城融合发展格局。
- 2. 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重庆国际物流枢纽园打造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分拨中心，发挥重庆国际铁路港综合保税区功能。江津珞璜物流园实施扩能改造，完善与小南垭铁路站、江津综合保税区的通道物流设施。
- 3. 空港型国家物流枢纽。**推动重庆航空物流园智慧化绿色化改造，布局公共型保税仓库，建设冷链物流集散中心和配送基地。
- 4. 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万州新田港物流园粮油仓储及配套设施、长寿沿江现代物流园普货和危化品库房等，完善保税物流中心（B型）等功能，打造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分拨中心。
- 5. 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构建“通道+枢纽+产业+平台”生态圈，提质建设南彭公路物流基地，增强商贸物流集散功能。加快秀山铁路场站扩能改造与设施智能化升级，建设西部陆海新通道东线节点。
- 6. 枢纽港产业园能力提升。**建设九龙坡西彭片区和江津支坪片区、珞璜片区“先行区”，谋划江津中梁山隧道及多式联运工程、永川—朱沱综合性物流枢纽、璧山航空物流枢纽，推进双福—白市驿物流园区配套项目建设，推动“一区两廊”各物流设施相互协作和差异化发展，实现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

第二节 推动中新互联互通项目提档升级

强化金融市场互联互通，深化数字金融和绿色金融合作，支持具备条件的企业合理规范借用国际商业贷款、在新加坡发债及上市工作，搭建渝新跨境电商数字金融服务平台。提升渝新航空枢纽能级，加密渝新直达航线，探索开行航空货运航线，推动航空维修、航空零部件等核心产业聚链成势，拓展“航空+”领域合作模式。共建国际物流项目、分拨集散中心，提升物流节点联运和集散能力。拓展中新（重庆）国际互联网数据专用通道应用场景，促进数据跨境流动。加强数字贸易规则对接，促进中新跨境数字贸易发展，推动教育科研、卫生健康、文化旅游、能源改造等领域合作，打造数字化、绿色化合作新成果。

第三节 深化落实自贸试验区提升战略

推动自贸试验区提质增效，加快完善以贸易、投资、资金流动、交通运输、人员往来自由便利和数据安全有序流动为重点的政策体系。建立与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模式相适应的管理制度，争取在增值电信业务、医疗健康等领域扩大开放试点。探索云外包、平台分包等服务外包新业态新模式，培育一批数字贸易领军企业。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同外部投资机构合作，探索“贷款+外部直投”等业务模式。加强数字人民币试点应用场景创新，深化跨国公司本外币一体化资金池业务试点。探索陆上贸易规则体系建设，加快开展运输、通关、金融、纠纷解决等领域应用试点。试点实施往来港澳人才签注政策。探索建立数据出境负面清单管理体系。积极参与长江经济带自贸试验区联动发展合作机制建设，深化与上海、四川等地自贸试验区和海南自由贸易港的联动创新。

第四节 推动重点开放平台提级释能

支持国家级经开区结合自身产业特色和优势，推动汽摩、通机、电子信息产品等外贸优势行业转型升级。优化航空口岸、水运口岸、铁路口岸、公路物流基地及区域间联运方式，探索以“分段集货”模式推动各区县和周边地区货物向枢纽口岸集聚，进一步提升口岸枢纽能级。加快综合保税区创新升级，持续拓展保税功能，大力发展保税维修、保税研发、保税再制造等业务，培育保税+会展、保税+金融等“保税+”新业态。鼓励经开区、口岸、综合保税区等开放平台立足资源禀赋优化产业布局和外贸结构，推动各类开放平台设施互通、产业联动、功能叠加。支持梁平建设临空经济产业园。

专栏21 重点开放平台

- 1. 战略平台。**国家级新区（重庆两江新区）、中国（重庆）自由贸易试验区、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目。
- 2. 高新区。**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及璧山、永川、荣昌等国家级高新区。黔江、合川、綦江、大足、铜梁、潼南、开州、梁平、垫江、秀山等市级高新区。

3. **经开区**。重庆经开区及万州、长寿、涪陵等国家级经开区。北碚、双桥等市级经开区。
4. **综合保税区**。两路果园港、西永、江津、涪陵、万州、永川、重庆国际铁路港等综合保税区。
5. **口岸**。重庆江北国际机场、重庆港、重庆铁路、万州机场等口岸。

第二十七章 构建现代化集疏运体系

提升西部陆海新通道物流和运营组织中心功能，拓展多维立体、畅通高效的对外开放大通道，建成快速、安全、经济、高效、绿色的现代化多式联运集疏运体系。

第一节 畅通出海出境大通道

南向，强化西部陆海新通道流通组织和产业服务能力，常态化开行中老泰全程时刻表班列，加密稳定运行中新、中缅、中老通道铁海联运、国际铁路联运、跨境公路班车路线，重庆经西部陆海新通道3种主要运输组织方式货运量达到50万标箱，争取中越“两廊一圈”建设拓展至重庆。西向，加快打造中欧（亚）班列集结中心，提高南通道班列运营时效，增强中通道运输能力，拓展北通道全程时刻表线路，中欧班列（成渝）开行量保持在4800列以上。东向，提升水运通道服务效率，构建“千里轻舟”多式联运集疏运体系，加快畅通以长江主航道为“一干”，嘉陵江、乌江、渠江、涪江为“四支”衔接顺畅的高等级航道骨架，常态化开行“重庆港—舟山港”“沪渝直达快线”等江海直达、铁海联运航线。北向，提升中蒙俄经济走廊服务能力，释放襄渝铁路货运运能，提高重庆经内蒙古满洲里、二连浩特等口岸进出口效能。空中，建设西部陆海新通道空中走廊，完善“东盟—重庆—欧洲”航空通道网络，实现RCEP国家首都和重要经济城市航线全覆盖，打造区位门户复合型国际航空枢纽。加快建设数字陆海新通道，建设陆海新通道金融服务中心，打造航空物流、江铁海联运等重大应用场景，优化从订单到交货的通道服务体系，提升全链条一站式专业服务水平。

第二节 创新多式联运组织模式

推动西部陆海新通道与中欧（亚）班列、长江黄金水道、空中通道和“丝路海运”等高效衔接，提升国际物流全链条组织化程度和效率。完善“主干通道+区域支线”网络体系，织密货运铁路网，布局铁路进园进港专用线，改造升级快速物流通道，畅通集疏运微循环，推动重点枢纽、产业园区、开放平台等互联成网。打造多元化的多式联运产品矩阵，构建东盟快班产品谱系，推动东盟快班向集成式物流解决方案转变。大力推广多式联运“一单制”，推动各种交通方式货物类别认定标准及多式联运运输流程标准统一，加强安检互信互认，提升多式联运效率。创新打造企业定制化“铁路+跨境公路+海运”联运产品，构建“门到门”一体化运输体系。

专栏22 构建现代化集疏运体系重点项目

1. **铁路货运网**。建成枢纽东环线黄茅坪支线等项目。谋划推动长寿江北作业区、两江新区洛碛作业区、大渡口建桥园区等一批进园进港铁路专用线项目。

2. **内河水运网**。航道：建成乌江白马至彭水段、涪江重庆段航道整治工程及涪江涪沱、富金坝船闸扩能改造工程等项目。开工建设嘉陵江草街库尾航道整治工程、涪江安居船闸扩能改造工程等项目。谋划推动乌江彭水船闸扩能改造工程、小江航道整治及库岸安全防护工程等项目。港口：建成两江新区寸滩作业区、洛碛作业区一期等项目。开工建设奉节红湾子码头、开州白家溪作业区能力提升工程等项目。谋划推动九龙坡黄磛作业区二期、永川朱沱作业区二期、涪陵石溪作业区二期、万州小周作业区、云阳复兴作业区、奉节夔门作业区一期等项目。

3. **公路集散网**。建成中心城区至万州物流通道垫江沙坪至澄溪段（一期）。开工建设永川至四川泸州物流通道永川动物园至泸州界段（一期）、中心城区至万州物流通道长寿八颗至土桥段及梁平回龙至工业园区段、中心城区至合川物流通道北碚澄江至璧山三角滩段、中心城区至綦江物流通道綦江东溪场镇段等项目。谋划推动中心城区至潼南、中心城区至荣昌物流通道等项目。

第二十八章 集成打造外资外贸综合服务体系

以高水平对外开放吸引全球资本、以优质服务支持国内企业开拓国际市场，提升“引进来”的吸引力和“走出去”的竞争力，建成立足西部、服务全国、链接全球的服务体系。

第一节 完善制度型开放体系

对标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营造透明稳定可预期的制度环境。推进中国—东盟自贸区3.0版与RCEP协同增效，持续释放与成员国在关税减让、市场准入、通关程序、经济技术合作等领域的规则红利。对接CPTPP经贸规则，健全公平竞争、知识产权保护机制，构建以“境内关外”“非禁即入”为基本特征的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制度体系。对接DEPA经贸规则，推动在跨境数据流动、数字身份、数据创新和监管沙盒、创新与数字经济等领域先行先试。提升跨境金融服务便利化水平，深化贸易投资人民币结算便利化试点，推动人民币跨境便利使用，探索发展多式联运“一单制”金融服务。争取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政策落地，深化开展合格境内有限合伙人试点。深入推进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

第二节 推动对外贸易创新发展

持续优化贸易结构，发展货物贸易新业态，培育数字贸易、服务贸易、离岸贸易、绿色贸易等新增增长点，深化内外贸一体化改革，进出口总额突破9000亿元。持续推动货物贸易增长，布局建设KD件枢纽，稳住电子信息进出口基本盘，做大汽车出口。扩大数字技术、数字产品、数据交易、数字订购规模，提升国家数字出版基地等数字平台能级，建设综合枢纽数字金融服务平台，打造数字

贸易港。推广“跨境电商+产业带”模式，打造一批跨境电商产业园。壮大文化创意、动漫游戏等数字文化服务出口规模，培育计算机信息服务、工业设计、咨询检测等新兴服务贸易，做强中医药、文化旅游等特色服务贸易。支持企业开展全球采购等新型离岸贸易，完善新型离岸贸易外汇管理制度，加大出口信用保险对离岸贸易的支持力度。积极拓展绿色贸易，扩大绿色低碳相关产品和技术进出口规模。

第三节 升级外资全流程服务体系

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完善准入、促进、管理、保护多位一体的外商投资服务体系，依法保障内外资企业平等享受支持政策、平等使用资源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实施外资提质增效计划，推动存量外企增资扩产，鼓励外商投资企业再投资。健全完善重大外资项目“直通车”制度，重点面向欧洲、新加坡、中东地区和中国香港地区引进一批重大外资项目和优质企业。建立外资项目分级分类服务保障体系，推动项目尽快建成投产，提高投资效益。积极争取国际金融组织贷赠款和外国政府贷款，统筹协调推动项目有序落地实施。

第四节 优化企业出海服务体系

升级“百团千企”国际市场开拓计划，做强“渝贸全球”品牌，开展“侨助出海”行动，支持制造企业拓展“制造+服务”海外经营网，有序布局海外市场。加快建设国际货代集聚区核心区，探索“货代物流+跨境电商+生产制造”融合发展。健全跨境贸易服务体系，建立境外投资一站式服务机制，打造“贸易撮合+物流组织+融资结算+专业服务”综合服务平台，在重点国别建设海外企业服务联络点，满足企业“走出去”多元化需求。

第二十九章 高水平建设中西部国际交往中心

完善多元特色国际交往机制，提升国际化建设水平和服务能力，推进经济外向度、国际知名度、国际参与度协同提高、良性互促。

第一节 深度融入共建“一带一路”

深化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基础设施“硬联通”、规则标准“软联通”、人民“心联通”，统筹推进重大标志性工程和“小而美”民生项目建设，打造服务共建“一带一路”的重要参访点。积极践行重大国际倡议，参与构建中国—中南半岛、新亚欧大陆桥、中蒙俄、中国—中亚—西亚、中巴、孟中印缅等国际经济走廊和国际多双边合作机制，重点加强与东盟的全方位合作。积极融入“丝路海运”港航贸一体化发展，推动空中丝绸之路建设提质增效。积极拓展与共建“一带一路”国

家在产业、经贸、数字、绿色等领域的合作交流，构建安全高效、分工协作的产业链供应链网络。

第二节 丰富多元开放的国际交往体系

推动更多国际合作事项纳入国家总体外交成果清单，争取重点交往国家重要外宾访问重庆、重大国际会议来渝举办，布局打造服务国家总体外交的国际会客厅。优化外国领事机构、商务代表处、国际组织来渝落户政策，建设外国驻渝领事机构、国际组织集聚区，政府间国际组织超过5家，非政府间国际组织超过50家。健全渝港合作机制，拓展渝港、渝澳交往与务实合作范围。打造一批国际化社区、街区、医院、学校，健全便利化涉外服务体系，吸引跨国企业、国际组织、涉外机构落户。优选一批产业匹配度高、交流合作密切的国际城市，与之缔结国际友好城市。高水平举办智博会、西洽会等重大展会活动，争取并培育重大国际展览和会议活动，打造经济外事品牌，建设国际会展名城。提升国际教育服务质量，打造“留学重庆”品牌。发挥中希文明互鉴中心、中国南亚国家减贫与发展合作中心等平台作用，加深国际人文交流。

第九篇 着力优化空间布局 构建优势互补功能协调的市域高质量发展新格局

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和主体功能区战略，优化国土空间和生产力布局，加快形成“一核引领、多点支撑、协调发展”的超大城市空间形态。

第三十章 支持中心城区打造高质量发展主引擎

强化中心城区产业引领、科技创新、门户枢纽、综合服务等功能，组团式推进城市功能品质提升，全面增强要素吸引力和综合实力，地区生产总值达到2万亿元左右。

第一节 增强中心城区发展能级

提升高端产业引领功能，巩固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新一代电子信息等先进制造业优势，加快抢占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新赛道，建设一批高能级生产性服务业集聚区，建成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中心、西部金融中心、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核心承载地。提升科技创新策源功能，加快集聚高能级科创平台和顶尖科学家团队，打造产业创新及成果转化高地，研发经费投入强度达到5%。提升开放枢纽门户功能，增强江北国际机场、果园港、团结村中心站等服务能力，促进临空临港临铁经济高质量发展。提升国际化教育医疗、商业商务等综合服务功能，加快集聚全球人才、资本等高端要素。逐步疏解劳动密集型制造业、专业市场等非核心功能和设施。全方位提升两江新区综合竞争力，推动观音桥、悦来一两路、人和、礼嘉、蔡家、水土、龙盛等片区功能互补、联动开发，聚力培育万亿级主导产业、千亿级开发开放平台和百亿级龙头企业集群。提高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宜研宜

学、宜居宜业水平。支持北碚区转型发展。

专栏23 两江新区和北碚区高质量发展重大事项

1. **两江新区**。壮大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新一代电子信息制造、新能源及装备等主导产业，建强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业大脑。推动各产业组团升级打造国家级、市级高新区或经开区，支持建设西部金融中心、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核心区，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软件和信息服务业集聚区。提升临空经济区、临港经济区等开放平台能级，探索打造中新（重庆）科技创新国际合作标杆园区，建设中新互联互通示范项目核心承载区。加大地方政府债券额度安排力度，依法下放部分行政审批权、综合执法权等。

2. **北碚区**。开工建设产业大道西延伸段、两江新区至长寿快速路大盛联络线等项目。优化调整北碚经开区范围。培育壮大智能传感器、仪器仪表、汽摩零部件等支柱产业，发展生物制造、新型智能终端等新兴产业。组建川渝高竹新区产业基金，支持打造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配套产业集群。做强北碚国家大学科技园，建设重庆市半导体原子级制造研究院、生物制造研究院、西南大学前沿技术交叉研究院。创建缙云山—北温泉国家级旅游度假区。争取开展国家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

第二节 分类提升城市组团功能

以城市组团为基本单元深化城市体检，综合评估人口、土地、产业、交通、公共服务等要素资源匹配度，精准补齐功能短板，集聚打造一批城市中央活力区。推动解放碑、大杨石、大渡口、南坪、李家沱、沙坪坝等组团采取“小微改造+功能植入”方式，在核心商圈、商务楼宇、老旧小区街区厂区等植入创新业态，推动创意、科技、商业、城市历史文脉有机结合。推动茶园、南彭、北碚、西永、西彭等组团加快盘活存量资源和低效用地，统筹优化科创资源和产业布局，加密轨道交通和快速路网，针对性完善教育医疗、市政设施、文化娱乐等功能，加快人口和产业集聚，实现从基础性开发向功能性开发转变。强化钓鱼嘴、木洞、兴隆等区域整体谋划、连片打造，一体规划产业、交通和服务配套设施。

专栏24 中心城区城市组团功能提升重大事项

1. **解放碑组团**。包括解放碑、朝天门、上清寺、菜园坝等“母城”区域。重点培育国际消费、现代金融、高端专业服务等功能，提质发展总部经济、楼宇经济，持续增强洪崖洞都市旅游知名度和影响力，加快菜园坝片区形象重塑、功能再造，打造现代化山水人文都市美学典范。

2. **大杨石组团**。包括大坪、杨家坪、石桥铺等区域。重点拓展现代服务、品质消费、会展演艺等功能，推动化龙桥专业服务、二郎科技研发、渝州路软件信息等集聚发展，协同打造石油路—谢家湾消费新地标，建设全龄友好、富有活力的现代化城区。

3. **大渡口组团**。包括新山村、春晖路、建胜、跳磴等区域。重点培育都市工业、现代服务、文旅融合等功能，做强智慧医疗装备、重庆小面等消费品工业，一体推进老重钢厂区小区街区更新改造，依托重钢遗址、金鳌山等培育都市旅游新业态。

4. **南坪组团**。包括南坪、上新街、长嘉汇等区域。重点培育品质消费、现代金融、国际交往等功能，大力发展南坪商业商务圈和长嘉汇金融服务圈，打造山水相映的城市会客厅，推动城市价值整体提升。

5. **李家沱组团**。包括李家沱、龙洲湾、鱼洞等区域。重点培育先进制造、现代服务、品质居住等功能，推动装备制造、演艺赛事等产业转型升级，布局一批高端教育、医疗和高品质消费载体。

6. **沙坪坝组团**。包括沙坪坝商圈、上新、沙磁、井双等区域。重点培育教育科研、品质消费、现代服务等功能，统筹城市更新提升、空间盘活和产业导入，推动“校区—园区—社区”联动发展。

7. **茶园组团**。包括茶园、长生等区域。重点培育智能制造、创新孵化、开放枢纽等功能，做大做强重庆经开区，建设重庆东站枢纽新城，打造中心城区南部增长极。

8. **南彭组团**。包括鹿角、界石、南彭、木洞等区域。重点培育商贸物流、生物医药、智能制造等功能，推动重庆国际生物城提档升级，完善教育、医疗、商业等功能配套，加快与重庆经开区融合发展。

9. **北碚组团**。包括北碚城区、歇马、澄江等区域。重点培育教育科研、先进制造、生态康养等功能，构建环西南大学创新创业生态圈，聚焦优势产业构建产学研一体发展链条，打造缙云山、北温泉等旅游品牌，加快融入两江新区和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发展布局。

10. **西永组团**。包括西永、青凤、金凤、白市驿等区域。重点培育科技创新、先进制造、商贸物流等功能，加快发展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集成电路、跨境物流、智能终端等重点产业集群，做强西永综合保税区和国际铁路港综合保税区。

11. **西彭组团**。包括陶家、西彭、铜罐驿等区域。重点培育先进制造、开放枢纽等功能，联动江津高水平建设枢纽港产业园，打造先进材料、摩托车及零配件出口产业集群，协同提升黄磛港、珞璜港服务能力，完善铁公水多式联运功能。

注：两江新区行政区划调整部分待国土空间分区规划明确组团功能。

第三节 打造青年圆梦之城

将促进青年高质量发展理念融入城市发展战略，加快构建青年友好的创新创业生态和工作生活环境，全面推进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实现重庆对青年更友好、青年在重庆更出彩。实施产业聚青行动，推动现代化产业体系向价值链高端延伸，促进青年才俊与产业发展共同生长。构建更具包容性的青年科技资源共享体系，让更多具备创新潜力的青年人才获得支持。大力培育软件信息、文创动漫、数字创作、电子竞技等青年喜爱的就业形态，鼓励发展“一人公司”、青春小店、共享办公室、科技型企业孵化器、青创园区等创新创业平台，促进青年高质量充分就业。在商业商务等产业空间中融入特色居住功能，在社区小区等居住空间中丰富创新创业功能，打造一批兼具创意交互、工作交流、生活交往等功能的全天候创新活力中心，建设一批具有国际范、时尚潮的未来社区。举办多功能多样化全时段活动，发展夜经济、潮经济，打造24小时城市社交目的地。深化实施“青年安居”工程，建设质优价廉的青年公寓。完善青年人才“引育留用”全链条服务体系，加大税费、金融、场地等支持力度，实施创业失败帮扶计划，降低和分散创业风险。

第三十一章 推动各片区特色发展协同发展

发挥各片区比较优势、各展所长，强化城市副中心和区域中心城市带动作用，提升区域协调发展水平，主城都市区与山区库区人均地区生产总值比缩小至1.6:1。

第一节 加快渝西地区一体化高质量发展

实施先进制造业发展“渝西跨越计划”，加强与中心城区先进制造业整零配套，围绕细分领域培育优势产业集群，建设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之都零部件核心承载区。支持永川、璧山、荣昌等国家级高新区与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共建协同创新平台，打造一批产业中试基地和创新成果孵化园区。联动打造朱沱港、小南垭站—珞璜港、渭沱港（站）等开放平台，完善与中心城区及周边的快速通道，增强区域中转、集散和分拨能力，提升现代物流跨区域协同发展水平。支持合川、大足、铜梁、潼南等做强特色制造业，加快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推动江津、璧山与中心城区交通、市政、公共服务一体规划建设。支持永川打造城市副中心。

第二节 建设现代化渝东新城

支持涪陵、长寿、垫江打造辐射渝东北、渝东南的产业高地和物流枢纽。巩固提升新材料、化学药产业优势，推动传统化工园区绿色化、智慧化改造升级，建设重要先进材料产业集群。强化页岩气等能源资源生产储备。增强重庆（长寿）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功能，支持涪陵龙头港与长江沿线口岸联动开放，完善长江—乌江“水水中转”和铁水联运体系，带动乌江沿线对外开放。协同推动明月山、长寿湖、武陵山沿线文旅融合发展。

支持南川、綦江、万盛加快资源型城市转型发展。巩固提升齿轮、关键传动零部件产业优势，做大做强合金材料、新能源产业集群，发展绿色食品、保健品、化妆品等消费品工业。加快建设西部陆海新通道渝黔综合服务区，推进綦河航道开发利用，布局内陆无水港等平台，增强物流集散功能。共建金佛山—黑山谷—横山康养经济带，培育气候康养、医疗旅游、户外运动等新业态。加快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和独立工矿区改造提升。联动遵义深化渝南黔北合作发展，建设渝黔合作先行示范区。

第三节 推进渝东北三峡库区跨越式发展

大力发展绿色制造业，打造先进材料、清洁能源、食品及农产品加工等百亿级产业集群，推动“风光水火储”一体化开发。做优做强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打造长江上游柑橘产业带，支持城口、巫溪等培育道地中药材产业。促进沿江人文旅游资源保护和开发，支持奉节、巫山、巫溪联动打造三峡深度游精品线路。加快融入长江综合立体交通走廊，完善铁水联运、江海直达运输服务体系，布局建设大宗商品集散中心，推动万州新田港与开州港、忠县新生港协同开放。支持梁平、丰都、云阳等深化“小县大城”改革探索。加大政策支持力度，接续实施三峡库区后续工作。加快万开同城化发展，研究论证万州经开区功能延伸至开州、云阳。支持万州建设重要城市副中心。

第四节 推动渝东南武陵山区强县富民现代化

大力发展现代化绿色生态产业，打造先进材料、食品及农产品加工、生物医药、新能源及新型储能等产业集群，培育壮大高铁经济、低空经济，“一县一品”做精做强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大力发展生态民俗文旅产业，提质建设仙女山、黄水国家级旅游度假区，串珠成链打造阿依河、龚滩古镇、濯水古镇、洪安边城等精品旅游线路，创新科普研学、民俗体验等消费新场景，支持石柱冷水、武隆白马山等地发展气候康养、山地运动等新业态，实施渝东南文旅资产市场化证券化改革，培育文旅经济新增长点。布局建设区域货运物流枢纽节点和智慧仓储物流产业园。推动黔江、秀山、酉阳共筑渝湘鄂黔毗邻地区优质教育高地。支持黔江建设区域中心城市。

第五节 深化区县对口协同发展

一体迭代区县对口协同发展机制和民族地区、革命老区支持政策，进一步发挥主城都市区对山区库区的辐射带动作用，滚动实施一批对口协同发展项目。拓宽产业协作领域，探索“市场+产品”“总部+基地”等模式，携手提升产业链供应链水平。持续深化科技协作，联合搭建科技平台，推动更多科研成果在山区库区转化应用。深化教育、医疗等协作，建立劳动力供应双向互动调配机制。提升对口协同发展项目资金使用效益，引导企业、社会组织等积极参与项目建设。

专栏25 城市副中心和区域中心城市建设重大事项

1. 万州重要城市副中心。现代产业：培育壮大先进材料、智能装备及智能制造、医药化工等支柱产业，推动内河新能源船舶、智能网联新能源商用车和零部件配套产业提质升级，引导中心城区金融、物流、外贸等行业优质企业向区域发展，优化万州化工园区范围，建立中心城区研发—副中心生产转化、渝东北跨区域资源开发利益共享等产业合作机制。对外开放：支持建设中欧（亚）班列重庆集结中心辅枢纽，打造西部陆海新通道渝东北川东北运营中心，开行宁波舟山港—万州大宗散货直达航线，探索开行粮食、矿石等大宗货物“江海联运”专线。公共服务：支持符合条件的高职高专学校升格本科层次办学，支持重庆三峡科技大学新增博士学位授予点，与中心城区合作建设基础教育共同体。布局建设市级区域医疗中心和区域疾控中心。

2. 永川城市副中心。现代产业：做大汽车摩托车、新材料等产业，做强科技影视等产业，建设自动驾驶商业化运营城市。布局新材料等领域技术创新中心和中试平台。建强数据标注平台，打造西部数据要素综合服务体系。对外开放：支持建设区域性物流枢纽。依托永川栏杆滩站，打造中欧（亚）班列重庆集结中心辅枢纽和渝西地区内外贸货物进出的重要集散地。升级打造自贸试验区联动创新区，开展首创性、集成化制度创新。公共服务：支持重庆文理学院打造应用型工业大学，新增博士学位授予点，提质建设西部职教基地，争创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建设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儿童医院永川医院，支持重庆医科大学附属永川医院争创重点学科。布局建设市级区域疾控中心。

3. 黔江区域中心城市。现代产业：发展铝铜精深加工、玻纤材料等产业，打造百亿级新材料产业集群，壮大清洁能源、卷烟、食品及农产品加工产业，培育跨境电商等新业态。支持黔江高新区创建国家级高新区。对外开放：支持黔江武陵山机场加密客货运航线。布局高铁货运和航空物流园区，建设海关铁路监管作业场所。公共服务：支持建设渝东南国家职业技能鉴定公共实训基地。加快建设市级区域医疗中心。推动重庆旅游职业学院迁建。

第三十二章 完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坚持适度超前、不过度超前原则，优化交通、能源、水利等基础设施结构布局，构建融合高效、智能绿色的基础设施网络，提升可持续运营和安全韧性水平。

第一节 高水平建设交通强市

完善现代综合交通体系。全面建成“2小时重庆”交通圈，推进对外高铁大通道建设，通车里程突破2100公里。加快建设“四环二十二射六十联线”高速公路网，推动城市快速路、国省干道与高速公路高效衔接，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5700公里。加快建设国际航空枢纽，谋划建设重庆新机场，前瞻布局临空经济区，优化完善江北国际机场、万州五桥机场、黔江武陵山机场等服务功能，打造西部航空货运中心。提升长江上游航运中心能级，实施嘉陵江、乌江、涪江航道整治，加快构建高等级航道网。

促进城市交通便捷高效。加快构建“1小时通勤圈”，提速建设轨道交通第四期项目，开展第五期建设规划前期研究，加快中心城区至永川等市域（郊）铁路项目建设，提升轨道交通分担率，轨道在建及运营里程达到850公里。加快中心城区缓堵促畅攻坚，加密城市路网，建设一批城市路桥隧项目，打通“断头路”“瓶颈路”，重点改善医院、学校、商圈周边道路交通微循环，中心城区城市道路通车里程超过7600公里。

专栏26 交通基础设施重点项目

1. **铁路**。建成成渝中线、渝西、渝万、成达万、宜涪等高铁以及成渝铁路重庆站至江津站段改造工程和重庆站铁路综合交通枢纽工程。开工建设黔江至吉首高铁、渝贵高铁、九龙坡至重庆东站枢纽直通线。加快推进沪渝蓉高铁重庆北站至长寿北站段、安恩黔铁路、广涪铁路、达万铁路扩能改造、渝遂城际铁路、万黔高铁等项目前期工作。

2. **高速公路**。建成G4223沿江南线高速一期、G85G93成渝高速改扩建、垫江至丰都至武隆、万州至开江、奉节至建始、开州至云阳高速（江口—云阳—龙缸段）、渝赤叙高速重庆段、开州至梁平、武两高速平桥至大顺段、合川双槐至钱塘、合川十塘至大石、巫山至官渡、秀山至印江、G50沪渝高速垫江至长寿段改扩建、永自高速荣昌段、涪陵北环、涪陵西环等项目。开工建设G4223沿江南线高速二期、G4223沿江北线高速、G9909都市圈环线高速合川至北碚至长寿段和万盛至綦江至江津段、G93渝遂高速铜梁至潼南段改扩建、G42万州高粱至分水、永自高速永川至荣昌段、丰都游轮辅港至南天湖、璧山七塘至合川草街、綦江安稳至贵州习水等项目。谋划推动G42渝宜高速垫江至梁平段和渝邻、渝泸、绕城高速改扩建及城口经达州至两江新区高速重庆段、安荣合高速（荣昌段）、万盛至正安高速、广安至合川西线、石柱至彭水高速、巫溪至巫山高速巫溪至大昌段等项目。

3. **轨道交通**。建成15号线、18号线北延伸段、24号线一期、27号线、7号线一期、17号线一期及市郊铁路江跳线二期等项目。

4. **城市道路**。建成两江新区至长寿快速通道、快速路四横线茶惠大道、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鹿角隧道、宝山大桥等项目。开工建设支坪长江大桥、果园长江大桥等项目。推进虎溪隧道、蔡家隧道、佛耳岩长江大桥等项目前期工作。

第二节 优化能源骨干通道布局

打造“西电东送”能源资源配置枢纽，加快建设疆电（南疆）送电川渝和电网互济工程，构建“特高压直流+特高压交流+毗邻省份联网互济”的电网络局，外电入渝能力达到2600万千瓦。建设全国重要的油气储运枢纽，推进油气干线、储气库、重点油气田、负荷中心互联互通。持续提升陕晋蒙等北煤入渝铁路运输能力。

专栏27 能源骨干通道重点项目

1. **跨省区输电通道。**开工建设疆电（南疆）送电川渝、川渝1000千伏特高压交流加强工程。
2. **省间电力灵活互济工程。**完工渝黔背靠背联网工程。
3. **天然气干网。**完工川气东送二线，谋划铜梁—遵义天然气管道。

第三节 加快建设现代水网

增强水资源统筹调配能力，推进大型水库、引调水工程等建设，因地制宜布局建设中小型水库，推进大中型灌区现代化建设和改造，新增规模以上水利工程年供水能力14亿立方米。增强城乡供水保障能力，加强骨干水源工程建设，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集中供水工程规模化和小型集中供水工程规范化建设，推行农村供水工程县域统管专业化管护，布局建设应急备用水源，提升农村饮水质量，确保农村居民长期稳定喝上“放心水”。增强洪涝灾害防御能力，加快长江干流重庆段防洪治理工程建设，系统治理嘉陵江、濑溪河等重要支流和一批中小河流，及时消除病险水库安全隐患。加强毗邻地区河流、水库群联合调度，强化水文监测预报预警。

专栏28 水利基础设施重点项目

1. **引调水工程。**开展长征渠引水（重庆段）、川渝东北一体化水资源配置工程等项目前期研究。
2. **水源工程。**加快建设藻渡、向阳、跳蹬等大型水库，开工建设福寿岩大型水库，推进大滩口扩建、平邑等大型水库前期研究。建设黄钦、桐梓、回龙场、野茶、天赐湖、百岛湖、七曜湖、飞龙、夹州、金刀峡、梅子桥、郁山湖、大丘塘、两河、板板桥等一批中小型水库。
3. **灌区工程。**开工建设玉滩灌区，新建观景口等中型灌区，实施31处中小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推进涪琼、龙溪、滑石子泵站等灌区项目前期工作。
4. **城乡供水工程。**实施悦来水厂四期、新德感水厂二期、渝中区水厂、涪陵李渡新区水厂、大足区茅里堡水厂、开州陈家坪水厂等一批城市水厂新改扩建升级项目，新增供水能力80万吨/天。建设农村供水工程1569处、供水管网3.7万公里。
5. **防洪治理工程。**实施3000平方公里以上主要支流和黑水滩河、梁滩河、璧北河等38条中小河流综合治理，实施涪陵长益沟、云阳巴阳溪等山洪沟防洪治理，消除防洪薄弱点。
6. **水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争取实施龙溪河等重点流域水生态修复工程，累计建成大溪河、笋溪河等幸福河湖400条（个）。

第十篇 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 加快实现高水平城乡融合发展

着力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深化落实“五个振兴”，迭代实施“四千行动”，一体推进农业增效益、农村增活力、农民增收收入，推动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建设农业强市，持续提升超大城市城乡融合发展水平。

第三十三章 深入推进以区县城和中心镇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

全面践行“小县大城”理念，分类引导区县发展方向，加快区县城和中心镇的产业导入，促进农业转移人口全面融入城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75%左右。

第一节 提升区县城综合承载能力

实施县域经济优势产业培育工程，做强1—2个富民产业，因地制宜培育就业容量大的主导产业，打造各具特色的农业强县、工业大县和旅游名县。加快补齐区县城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提升黔江、江津、合川、南川、大足、铜梁、潼南、荣昌、开州、梁平、丰都、垫江、忠县、云阳、秀山等15个潜力地区重点区县城镇化水平。科学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全面放开城镇落户条件，完善常住人口基本公共服务全覆盖政策，因地制宜放宽农业转移人口随迁子女在流入地参加中考报名条件，探索进城农民的农村权益“保护—盘活—增值”路径。

第二节 分类引导小城镇高质量发展

推动特大镇经济社会管理权限同人口和经济规模相适应，支持有条件的特大镇打造人口和产业集聚的区县域副中心。对具有区位优势 and 独特资源、发展前景较好的小城镇，因地制宜提升产业园区、旅游景区发展效益，强化各具特色的农产品加工、文化旅游、商贸物流等专业功能，培育成为具有重要节点功能的中心镇。对人口流失严重、资源承载力较弱的小城镇，优化乡镇机构设置，统筹提升农村公共服务水平和基层治理效能。

第三节 加强国土空间协同治理

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因地制宜叠加维护国家安全、保障能源资源供给、保护传承文化等功能，结合主体功能定位研究制定差异化支持政策和考核评价机制，完善新增建设用地、水资源配置等指标。强化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动态管理，建立健全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控制线动态监测、局部优化机制，围绕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合理优化管控目标，健全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调整完善工作机制。分区分类实施差别化、精细化用途管制，实行建设用地存

量统筹和增量供给，强化用地用林用草等联动审批，分类保障重大项目用地需求。优化两江新区、北碚区国土空间分区规划。

第三十四章 提升现代农业发展能级和竞争力

统筹抓好产量产能、生产生态、增产增收，加快发展科技农业、绿色农业、质量农业、品牌农业，提升农业生产、经营、管理、服务等全链条现代化治理能力和综合效益，努力把农业建成现代化大产业。

第一节 建设更高水平“巴渝粮仓”

深入落实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行动，扎实推进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持续提升“渝西八区”“长垫梁开”两大粮食保供片区能级，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保持在1131.5万吨以上。迭代实施千万亩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行动，统筹开展田、土、水、路、林综合治理，加大土壤改良和地力提升力度。推进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设施及现代化改造，强化灌区骨干工程与高标准农田渠系衔接。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大力发展现代设施农业、林下经济，进一步提升畜禽、蔬菜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水平。

第二节 依山就势发展现代优质高效生态农业

大力实施千亿级生态特色产业培育行动，做优做强现代农业产业集群体系，支持区县做强“一主两辅”乡村产业，加快打造农业强县（区）、产业强镇和农业产业园，持续建设成渝现代高效特色农业带。深入推进“头羊计划”，以食品及农产品加工产业为重点培育35家10亿级龙头企业，建成一批50亿级食品及农产品加工园区，农产品加工业与农业总产值比达到3:1。培育巴渝“土特产”名优百品，做强农业生产和农产品“三品一标”，集中力量打造单品“爆款”品牌及“巴味渝珍”“酉阳800”等区域公用品牌。构建“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农村电商生态链，加强产地预冷、仓储保鲜、分拣加工等设施建设，推广“邮运通”等模式。推动农文旅深度融合发展，鼓励社会资本与村（社区）集体、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合作发展农耕体验、乡村民宿等业态，打造100条乡村休闲旅游精品线路。

专栏29 现代农业产业集群体系和特色农业项目

1. **千亿级支柱产业集群。**优质粮油、山地果蔬、生态畜牧。
2. **五百亿级优势产业集群。**火锅食材、三峡柑橘、调味品、中药材、茶叶、生态渔。
3. **“金名片”产业集群。**涪陵榨菜、奉节脐橙、巫山脆李等。
4. **特色优势产业集群。**荣昌猪、潼南柠檬、彭水红薯、万州烤鱼、江津花椒、永川秀芽、武隆高山蔬菜、丰都肉牛、城口老腊肉、石柱黄连、重庆小面、巴渝山地鸡、巴渝蚕桑、巴渝卤味、巴渝肉兔、巴渝食用菌。

5. **特色农业项目。**启动农业强县建设项目，提速建设新时代“巴渝粮仓”、乌江涪陵榨菜绿色智能生产、鲁渝协作现代农业产业园绿色蔬菜产业（一期）等项目。开工建设茧丝绸精深加工、大三峡大秦巴中药材产业城、西南地区华西牛种牛繁育及肉牛全产业链、武陵山苗医苗药集散中心等项目。

第三节 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

提升农业科技创新水平，强化市农科院、市畜科院等涉农科研机构建设，加快建设畜牧科技城，做强国家生猪技术创新中心、重庆南繁基地等平台。大力实施种业振兴“五大行动”，建成畜禽区域基因库和农作物种质资源库，巩固家蚕及柑橘、生猪、油菜、辣椒等领先地位，健全育繁推一体的商业化育种体系，培育抗逆广适、高产优质新品种。加强农业传感器与专用芯片、农业核心算法、农业机器人等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推进丘陵山区适用农机装备研发应用，推广农用无人机等智能装备，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70%。实施农业全链条数字化工程，构建“产业大脑+未来农场”新模式，建成产业大脑10个、未来农场100个。

第三十五章 建设巴渝和美乡村

深入实施千个宜居宜业巴渝和美乡村建设行动，统筹乡村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因地制宜完善乡村建设实施机制，逐步提高农村基础设施完备度、公共服务便利度、人居环境舒适度。

第一节 提升乡村建设现代化水平

统筹优化村镇布局，有序推动农村资源要素集聚和乡村连片发展，稳妥推进村庄撤并。深化农村基础设施投融资改革，统筹完善乡村水、电、路、气、讯、物流基础设施网络，推动县域基础设施一体化规划建设管护。实施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推动建制村等级路全覆盖。梯次推进农村聚居点设施管网建设，支持有条件的区县推进城市供水、燃气、污水管网及快递物流网向村庄延伸覆盖。提速建设网络强村、数字乡村，推进5G网络向人口集聚的自然村延伸。通过远程教育、巡回诊疗等方式，推动教育、医疗、养老等服务下沉，适度增加农村兜底性公共服务供给。

第二节 增强乡村治理整体效能

协同推进区县域国土空间治理，稳步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实施“五园共治”，以院落、院坝、院湾为中心全面推进微治理，重点解决农村改厕、污水治理、垃圾处理、散埋乱葬等问题，持续整治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创造乡村优质生活空间。建好建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全面落实“四议两公开”制度，拓宽村民参与村级公共事务渠道。依法管理农村宗教事务。

第三十六章 健全城乡融合发展机制

深化小县大城、强镇带村、强村富民贯通联动改革，深化实施“四进三回”行动，推动城乡规划、产业、要素、机制融合，以城带乡大力培育拓展新市场新渠道新业态，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缩小至2.1：1左右。

第一节 纵深推进以强村富民为引领的综合改革

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规范发展强村公司，探索资源发包、物业租赁、居间服务等新路径。推进市、区县、乡镇三级“农合联”建设，深化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改革，构建社会化协作与专业化分工有效衔接的现代农业经营服务体系，实现涉农镇（乡）村全覆盖。完善联农带农机制，促进小农户和现代农业有机衔接，培育家庭农场4.5万家。稳步推进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试点，有序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规范引导农村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推进农业“标准地”改革，分类保障乡村发展用地。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构建全市统一的农村产权交易体系，探索发布交易价格指数，加快盘活农村闲置资源资产。

第二节 健全强农富农惠农政策体系

构建财政优先保障、金融重点倾斜、社会积极参与的乡村振兴多元投入格局。把农业农村作为一般公共预算优先保障领域，保持必要的支出力度，提升财政支农政策效能和资金效益。持续推进千万农民增收致富促进行动，健全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和土地、集体林权增值收益分配机制，探索通过出租、入股、合作等方式盘活利用农户合法住房。鼓励开发农特产品贷、乡村振兴青年贷、创客贷、电商贷、民宿贷等产品，支持金融机构发行涉农专项债券，构建多层次农业保险体系。选派“百团千人”专家服务基层，完善科技特派员制度，围绕生物育种、耕地保育和智慧农业等领域培育一批“神农英才”。深入推进“万企兴万村”行动，开展千名农村集体经济经理人培养计划，探索“技术回流+产业反哺”新模式。健全人才回乡村支持机制，培育现代巴渝“新农人”，壮大乡村电商人才、文旅能人队伍等，培育“农创客”“乡创客”5万名。

第三节 完善常态化帮扶机制

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保持过渡期后帮扶政策总体稳定，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健全防止返贫致贫监测体系，合理确定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对象识别标准，强化精准帮扶。常态化实施“志智双扶”行动，强化开发式帮扶，加强产业、就业、教育、健康帮扶，健全基本生活救助制度、养老保障支持体系，加强易地搬迁后续扶持，确保基本住房安全。深化东西部协作、中央单位

定点帮扶和三峡库区对口支援工作，拓宽鲁渝产业协作渠道，持续开展集团帮扶，支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加快补齐农业农村发展短板。推进市场化导向的消费帮扶，加大以工代赈实施力度。

第十一篇 加快建设新时代文化强市 激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强化以文化人、以文育人、以文聚人，建设文明之城，提高文化治理水平，为现代化新重庆建设提供强大精神力量。

第三十七章 全面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提升社会文明程度和公民文明素养，弘扬“坚韧、忠勇、开放、争先”的城市精神，引领社会崇德向善文化繁荣新风尚。

第一节 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

深入实施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工程，健全理论学习常态化长效化机制，推动体系化、学理化研究阐释和大众化、通俗化宣传普及党的创新理论。建强习近平文化思想研究中心重庆市协同研究基地，迭代升级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工程，深入推进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和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实施红岩精神传承弘扬工程，构建红岩文化育人体系，深化爱国主义教育。打造《思想的力量》、“理响重庆”等宣讲宣传品牌。建好党报党刊和社科期刊等理论宣传阵地。

第二节 巩固壮大主流思想舆论阵地

推进新闻宣传和网络舆论一体化管理，提升“双网格”防范化解风险能力，加强媒情网情社情“三情”联动闭环体制机制建设，确保政治安全、意识形态安全和网络安全。深化主流媒体系统性变革，迭代升级“全媒体传播大脑”，建设新重庆、第1眼TV等旗舰平台。广泛运用政务新媒体开展政策解读、信息发布。提质建设西部国际传播中心，构建更有效力的国际传播矩阵和生态集群，推动网络文化出海。

第三节 推进新时代精神文明建设

实施文明创建提质扩面工程和文明实践提质增效行动，推动中心城区一体化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做实川渝新时代文明实践走廊。深化“德法相伴·文明相随”主题实践，动态开展“小案小事”治理专项行动。深入实施“春风满巴渝”社会风气提升行动，推进婚丧嫁娶移风易俗。深化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持续深化新时代文明实践“六讲”活动。加

大时代楷模、道德模范等典型选树宣传力度，提升“重庆好人”“最美重庆人”等品牌效应。弘扬诚信文化、廉洁文化。

第三十八章 大力繁荣发展文化事业

创新公共文化产品内容与供给模式，增强文化原创能力，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更好满足人民群众高品质、多样化文化需求。

第一节 推动文化艺术创新发展

健全文艺创作生产闭环智控和服务智治体系，深入实施文学“讴歌”、影视“绽放”、舞台艺术“渝韵”、美术“添彩”等攀峰登顶计划及精品出版工程，打造“渝字号”文艺精品力作100部，力争获国家级文艺奖项25个。繁荣互联网条件下新大众文艺，引导网络文学、网络视听等健康发展。实施文艺品牌培育行动，争取全国性文化品牌活动落地重庆，办好重庆都市艺术节。多渠道展示推广优秀文艺作品，推动艺术赋能城市更新。深化国有文艺院团改革，探索引导社会多元主体参与文艺精品项目合作生产。完善文化人才选育管用全链条体制机制，建设高水平文化人才队伍。

第二节 深入推进文化惠民

实施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行动，提质扩面建设“15分钟高品质文化生活圈”。盘活存量资产，巩固拓展公共文化阵地，推动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融合打造城市书房、文化驿站、文博展馆等一批“沉浸城市”新型文化空间。改进创新广播电视电影公共服务。加强新型广电网络建设，提升超高清内容制作传输播出能力。创新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和全民艺术普及。实施“陆海之阅”共同阅读行动，推进书香重庆建设，促进全民阅读。创新社会力量丰富公共文化服务新模式，形成开放多元的供给体系。稳步推动公共文化设施所有权、使用权分置改革，推进博物馆IP授权文创产品开发。

第三节 传承弘扬优秀传统文化

实施文化基因激活计划，深化长江文化、巴渝文化、石刻文化、红色文化、抗战文化、统战文化等研究阐释与活化利用，打造重庆文化标识体系。高标准推进长江、长征国家文化公园（重庆段）建设，持续办好长江文明论坛。推进考古中国重大项目，实施早期巴文化、长江三峡大遗址等考古。推进白鹤梁—尼罗尺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加强革命文物、红色档案、三峡文物、石窟寺等保护利用，建设红岩文化公园等特色地标，争创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实施传统工艺、戏曲传承等非遗焕新计划，营造一批非遗传承体验新场景，打造武陵山区（渝东南）文化生态保护区。加强对历史文化名城、名镇、街区、传统风貌区、传统村落等的有效保护和活态传承。推动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和统一监管督察。

专栏30 文化事业发展重点

1. **精品力作。**突出展示历史文化、时代风貌、城市精神、新韵重庆，推出社会效益、市场效益俱佳的“渝字号”文艺精品，包括文学作品30部、影视作品15部、舞台艺术作品15部、美术及其他类别作品40部。
2. **重大公共文化设施。**谋划建设重庆博物馆新馆、重庆美术馆新馆等。实施应急广播体系迭代、4K超高清频道等建设项目。
3. **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推进《千秋红岩》《抗战岁月》基本陈列提档升级。加强红岩村八路军重庆办事处旧址、歌乐山“中美合作所”集中营旧址、酉阳南腰界红军革命旧址群等红岩革命文物整体保护利用展示。谋划建设三峡、钓鱼城等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和川渝石窟寺国家遗址公园。建设重庆市档案文献遗产名录库。出版《巴渝文库》《长江文明书系》《红岩文库》等。

第三十九章 完善现代文化产业体系

完善文化管理和生产经营机制，培育壮大经营主体，推动文化产业创新发展，加快构建多元包容、活力迸发、健康有序的现代文化产业市场，文化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5%以上。

第一节 培育“创意重庆”文化产业新生态

加快集聚创意人才，壮大创意设计产业规模，打造一批潮流艺术街区、创意文化园区、新型文化综合体，建设西部创意产业集聚区，培育“创意重庆”品牌。推进文化和科技融合，推动新闻出版、印刷发行、广播影视等传统业态数智化赋能、信息化转型，加快发展数字内容，培育“天空传媒”、数字展演、沉浸式体验和虚拟现实娱乐等业态，协同发展智能文化装备、文化衍生品，支持影院、剧场、书店和文化体验娱乐空间等智能化升级。完善文化经济政策，健全版权产业链和版权协同保护机制，推动版权和创意要素化资产化，创新文化企业征信、文化资产等抵押质押融资模式，做实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推进文化数据确权及交易服务。培育文化领军企业和“小巨人”企业。

第二节 繁荣文体展演市场

发展壮大演出经济，推动低空文娱展演、文艺院团演艺、旅游演艺等蓬勃发展，加快形成驻演品牌，打造百亿级“演艺+”产业。大力发展赛事经济，升级打造重庆马拉松、渝超、国际山地户外运动公开赛、重庆国际铁人三项赛等赛事IP。繁荣发展会展经济，办好展会首发首秀首演。促进商文旅体展深度融合，开展跟着赛事、演出、展会去旅行等主题活动。发挥演艺产业溢出效应，丰富场馆周边文化休闲、主题旅游等功能，推出服务、玩具、道具等衍生产品。鼓励社会团体在室外广场、商业综合体等布局一批中小剧场及特色展演空间，打造演艺街区、艺术商圈。

第三节 打造影视产业发展高地

加快完善集创意、制作、发行、交易及延伸产业开发的产业链条，推进影视和大视听产业协同

发展，以重大项目带动优质影视企业集聚，提升“渝版”影视创作生产实力和竞争力。壮大科技影视拍摄和后期制作等产业集群，提升影视及微短剧创作产出实效，支持有条件的区县发展网络影视和影视实景拍摄、配套服务等业态。持续优化影视产业政策，组建影视产业投资基金，提升影视协拍协审一站式服务水平。支持“渝版”影视作品在海外发行、公映。积极承接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重大影视活动。

第四节 推动出版传媒产业转型升级

发展知识服务产业，实施知识资源集成和智能交互重大项目，加大新型出版投资生产、研发营销力度，打造陆海出版文化综合体。推动书业市场向阅读市场转型，加快建设共同阅读组织网络、终身阅读产品体系，打造覆盖全国的线下阅读消费服务网络。发展网络出版产业，完善网络游戏、电子竞技、网络文学和视听内容等全产业链，建立网络游戏产业投资、开发、出版、运营、监管和规范发展支撑体系。

专栏31 文化产业发展重大平台

1. **西部科技影视城。**提升永川科技片场影视制作水平，开发科技影视产业大脑，开发、集成影视数字资产，集聚影视企业500家以上，出品优质影视产品20部。
2. **两江影视（微短剧）产业园。**高标准建设摄影棚100个、数字绿幕棚及配套设施，建立微短剧版权交易中心，提升影视、微短剧创作、拍摄、制作、交易、宣发能力。
3. **西部创意产业集聚区。**盘活资产建设陆海出版传媒文化产业园，联动发展演艺、沉浸视听、青少年阅读等新型文化综合体，创意产业规模突破1000亿元，新增重点创意类企业200家以上。
4. **陆海出版文化综合体。**研究以陆海版本资源中心为主体，一体化建设“一带一路”出版物版本库、创意版权展示厅等。
5. **西部国际传播中心园区。**入驻企业和机构30家，海外平台用户规模持续扩大。
6. **小游戏产业园。**引育孵化小游戏企业60家，推出精品游戏20款，合作开发20个城市文化IP，打造集研发、孵化、运营、推广于一体的小游戏产业生态圈。
7. **重大展演场馆。**提升华熙LIVE赛事演艺承办水平，推动重庆国际博览中心、奥体中心、大田湾体育场等场馆综合利用，丰富赛事场馆周边功能，承接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体育竞技赛事、大型文艺演出、主题博览会等。提升重庆中国三峡博物馆、重庆大剧院、国泰艺术中心、群星剧院、重庆歌剧院、川剧艺术中心等场馆运营市场化、专业化水平。

第四十章 打造世界知名文化旅游目的地

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推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持续做靓“雄奇山水 新韵重庆”文旅品牌，推动文化旅游业成为重要支柱产业，旅游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5%。

第一节 构建“一核三带九线”文化旅游发展格局

推动文物遗址、文化元素、自然景观融入城市建设，实施“两江四岸”景观照明品质提升工

程，常态化开展“新韵重庆”无人机灯光秀，增加两江游船服务时长，提升城市江岸旅游联动功能，擦亮都市旅游名片，做强山水都市旅游核。挖掘利用成渝中部历史人文、乡村田园等资源，打造千年成渝古道文旅景观带。以长江黄金水道为载体，贯通串联沿江核心景区，带动腹地文旅资源深度开发，提质升级三峡游轮配套服务设施，塑强大三峡旅游名片，做靓长江国际黄金旅游带。挖掘武陵山区世界自然遗产、地质奇观资源，打造乌江流域民族文化古镇古村特色线路，建设民俗生态旅游风景道和多彩风情武陵文旅景观带。立足特色文化和市场需求，串珠成链做精做靓“英雄之城·红色记忆”等9条精品旅游线路。

第二节 丰富高品质旅游产品供给

做优都市游、三峡游、遗产游、红色游、温泉游，锻造旅游旗舰产品集群。实施景区强基焕新和旅游度假区品质提升工程，构建高品质旅游景区体系，打造三峡之巅等秦巴山文旅品牌。实施旅游休闲街区优化提升行动，做靓城市文旅地标。推动“文旅+百业”跨界融合，促进文旅与农业、工业等行业和科技、健康、教育、体育等领域双向赋能，打造乡村游、工业游、康养游、研学游、赛事游等融合项目。培育“微短剧+文旅”模式，打造一批融入山城江城、8D魔幻等元素的精品微短剧，营造跟着微短剧来渝旅游打卡新风尚。

第三节 提升旅游服务智能化国际化水平

搭建文旅智能体，丰富行程规划、导览讲解等服务，应用无人机、机器人、数字人等提升监管服务效能，发展全域智慧旅游。实施文旅场所信号升格行动，推动文旅场所数智化升级。建设文化旅游高质量数据集，完善文旅经济监测体系。创新发展国际医疗旅游，共建澜湄旅游城市合作联盟，打造东南亚入境旅游第一站。强化航旅协同，加强欧美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客源市场培育，建设旅游枢纽城市。构建入境旅游宣传推介矩阵，布局境外推广窗口，打造“向世界讲述重庆”“你好！重庆”“万名侨胞品巴渝”等旅游品牌。

专栏32 文旅融合发展重点项目

1. **精品景区**。推动大足石刻、武隆喀斯特、南川金佛山、巫山小三峡·小小三峡、江津四面山、酉阳桃花源、万盛黑山谷、云阳龙缸、彭水阿依河、黔江濯水、奉节白帝城·瞿塘峡、涪陵武陵山大裂谷、巫山巫峡·神女、合川钓鱼城、巫溪红池坝、忠县石宝寨·皇华城等景区提档升级。

2. **精品度假区**。提质打造武隆仙女山、丰都南天湖、石柱黄水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加快培育万盛、开州汉丰湖、北碚缙云山—北温泉、长寿长寿湖、江津四屏、永川茶山竹海—乐和乐都、大足龙水湖、梁平百里竹海、城口亢谷、奉节兴隆、巫山云雨康养、重庆乌江·龚滩、彭水摩围山等旅游度假区。

3. **精品线路**。串珠成链打造两江四岸·山水都市、英雄之城·红色记忆、大仙女山·环金佛山、大足石刻·世界遗产、嘉陵怀古·钓鱼城池、川江遗珍·千年古镇、壮美长江·诗画三峡、高峡平湖·三峡之巅、乌江画廊·多彩武陵等精品线路。

4. **文旅新业态**。提升长风化工厂、重钢型钢厂、兵工署第一兵工厂、核工业816工程等工业遗产活化

利用水平，加强沙坪坝磁器口、巫溪宁厂、潼南双江、永川松溉、江津中山等历史文化名镇保护利用，丰富完善洪崖洞、山城巷、燕子岩—飞机码头、观音桥、大九街、十八梯、龙门浩、弹子石、杨家坪、鹅岭贰厂、南川东街、酉州古城等街区文旅业态。

第十二篇 完善全生命周期服务体系 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少子化，全面提升教育、医疗、体育等公共服务供给水平，推动人的全面发展。

第四十一章 建设婚育友好型社会

强化生育支持激励，有效降低家庭生育养育成本，努力保持适度生育水平和人口规模，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第一节 完善生育支持政策

推动生育支持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各项政策，营造全社会尊重生育、鼓励生育的良好氛围。落实生育休假等制度，设立“育儿友好岗”，鼓励用人单位对3岁以下婴幼儿父母职工实行弹性工作制，支持生育妇女职业接续发展。持续强化生育保险、育儿补贴等保障，探索建立地方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稳步提高生育医疗费用待遇标准。健全学前教育成本分担机制，扩大优质教育供给。支持多子女家庭子女同校就读，鼓励住房保障和购房政策向多子女家庭倾斜。

第二节 提升优生优育服务水平

构建新型婚育文化，倡导积极婚育观，提倡适龄婚育、优生优育。深入实施母婴安全提升计划，推进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和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开展早孕关爱行动、孕育和出生缺陷防治能力提升计划，健全生殖健康、妇幼保健等生育全流程服务体系。加强各级妇幼保健机构和儿科门诊建设，广泛开展生育友好医院内涵建设，提升儿童临床医学研究水平和国家儿童区域医疗中心服务能力，争创国家儿童医学中心。推进母婴设施在公共场所和有条件的用人单位应建尽建。探索婴儿参加基本医疗保险资助模式，完善辅助生殖类医疗服务医保支付政策。

第三节 加快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建设

完善普惠托育服务网络，推进托育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多渠道优化资源供给。创新政府购买服务、公建民营、民办公助等模式，发展社区嵌入式托育和医育结合服务等多种形式，推动3岁以下婴

幼儿入托率提高6个百分点。支持用人单位为职工提供福利性托育服务。推进托幼一体化发展，支持有条件的幼儿园招收2—3岁幼儿。探索发展2—6个月小月龄托育服务。健全普惠托位支持政策，加快建立生均运营补贴动态调整机制。实施托育服务质量提升行动，推动托育服务规范发展，增强托育人员服务能力和职业归属感。

第四十二章 加快建设教育强市

坚持优先发展教育事业，突出促进公平、提高质量，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第一节 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

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打造“红岩思政”育人品牌，深化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改革，促进思政课堂和社会课堂有效融合。弘扬教育家精神，全面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强化待遇保障，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培育一批巴渝优师。实施“逐光成长”学生心理健康促进工程、体质强健计划和美育浸润行动，构建家校社协同的育人体系。坚持教育公益性原则，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发展。持续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破除唯分数、唯升学、唯文凭、唯论文、唯帽子“五唯”顽疾，健全涵盖人文底蕴、科学精神、实践创新等多维度的综合素质评价体系。深化数字教育体系建设，打造“人工智能+教育”特色创新学校。完善终身教育服务体系，建设学习型城市、学习型社会。

第二节 推进基础教育公平优质均衡发展

构建基础教育学龄人口变化监测预警和报告机制，推动教育资源跨区域跨学段动态调整、余缺调配。加快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稳步推进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60%，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政策，加强幼小科学衔接，确保学前教育普惠率达到96%以上。推进市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实施义务教育“新领雁工程”，深化紧密型基础教育发展共同体建设，办好老百姓“家门口”的学校。持续巩固拓展“双减”成果，整治教育内卷。稳步增加普通高中学位供给，缓解学生和家長“普职分流”焦虑。有序开展普通高中招生制度改革，持续推进普通高中优质特色发展，建设一批科学、体育、艺术等特色高中和综合高中。实施新卓越课堂、新卓越教研、新卓越学校计划，全面提升教学质量。稳步开展小班化教学改革。办好特殊教育、专门教育。

第三节 推动高等教育突破跃升

实施高水平大学和优势特色学科“扬帆”工程，按照研究型、应用型、技能型等基本办学定

位，分类推进高校错位竞争、特色发展。优化高等教育结构，稳步扩大优质高校本科招生规模，提升研究生层次占高等教育在校生比例，在学研究生规模达到16万人以上。支持符合条件的高校向理工科转型，本科及以上学历理工农医类毕业生占比达到60%。优化学科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建强特色优势学科，加大急需学科、基础学科和新兴交叉学科建设力度，加快培养战略急需人才，推动人才培养“产就协同、供需适配”。“一校一策”支持本科院校增设博士、硕士学位授予点，加大本硕博贯通培养力度。有序推进教育开放合作，支持引进世界一流高校来渝合作办学，建设高水平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和项目。

第四节 健全职普融通产教融合职业教育体系

加快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持续提升关键办学能力，职业学校专业设置与重点产业匹配度动态保持在90%以上。实施中职“双优建设计划”，建成国家“双高建设计划”高职院校10所，稳步扩大职业本科学校数量和招生规模。大力推进中职、高职专科、应用型本科、职业本科贯通人才培养。开展职普融通试点，推动有条件的中职学校和普通高中课程互选、资源互通、学籍互转。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推动市域产教联合体实体化运行，支持有条件的产业园区、企业和职业学校、普通本科高校合作开办产业学院。推行中国特色学徒制，健全德技并修、工学结合育人机制。

专栏33 教育强市建设重点领域

1. **基础教育。**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县、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区县实现全覆盖。建设科学、人文、外语、体育、艺术等特色高中100所。基础教育发展共同体覆盖率达到100%，其中紧密型覆盖率达到60%。
2. **高等教育。**新建重庆大学智谷校区、西南大学两江水土校区，推动重庆中医药学院等新增博士学位授予单位提质发展。ESI学科世界排名前1%数量达到100个以上、1‰数量达到10个以上。博士学位授予点数量达到155个。
3. **职业教育。**中职学校优化整合至100所左右，建成职业本科学校8所以上。推动市域产教联合体实现区县全覆盖，孵化市级产教融合型企业100家。参与贯通人才培养职业院校比例达到85%左右。
4. **数字教育。**加快形成数字教育“135E”体系能力，建成教育高质量数据集，打造“人工智能+教育”典型应用场景15个、创新特色区县15个、创新特色学校300所，建设一批“人工智能+”未来学习中心。
5. **终身教育。**建设优质终身教育课程100门，建成终身教育特色品牌30个。

第四十三章 提升卫生健康服务水平

坚持预防为主、医防融合，织牢公共卫生防护网，全方位、全生命周期、高水平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

第一节 保障超大城市公共卫生安全

实施公共卫生新一轮能力提升行动，争创国家区域公共卫生中心，打造一流公共卫生检测平

台，建设区域疾控中心，推进区县疾控机构标准化建设，建成三甲疾控中心10个。提升疫情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水平，强化公共卫生信息系统与医疗机构信息系统对接协同。加强重点传染病防控，完善平战结合的联防联控机制，加快建设国家重大传染病防治基地。全方位提升急诊急救、血液保障和应急能力，加快建设国家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完善重大慢性病综合防控体系。健全精神卫生服务体系。加强职业病防治。

第二节 提升医疗服务优质共享水平

构建与人口变化趋势相适应的卫生健康服务资源布局，合理控制三级公立医院规模，扩大康复护理、老年医学、安宁疗护等服务供给。全方位推进医疗服务能级提升，实施“名院、名科、名医”培育计划，争创国家医学医疗“双中心”，新建国家临床重点专科25个以上，建成国家中医优势专科25个。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推进“五大共享中心”标准化建设。推广“分布式检查、集中式诊断”，持续推动医护人员和医疗服务下沉，加强基层用药衔接，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国家服务能力基本标准占比提升至95%，提升群众获取优质医疗服务的可及性。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推动中西医协同发展，打造“巴渝名方”。加快数字医院建设。积极发展国际医疗和特需医疗服务，促进商业健康保险发展。

第三节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健全“三医”协同“六医”统筹工作机制，加强跨部门协同发展和治理协作会商。构建整合型卫生健康服务体系，推进城市医疗集团和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健全人财物统一管理机制，深化卫生人才“上聘下用”改革，推动优质专家服务更加贴近基层。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效能，健全家庭医生团队网格化服务机制，建立“防医康养管”全链条的主动健康服务模式，探索制定新型付费及结算政策。以公益性为导向深化公立医院改革，健全财政稳定投入机制，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引导民营医院规范发展。健全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

第四节 建设体育强市

加强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因地制宜发展体育公园、健身步道等功能复合的运动综合体，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4平方米。支持公共体育场馆承办各级各类体育赛事或文体活动，提升场馆资产使用效益，鼓励向公众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探索设立“健康副校长”，强化学校体育教育，保障中小学生每天综合体育活动时间不低于2小时。实施合理膳食行动与国民营养计划，推进居民健康素养监测与干预，成人肥胖率控制在30%以下，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到50%以上。加强体育后备人才梯队建设，推进足球、篮球、排球、网球等职业体育发展，提升田径、游泳、体操、举重、羽毛球、摔跤等竞技水平。发挥职业赛事带动作用，大力发展户外运动、健身休闲等体育产业，建设

国家赛事经济和体育消费试点城市。

专栏34 提升卫生健康服务水平重点项目

1. **疾控体系建设。**启动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江南院区感染楼扩建工程，推进市疾控中心重大疫情确诊实验室及生物样本库建设，提升市预防医学科学院科研创新能力，建成市级区域疾控中心5个。

2. **医疗服务能力建设。**支持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儿童医院争创国家儿童医学中心。争创检验、口腔、呼吸、神经、骨科、传染病、创伤、内分泌、重症等专业类别国家区域医疗中心，争创肿瘤、罕见病等专业类别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规划建设市级医学中心、区域医疗中心各8个以上。建成市第十人民医院新院区一期工程、重医附一院一分院改扩建工程。建设区县域集中（云）审方中心和中心（云）药房。

3. **中医服务体系建设。**建设市中医院国家中医疫病防治基地、市中医院中医药传承创新中心等项目。打造一批市级中医区域医疗中心、中西医协同旗舰医院，建设中医特色诊疗中心20个，争创国家级中医药科创平台3个。加强中药材种质资源保护利用，发展“渝十味”中药材产业。

4. **体育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区县建设一批体育公园、全民健身中心、群众身边运动空间扩容项目等。

第四十四章 建设老年友好型社会

深入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健全分级分类、普惠可及、覆盖城乡、持续发展的养老服务体系，促进老有所养、老有所乐、老有所为。

第一节 提升养老服务水平

构建市、区县、乡镇（街道）、村（社区）四级养老服务网络，推行“政府+社会+市场”养老服务模式，建设养老服务联合体，大力发展普惠养老服务。探索新型社区居家养老模式，鼓励家政企业与养老机构合作，探索设立家庭养老床位，开展助餐、助浴、助医、助急等服务。加快适老住宅建设，完成家庭适老化改造5万户。探索“养老+物业+社区”模式，实现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全覆盖，按需灵活优化短期托养、日间照料等服务。实施农村养老服务补短板行动，深化乡镇敬老院改革，支持盘活校舍等闲置资产发展集中养老，打造银发综合体250个。大力推广互助养老模式，加强对独居、空巢、留守、失能、重残、高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等老年人的关爱服务，发放中度以上失能养老服务补贴。实施康复护理扩容提升工程，推动医疗卫生与养老资源共建共享，健全失能失智老人照护体系，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达到80%。加大养老护理型人才培养力度。创新设置村（社区）养老服务协管员公益性岗位。

第二节 构建全社会敬老爱老友好环境

推动积极老龄观、健康老龄化理念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强化老人优待和权益保障，弘扬孝亲敬老社会风尚。建设老年友好型社区，加强公共服务设施无障碍和适老化改造，打造一批老年人就近就便服务场景。开展数字适老化能力提升工程，大力发展智慧养老，加快建设一批智慧养老

机构，优化健康管理、远程监护等智能化服务。稳妥有序实施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政策，优化就业、社保等方面年龄限制政策，拓展适合老年人的多样化工作岗位。培育“银龄行动”老年志愿服务品牌项目，鼓励低龄老人参与为老服务。发展老年大学，推动老年教育向社区延伸，满足老年人精神文化需求。

专栏35 “一老一小”服务优化提升重大事项

1. **提升生育医疗服务水平。**争创国家生殖健康医学中心，布局市级区域生殖健康医疗中心4个。建设市级高水平妇幼保健机构1个、区域妇幼保健中心4个。加强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救治体系建设，全面提升助产机构服务水平。

2. **推进普惠托育服务扩容提质。**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与备案的托育机构加强合作，为托育婴幼儿提供生长发育监测、营养与喂养指导、心理行为发育评估等健康服务。

3. **完善城乡养老服务网络。**优化提升区县特困人员养老服务机构，全面实现重度残疾人托养照护服务功能，每个区县至少建设1家有认知照护能力的养老机构，城市15分钟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达到80%，老年友好型社区覆盖率达到60%。打造老年活动中心、老年养护院等，完善老年食堂可持续运营机制，优化流动助浴车等设施供给。

第十三篇 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 推进共同富裕取得新进展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第四十五章 千方百计扩就业促增收

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健全就业促进机制，构建就业友好型发展方式，着力解决结构性就业矛盾，持续增加居民收入。

第一节 更大力度稳定和扩大就业

实施稳岗扩容提质行动，统筹用好税费减免、就业补贴等政策，引导各类主体更好履行稳岗扩岗社会责任。实施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城乡基层和中小微企业就业支持计划，挖掘数字经济、绿色经济、银发经济等新就业增长点，城镇新增就业325万人以上。实施百万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留渝来渝就业创业行动计划，打造“青来渝州”就业创业综合体，促进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留渝来渝160万人以上。实施促进农民工就近就业行动，拓展乡村振兴等领域就业空间，扩大新农人就业岗位，吸引农民工就近就业60万人以上。实施困难人员就业帮扶行动，合理开发公益性岗位，确保零就业家庭实现动态清零。培育促进就业新业态新模式，支持多渠道灵活就业。

第二节 完善就业支持和公共服务体系

建立人力资源需求预测发布机制，促进人岗匹配更加高效，让劳动者好就业、就好业。完善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推行“工学一体化”技能人才培养模式，建设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技能大师工作室，加强“数智工匠”培育，扩量提质技能人才队伍。实施“渝创渝新”创业扶持工程，加大创业金融扶持力度，强化创业担保贷款、创业补贴、场地支持等政策配套，增强创业带动就业效应。加强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和超龄劳动者就业权益保障，常态化开展治理欠薪工作，纠治各类就业歧视、违法裁员等行为，防范化解规模性失业风险。健全就业影响评估和监测预警机制，综合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和新技术发展对就业的影响。

第三节 多措并举增加居民收入

实施城乡居民收入提低扩中行动，有效增加低收入群体收入，稳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合理调节过高收入，取缔非法收入。完善知识、技术、管理、数据等创新要素参与分配机制，加强对科研人员、技术工人等的薪酬激励。完善劳动者工资正常增长机制，健全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机制，科学合理提高最低工资标准。探索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多渠道增加居民利息、股息、租金、保险等财产性和经营性收入，稳步提升家庭财富。

专栏 36 高质量充分就业促进行动

- 1. 争创高质量充分就业示范地区。**健全高质量充分就业指标体系，重点培育全国高质量充分就业示范地区5个以上。
- 2. 建设就业公共服务区域中心。**迭代“渝悦·就业”应用，推动就业帮扶、用工服务、失业处置等场景多跨协同、三级贯通。推进就业领域“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建立“人工智能+高质量就业综合智服”平台。实施基层就业服务能力提升项目，打造标准化品牌化“家门口”就业服务站，完善就业公共服务清单。
- 3. 构建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推进万名大学生基层就业项目，实施10万大学生职业体验计划、青年群体技能培训专项计划。开展“春暖农民工”服务行动。推进“不夜重庆就业服务行动”。
- 4. 实施“渝创渝新”创业扶持工程。**推动科技成果、产业发展、职业技能、民生需求等与创业融合发展，健全创业培训、孵化、服务、活动、政策联动扶持机制，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50亿元，服务创业者20万人次。提升创业孵化载体能级，重点创业载体名录动态保持在100家左右。
- 5. 实施“技能照亮前程”培训行动。**开展大规模职业技能提升培训，推行“岗位需求+技能培训+技能评价+就业服务”四位一体培训模式，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75万人次以上，重点群体培训占比、培训总体就业率均保持在60%以上。

第四十六章 完善公共服务体系

紧扣人口变化趋势、流动规律和需求差异，推动公共服务资源合理布局、优化配置，实现人口变化与服务设施动态匹配。

第一节 深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动态更新基本公共服务标准，推动将涉及群众切实利益的增量服务事项纳入保障范畴，保障人人公平享有基本公共服务机会。建立完善基本公共服务与常住人口、服务半径挂钩机制。以全面深化事业单位改革为牵引，推动事业单位结构布局与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有效衔接，因地制宜做好固定、流动服务设施的规划布局工作。鼓励以服务全覆盖替代设施、机构全覆盖，统筹保障人口流出且人口基数小的地区基本公共服务需求。合理提高基本公共服务支出比重，科学划分基本公共服务市、区县两级事权及支出责任。推动数字智能技术与基本公共服务深度融合，扩大优质数字基本公共服务资源覆盖面。

第二节 持续推动非基本公共服务普惠共享

深化非基本公共服务供给模式改革，促进价格合理形成，遏制过度逐利行为。创新公建民营等购买服务模式，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托育、教育、医疗等领域普惠性非基本公共服务供给。创新运用财政奖补、贷款贴息等方式，降低企业运营成本，促进和规范各类民营企业参与非基本公共服务设施的建设和运营管理。

第三节 全域打造“15分钟高品质生活服务圈”

“一圈多能”统筹配置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和“家门口”“家周边”便民生活服务业态，建设业态多元、功能齐全、全龄适配的“渝邻汇”社区综合服务体，推动“15分钟高品质生活服务圈”全覆盖城市建成区，打造具有归属感、舒适感和未来感的现代化人民城市基本单元。加大存量设施盘活利用力度，因地制宜集聚社区食堂、健康驿站、养老、体育等功能，统筹规划建设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加大优质公共服务资源投入力度，引导民营企业等经营主体建设连锁化、规模化的社区服务网点站点，推动服务设施综合设置、集成利用、错时共享。系统集成“渝悦”应用，构建“数智融合、便捷高效”的智慧生活新场景。

专栏37 公共服务重大政策和重大改革

- 1. 社会兜底保障更加公平行动。**健全社会救助动态监测机制，全面开展低保边缘家庭、刚性支出困难家庭认定，修订完善临时救助政策，深化联合救助服务机制改革，积极发展服务类社会救助，推动“物质+服务”模式转型升级。
- 2. 基本公共服务更加均衡行动。**完善促进均衡可及的公共服务价格政策。推行以社会保障卡为载体的居民服务“一卡通”管理服务新模式。深化普惠养老服务改革，制定普惠服务型养老机构认定和支持办法，出台普惠养老收费政策。建设区县级托育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建立普惠托育价格形成机制。出台推进家庭医生服务和村（社区）网格“三合三化”加强基层健康治理的实施意见。及时调整中小学幼儿园布局规划，严格落实新建住宅小区配建学校规定，规范幼儿园收费管理。

3. **非基本公共服务更加普惠行动。**建设紧密型优质教共体100个，建立中心城区“市级统筹、市区共建”的基础教育管理体制，出台“新卓越课堂”建设方案和指南。完善“医检互认”“疫智防控”“智慧急救”“健康一生”等便民惠民应用。持续实施公租房小区品质提升行动。

4. **高品质多样化服务更加可及行动。**培育高品质民办养老机构，推进智慧养老院建设。打造智慧托育平台。

第四十七章 构建更加完善的社会保障体系

坚持应保尽保，着力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安全规范、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稳步提升社会保障水平。

第一节 健全社会保险制度

落实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制度，健全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大力发展企业年金、职业年金，规范发展养老保险第三支柱。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全面取消在就业地参加社会保险的户籍限制，健全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新就业形态人员社会保险制度，稳妥有序提高城镇就业人员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比例。扩大失业、工伤保险覆盖面，建立健全职业伤害保障制度。落实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合理调整机制，逐步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完善社会保险信息共享机制，推进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便捷办理。优化社保基金长效筹集、统筹调剂、保值增值和安全监管机制，推进社保基金持续平稳运行。

第二节 构建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

持续完善基本医疗保险市级统筹，全面落实居住证参保政策，鼓励农民工、新就业形态人员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完善待遇调整机制，提高连续参保和零报销人员支付限额，扩大职工医保个人账户“家庭共济”范围。调整优化基本医疗保障目录，完善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支持商业补充医疗保险发展，推动临床必需、价值明确的创新药械和诊疗技术应用，进一步降低个人医疗费用负担。健全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将居民医保参保人纳入覆盖范围，支持商业保险机构开发商业长期护理保险产品。持续推动医疗保障支付改革，基本实现医疗机构、病种、医保基金全覆盖，探索实行长期住院按床日付费。健全药品价格形成机制，完善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制度。严厉惩处违法违规使用医保基金行为。建好用好智慧医保实验室，打造医保行业可信数据空间、“医保+商保”多层次清分结算平台，推动医保数据赋能大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

第三节 完善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

健全基本民生兜底保障和特殊人群关爱机制，全力维护困难群众合法权益。健全困难对象精准

识别、动态监测机制，完善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合理调整城市、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加强困难对象基本生活兜底保障。加快发展公益性殡葬服务，健全基本殡葬服务制度，逐步将基本殡葬服务减免扩大到全体居民。发挥红十字会人道救助作用，引导支持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积极参与公益慈善事业，促进和规范公益慈善事业发展。

第四十八章 推动房地产高质量发展

健全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更好满足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实现更高水平住有所居。

第一节 提高住房保障水平

完善以公租房、保障性租赁住房 and 配售型保障性住房为主的多层次住房保障体系，坚持货币与实物相结合、配租与配售相结合，通过盘活存量等方式增加保障性住房供应。完善住房保障轮候库制度，加强保障性住房全流程管理，适度提升租赁补贴发放标准和保障水平，更好满足各类群体基本住房需求，新增保障50万人。优化超大体量公租房可持续发展机制，支持符合条件的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申报发行REITs。强化对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新市民、青年人等群体的住房保障，稳步将符合条件的常住人口非户籍家庭纳入住房保障范围。实施人才安居保障工程。

第二节 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

完善商品房开发、融资、销售等基础制度，推进房地产开发项目公司制和融资主办银行制，支持房地产企业合理融资需求，有序推进现房销售。优化房地产政策，合理增加改善性住房供给。推动租购住房享有同等公共服务权利，规范发展住房租赁市场，培育市场化专业化租赁企业。实施房屋品质提升工程，全链条提升住房标准、设计、材料、建造、运维水平，大力建设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探索完善房屋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制度，推动高层建筑、危旧房全量落图纳管。探索“物业服务+生活服务”模式，提升物业服务质量。推进土地混合开发利用、用途依法合理转换，分类施策推进“久供未建、久建未完”项目处置。深化住房公积金制度改革，推动向灵活就业等群体广覆盖。

第四十九章 切实保障各类群体发展权益

贯彻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坚持儿童优先，强化对妇女、未成年人、退役军人和残疾人等群体的权益保护，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

第一节 促进性别平等和妇女全面发展

持续改善妇女发展环境，促进妇女平等依法行使权利、参与社会事务。保障妇女享有卫生健康服务，持续为适龄女性接种人乳头瘤病毒（HPV）疫苗，优化常住人口适龄妇女“两癌”筛查、低收入妇女“两癌”救助等惠民举措。促进妇女高质量充分就业，消除女性就业性别歧视。加强女性人才队伍建设。强化婚姻家庭教育和辅导服务。开展妇女心理健康引导，提升困难妇女、农村留守妇女关爱服务水平。持续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严厉打击侵害妇女权利的违法犯罪行为。

第二节 强化未成年人关爱保护

完善未成年人健康服务体系，强化儿童近视、超重肥胖、脊柱弯曲异常、龋齿等常见病预防和控制。加强儿童早期、生命健康、心理健康教育，预防和减少对儿童的伤害。推进儿童友好型社会建设，全域推广儿童友好型医院、图书馆、公园、母婴室等空间设施改造，建设一批儿童友好城区、社区。推动学校午休设施建设。提升假期公益托管服务水平。健全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困境儿童分类保障机制，完善留守、流动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发展儿童福利事业。常态化开展“护校安园”、防溺水、防欺凌等专项行动，加强未成年人网络保护。健全青少年综合服务平台，持续优化关心关爱下一代的社会环境。

第三节 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

提升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精细化水平，完善移交安置、抚恤优待、权益维护等规范化服务。加强对困难退役军人的帮扶援助，大力扶持就业创业，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就业率保持在90%以上。合理规划建设优抚医院、光荣院，推动市荣军优抚医院建成全国一流的综合性优抚医院。加强军供站、军休机构建设。推动烈士纪念设施提质改造和纪念馆布展提升，营造崇尚英烈的浓厚社会氛围。

第四节 提升残疾人保障水平和发展能力

完善“普惠+特惠”残疾人基本保障制度，健全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发展重度残疾人托养照护服务。深入落实残疾人就业扶持政策，强化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鼓励企业吸纳残疾人集中就业，新增残疾人就业3万人。健全科技助残工作机制，扩大残疾人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供给，推动残疾人更好融入社会、改变生活。加强残疾人康复机构建设，深化开展“精康融合行动”。深化社会志愿助残服务。

专栏38 健全重点群体关爱服务体系重大事项

1. **妇女**。女童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和高中阶段教育女性毛入学率均保持稳定。扩大农村妇女技能培训覆盖率，实施科技创新、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培育女性领军人才，就业人员中女性比例达到45%。

2. **未成年人**。家庭教育指导服务重点家庭覆盖率达到100%。构建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服务体系，中小学配备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学校比例达到100%。推动校园智能安防建设。

3. **退役军人**。提质建设基层服务中心（站）200个。支持重庆市革命伤残优抚医院建设二级康复专科优抚医院，建设市域精神病专科优抚医院1所，改造光荣院4所。探索智慧军休养老服务，推进军休服务社会化。深入开展“情暖老兵”项目。

4. **残疾人**。打造区域性康复辅具综合服务中心，建成市残疾人康复中心，新增精神卫生福利机构和重度残疾人托养照料机构3所。康复服务率和辅助器具适配率稳定在90%以上，为残疾人提供辅助器具适配服务10万人次。开展残疾儿童康复质量提升行动。

第十四篇 着力推进全面绿色低碳转型发展 加快建设美丽重庆

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增强绿色发展动能。

第五十章 持续深化“九治”推动生态环境全面改善

坚持环保为民，推动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一体推进治水、治气、治土、治废、治塑、治山、治岸、治城、治乡，夯实生态本底，扎实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

第一节 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全力保护一江碧水。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治理工作，全面深化河长制，强化污水源头减量、过程分流和末端扩能，巩固城乡黑臭水体长治久清，长江干流重庆段水质稳定保持Ⅱ类。探索开展中心城区供排水综合管理，完善协同高效的“厂网一体”规划建设运维机制，加强城镇生活污水溢流污染治理，中心城区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提升至90%以上。

全力守护美丽蓝天。开展区域联防联控“治气”攻坚行动，高质量推进水泥、焦化、垃圾焚烧等重点行业及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强化对玻璃、陶瓷、有色、铸造等工业炉窑和殡葬行业废气的深度治理，淘汰城市国三、国四柴油货车，加强扬尘、露天焚烧防控及烟花爆竹管控，完成主要大气污染物减排任务。

全力保卫土壤安全。分阶段推进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溯源和整治，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5%以上。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畜禽养殖污染问题。加强建设用地污染程度分级和用途分类管理，实施典型污染地块土壤和地下水风险管控及修复治理，开展长江沿线1公里化工腾退地块土壤污染专项治理行动，确保建设用地安全利用。

全力建设全域“无废城市”。推动固体废物综合治理，强化非法倾倒处置固体废物整治、重金属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和磷石膏库综合治理，推进磷石膏、赤泥、锰渣等大宗工业固废规模化、高值化综合利用。健全危险废物分级分类管理体系。推进生活垃圾全过程数字化闭环管控，确保原生生活垃圾“零填埋”、一次性餐具等其他垃圾“全焚烧”，逐步减少飞灰填埋量，城市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达到80%，城市生活污水100%无害化处置。深化“白色污染”减量行动。深入推进抗生素、微塑料等新污染物治理。

第二节 提升生态系统稳定性

深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迭代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完善生态保护红线管控机制。加强“四山”生态廊道保护，持续推进三峡库区、秦巴山、武陵山等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建设。全面推进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持续开展“绿盾”重要生态空间强化监督检查行动。

持续推进生态保护修复。推深做实林长制，提质建设“两岸青山·千里林带”115万亩、国家储备林200万亩，加快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完成废弃矿山生态修复1500公顷以上。因地制宜开展水土流失和石漠化综合防治，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6000平方公里。持续开展“小微湿地+”建设。常态化推进三峡库区危岩除险清患。

强化生物多样性保护。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重大工程，完善珍稀濒危植物就地和迁地保护体系，持续推进地方特色林草品种、珍稀濒危林草植物等种质资源收集。健全长江十年禁渔长效机制，实施珍稀濒危水生野生动物保护计划。建设北纬30度生物多样性体验地。

第三节 健全生态保护机制

完善市级生态保护工作体系，落实中央生态环保督察整改长效机制，深入实施市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开展生态保护修复成效评估。优化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和管理制度，全面推进资产调查核算和确权登记。完善多元化生态补偿机制，迭代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和森林、草原等重要生态系统补偿政策。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探索降碳增绿、以碳生金、减碳惠民等新模式新路径。

专栏39 一体推进“九治”重点工程

- 1. 治水。**实施长江三峡库区（重庆段）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项目，完成次级河流入河排污口整治2000余个，推动入河排污口数字化监管，推进三峡库区重庆段水域清漂运维等项目建设。
- 2. 治气。**加强合川电厂等亚临界机组超临界改造和提质增效，持续推动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完成69家燃煤锅炉、化工、垃圾焚烧等行业企业的深度治理和超低排放改造，新增环保绩效B级以上企业179家，整合改造砖瓦窑200家以上。中心城区公交车纯电动化占比达到63%以上，巡游出租车纯电动化占比达到100%。
- 3. 治土。**全面完成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溯源，完成长江沿线1公里化工腾退地块土壤污染修复10个。
- 4. 治废。**推动建筑垃圾全链条闭环治理改革。实施长江经济带（重庆）生活垃圾填埋场生态化封场及综合治理工程，建设国家特殊危险废物区域处置中心。

5. **治塑**。实施塑料源头减量替代工程，农膜回收率达到95%以上。
6. **治山**。实施森林质量提升80万亩，生物多样性综合观测网络实现重要生态功能区全覆盖，推动崖柏等珍稀濒危林草植物扩繁。
7. **治岸**。因地制宜推动消落区分级保护与多级治理，强化100余公里主要支流和30余条、800多公里中小河流岸线治理。
8. **治城**。改造升级一批城市生活垃圾收集转运设施，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超过45%，声环境功能区夜间达标率稳定在85%以上。
9. **治乡**。健全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行政村覆盖率达到95%以上，水产规模化养殖场尾水综合治理达标率超过70%，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100%。

第五十一章 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

扎实推进碳达峰行动，加快调整优化产业结构、能源结构、交通运输结构，全面推行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确保2030年前如期实现碳达峰目标。

第一节 完善碳排放双控机制

实施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构建区域碳考核、行业碳管控、企业碳管理、项目碳评价、产品碳足迹等工作体系。健全重点行业碳排放和产能管控协同机制，深入开展重点用能单位碳排放效能管理，严格开展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和碳排放评价，推动碳排放要素向优质项目、企业、产业等集聚。强化碳市场对重点排放企业的碳减排引领作用，健全碳排放权交易机制，完善“碳惠通”温室气体自愿减排机制。

第二节 构建绿色低碳循环产业体系

有力有效管控“两高”项目，对新（改、扩）建的“两高”工业项目实施碳排放等量或减量置换。开展重点行业脱碳行动，加大对钢铁、石化、化工、建材、造纸、印染等行业节能降碳改造升级的力度。深化运用“工业绿效码”，完善绿色制造动态管理、梯度培育体系，累计建成绿色工厂500个、绿色园区36个，积极推进零碳工厂、零碳园区建设。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支持利用数智技术建立健全废旧物资回收网络体系，建设生活垃圾分类与再生资源回收“两网融合”点400个。支持公共机构和重点用能单位推广合同能源管理、合同节水管理、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等模式和环境托管服务，培育ESG综合服务、碳生产管理等绿色低碳新业态。落实促进绿色低碳发展的财税、金融、价格、投资、科技、环保政策，引导社会资本更多流向绿色发展重点领域。

第三节 践行绿色低碳生活方式

推进交通基础设施节能降碳改造提升，建设一批低碳（近零碳）车站、机场、码头、高速公路

服务区，健全“轨道+公交+慢行”绿色出行系统。持续推进车船和物流设施电气化更新，提高大宗货物铁路、水路运输的比例，加快公路物流配送向“电动重卡+兆瓦超充站”转型，构建“零碳交通走廊”。加快淘汰老旧车船。实施制冷能效提升和绿色照明行动，推广“光储直柔”技术，加强既有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节能改造，加快超低能耗建筑、低碳建筑规模化发展，深化全国装配式建筑范例城市建设。探索绿色多补、非绿少补、不绿不补的消费促进政策。完善资源总量管理和全面节约制度。深化生活垃圾分类治理改革。

第五十二章 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新型能源体系

全面加强能源产供储销体系建设，持续提高新能源供给比重，推进化石能源安全可靠有序替代，不断强化能源安全保供。

第一节 提升清洁能源供给能力

大力发展清洁能源。深入开展控煤减煤工作，力争全社会新增用电量主要由新增清洁能源电量覆盖，实现煤炭和成品油消费达峰，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完成经国家审核衔接后确定的目标。推进“千乡万村驭风行动”和分布式光伏建设，推动地热能、氢能等多能互补融合发展，因地制宜发展垃圾焚烧、沼气发电等生物质发电，新能源装机达到1100万千瓦。科学布局清洁高效煤电项目，实施高耗能、高污染存量机组“上大压小”项目。加快乌江白马等航电枢纽建设。提速建设川渝千亿方油气生产基地，推动老气田稳产，加快新区块产能释放，实现页岩油规模开发。

提升市内能源输配能力。推动“双环六链”市内500千伏主网架建设，分层分区完善220千伏及以下配电网，巩固提升农村电网，建设适应新型电力系统的智慧电网。持续完善市内“四环二射”油气管网，推动国家干网和市级管道互联互通，加快推进老旧油气长输管道停运和改造，天然气管道年输送能力达到500亿立方米。

第二节 构建灵活高效的能源储备调峰体系

开工建设120万千瓦抽水蓄能电站，因地制宜建设新型储能电站，探索压缩空气储能、重力储能项目。加快建设智能电网、微电网，培育虚拟电厂、源网荷储一体化、绿电直连等新兴需求侧应用场景。优化火电托底保障功能，推动火电由基础性保障向系统调节转型。布局建设国家级煤炭储备项目，鼓励企业新建、改扩建储煤项目，煤炭储备能力达到900万吨。提升储气调峰能力，打造西南地区百亿立方米级储气库群。优化成品油储运设施布局。

第三节 优化能源消费结构

持续强化煤电节能降碳、供热和灵活性改造，支持自备燃煤机组实施清洁能源替代。积极发展

先进绿色液体燃料，推进实施“气化长江”行动。大力提升终端用能电气化低碳化水平，鼓励使用余热资源制备高温蒸汽，推进公共领域车辆和居民乘用车电动化发展，推动农业农村用能电气化发展。

专栏40 新型能源体系重点项目

1. **市内电源。**开工建设双桥经开区燃气发电项目，完工合川双槐煤电三期、万州煤电二期、潼南燃机等项目。
2. **油气勘探开发。**推动开州、万州、潼南、涪陵等老气田稳产增产，加快梁平、永川大安、綦江—万盛、红星（石柱）、铜梁—大足、南川—武隆—彭水、永川—荣昌等区块页岩气开发，推进黔江、酉阳、巫山等新增探矿权区块页岩气勘查；加快复兴区块页岩油（梁平、忠县、丰都）产能建设，推进万州、綦江、合川区块页岩油勘查。
3. **能源输配。**开工建设大足、中梁山及云阳建全、奉节菜籽坝抽水蓄能送出等一批500千伏输变电工程，完工丰都方斗山、万州平湖至涪陵五马等500千伏线路，布局一批重点工业园区天然气管道。
4. **能源储备及调峰。**完工云阳建全抽水蓄能电站，加快建设丰都栗子湾、奉节菜籽坝、武隆银盘等抽水蓄能电站及忠县万顺场储气库，谋划梁平—垫江沙坪场、万州寨沟湾、开州五百梯枯竭气藏型和合川、万州盐穴型储气库。

第五十三章 塑造整体大美山水都市风貌

完善风貌管理制度，构建整体协调、明快清新、现代与传统交融的大美风貌，塑造具有鲜明重庆辨识度的城市形象与美学特征。

第一节 做靓江峡相拥美丽大都市

精心打造现代化都市风貌展示区10个，擦亮江城夜游等山水立体城市品牌形象，系统重塑山城江城现代化国际大都市风貌。实施中心城区城市环境提质焕新行动，整体提升“两江四岸”百公里美丽滨江线，一体打造山水、建筑、滩涂、桥梁、灯光景观，营造更多开放共享的滨江亲水休憩空间。推进美丽廊道建设，打造山地城市轨道交通风景线。巩固立体绿化美化成效，建成一批清凉公园和绿意盎然的城市公共空间。构建全域公园体系，打造“山城公园”品牌，持续推进公园绿地开放共享。严控超高层建筑，降低新建建筑高度和建设密度，加强对建筑外立面、第五立面、天际线的整体管控。

专栏41 建设整体大美山水都市重大事项

1. **现代化都市风貌展示区。**提质打造朝天门—解放碑、江北嘴—观音桥、弹子石—南滨路、杨家坪—谢家湾、沙磁、西南大学、钢花、李家沱、寸滩、中央公园等片区。
2. **中心城区城市环境提质焕新。**集中推进重点区域精致提升、市容环境洁净提升、路桥设施畅通提升、立面空间秩序提升、绿化环境精细提升、水体岸线生态提升，建成重点项目95个。增设劳动者港湾、

司机之家、骑手驿站、潮汐摊区等便民场所，打通未贯通道路100条，推进城市环境卫生综合治理项目300个，完成700栋建筑立面整治。

3. **山城绿道网络**。启动中心城区市级绿道示范项目建设，因地制宜增设休憩驿站等配套设施，强化与轨道交通、公交站点便捷衔接，逐步构建串联城乡、贯通全域的绿道网络，建设山城绿道1000公里。

4. **“山城公园”品牌**。构建“自然公园、郊野公园、城市生态公园、综合公园、专类公园、社区公园、游园（含口袋公园）”七类全域公园体系，新增方家山、云篆山、九龙山等城市生态公园和两江春城、木鱼石等综合公园。

第二节 建设多元魅力美丽区县城

分类实施高铁新城、商业文化中心等城市重要功能空间更新改造，建成美丽区县城标志性特色风貌名片30个。强化滨水区县城河道水污染治理，优化滨水绿植景观，打造一批城市绿肺、市民花园等临岸公共空间。加大临山区县城山体生态保护修复力度，改善建筑屋顶风貌，打造鳞次栉比的建筑群体。支持平坝地区区县城整体强化城市轴线风貌与公共功能。加大城镇公共空间环境卫生改善力度，推进场镇污水管网、垃圾收运等配套建设，打造美丽城镇300个。推进村口、院落、活动场地环境提升，打造疏密有致的山镇山村、江镇江村特色风貌带，建设巴渝新村300个、大美乡村先行片区10个，美丽乡村整县建成比例达到60%。

第十五篇 统筹发展和安全 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重庆法治重庆

坚定不移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深化平安重庆法治重庆一体推进机制，强化大平安理念，发挥法治规范引领保障作用，防范化解经济金融等重点领域风险，全面提升市域本质安全水平。

第五十四章 加强维护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

加强重点领域国家安全能力建设，突出保障事关长治久安、经济健康稳定、人民安居乐业的重大安全，全面筑牢国家安全人民防线。

第一节 坚决维护政治安全

把捍卫政治安全摆在首位，坚定维护国家政权安全、制度安全，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暴力恐怖、颠覆分裂活动。加强对邪教问题的综合治理，依法治理非法宗教活动。强化意识形态安全智控，完善意识形态“三全协同”体系。深化“清朗巴渝”专项行动，健全网络生态治理长效机制。提升捍卫国家安全的实战能力，构建涉外风险全维预警体系，增强维护海外利益安全的能力。开展总体国家安全观宣传教育，强化全民国家安全意识。

第二节 全面落实一体化国家战略体系和能力建设要求

建设先进国防科技工业体系，推动新质生产力同新质战斗力高效融合、双向拉动。强化物资储备，因地制宜推动页岩气、锶、钡、镁等重要矿产的勘探开发利用，完善重要物资仓储物流设施。维护水利、电力、供水、油气、交通、通信、网络等重要基础设施安全。支持驻渝部队建设，巩固军政军民团结。深化全民国防教育，加强民兵、专业保障队伍等国防后备力量建设，提升国防动员体系化能力。

第三节 增强粮食安全保障能力

全面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党政同责，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夯实粮食全方位全链条保障基础。优化粮食储备布局、品类结构，探索粮食购销和储备监管新模式。实施粮油仓储能力提升工程，优化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功能布局，推进粮食产后全链条节约减损。创新发展粮食产业经济。加快成渝地区区域粮食应急保障中心建设，全力保障区域粮油供应安全。完善化肥储备制度。

第四节 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

健全金融风险监测、预警、处置、问责闭环管控机制，推动央地机构监管信息共享，通过加强刑衔接等手段严厉打击金融领域违法犯罪活动，有序推进中小金融机构风险防范化解。构建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长效机制，精准实施信贷政策，完善贯通联动金融、信用、市场监管等环节的风险治理体系。健全网络分级分类安全监管机制，加强网络安全保卫技术手段和装备建设，严厉打击网络违法犯罪行为。强化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安全监管，加强人工智能、生物安全、数据安全等潜在风险监控，促进低空经济、数字经济、平台经济等健康有序发展。健全风险评估和应对机制，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安全水平。

第五十五章 加强大平安体系建设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强化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健全直达基层末梢的城市安全风险全量闭环智控体系，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第一节 保障食品药品安全

构建全程闭环、无缝衔接、数智赋能的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体系，实现全品种、全链条数字化追溯。实施食品安全放心工程，提升食品安全检验检测能力，加大对学校等集中用餐单位监管的力度，建设“阳光厨房”，推动外卖餐饮等平台商户实行“互联网+明厨亮灶”。加大对疫苗、血液制品

等高风险药品和无菌、植入性医疗器械监管的力度，药品抽检合格率保持在99%以上。健全食品药品安全法规制度。

第二节 持续打好安全生产保卫战

构建安全生产全域风险防控体系，强化矿山、建筑施工、交通运输、危险化学品、城镇燃气等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一件事”全链条专项整治，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常态化开展人员密集场所、厂房库房等火灾高风险区域隐患排查，持续抓好高层建筑消防安全治理。压实安全生产工作党政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属地管理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完善重大决策安全风险评估与论证机制。

第三节 加强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和能力建设

健全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严厉打击黑恶势力及其“保护伞”，持续整治净化重点行业领域，坚决遏制黑恶犯罪滋生。强化对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预防和治理，持续擦亮“渝检护‘未’”工作品牌。升级打造“全民反诈”数字化平台，加大预防和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力度。优化毒品治理工作体系，深入开展新一轮禁毒人民战争。加强特殊群体服务管理，建立个人极端事件防范长效机制。加强个人信息保护。补齐公安基础设施短板，加强警用装备现代化智能化建设。

第四节 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健全大安全大应急框架下的数字应急智慧指挥调度体系，完善灾害应对处置叫应、熔断、前置机制，增强洪涝旱灾、海绵城市等基础设施韧性，提升森林火灾、气象灾害、地震地质灾害等自然灾害防御能力。完善应急救援救灾力量体系，强化应急物资储备保障，建立规模适度、管理规范、布局合理的救灾物资保障体系，建设国家西南（重庆）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实训与战略支撑基地，构建覆盖全市域的航空救援网络，打造区域应急救援中心。加强城市消防站、消防训练等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提升消防救援能力。制定巨灾应急预案，加强应急避难场所建设，人均避难面积不低于1.8平方米。完善灾后救助和恢复重建补助机制，推广巨灾保险、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第五十六章 建设更高水平法治重庆

健全全面依法治市体系，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加快建设法治政府、法治社会。

第一节 完善地方法规规章制度

统筹立改废释，推进科技创新、人工智能、数字经济、低空经济、超大城市现代化治理、公共

服务等重点领域、新兴领域、民生领域立法，充分发挥地方立法实施性、补充性、探索性功能，不断强化立法保障。加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协同立法。推广使用“数智立法”“渝政通”应用平台，强化立法、规范性文件制定全流程数字化闭环管理。实现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全覆盖。

第二节 深化法治政府建设

完善依法行政治理体系，推进政府机构职能责任法定化，构建涵盖行政所有职权类型的“全景式权力清单”，持续深化政务公开。加强领导干部依法办事监督检查，完善综合性法治评价工作机制。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建设覆盖市县乡三级的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推进“执法+监督”等实战实用。健全行政复议体制机制，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的主渠道作用。加强基层法治队伍建设，实施法治强基工程和基层执法人员能力提升计划。

第三节 推进公正高效权威司法

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完善监察权、侦查权、检察权、审判权、执行权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的体制机制，依法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完善执法司法态势分析和信息共享机制，构建执法司法权力全生命周期监督体系，完善司法公正实现和评价机制，加强执法司法案件评查检查与责任追究，提高司法裁判的公正性、稳定性、权威性。深化审判权与执行权分离改革，严格规范执行程序。强化检察监督，加强公益诉讼。迭代升级政法工作数字化平台，提升智慧法院、智慧检务实战效能。

第四节 全面建设法治社会

构建社会大普法工作格局，实施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营造全社会崇尚法治、恪守规则、尊重契约、维护公正的良好环境。推进覆盖城乡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深化律师、仲裁、公证、司法鉴定、法律援助等领域改革。加强涉外法治建设，深化与东盟等国家地区的区域性法治交流合作，培育涉外法治人才，推进重庆国际商事法庭建设，提升涉外法律服务水平。加强行业依法治理，引导和支持各行业依法制定章程、规约。

专栏42 平安重庆法治重庆建设重点项目

1. **国家安全**。新开工“人工智能+国家安全”系统、国家安全风险监测预警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2. **社会治安**。完工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和能力建设工程（公安基础设施和新技术装备建设等）、数字警务赋能工程。
3. **司法保障**。续建人民法院基础设施强基工程。完工全渝数智法院建设工程。
4. **安全生产**。新开工安全生产执法与从业人员准入能力标准化建设工程。开展应急安全产教融合基地项目前期工作。

5. **消防安全**。续建城市消防救援站增量提质工程。新开工重点区域森林防火能力提升工程、长江中上游水上消防救援能力提升工程、陆地搜索与综合应急救援（重庆）基地、山地轨道交通灭火救援强基提质工程。谋划紧急救护与消防职业健康中心项目。

6. **防灾减灾**。完工地震活断层探查工程、地震监测站网强基补短工程。新开工三峡库区重庆段地质灾害防治工程、三峡库区地灾平急两用调度指挥中心。开展基层应急救援站点地质灾害救援能力建设工程（三峡库区）、中梁山—歌乐山生态治理项目前期工作。

7. **应急保障**。新开工区域性综合应急救援中心能力提升项目、航空救援体系构建与能力提升项目、基层应急救援站点标准化与能力提升项目。开展山地城市“水陆空”一体化应急通信能力全面提升工程、救灾物资储备能力提升项目、区县应急救援队伍标准化能力提升项目前期工作。谋划应急避难场所提升改造工程。

8. **粮食安全**。新开工粮食应急保障能力提升项目、粮食仓储物流设施项目、食用植物油储备库项目。

9. **国防动员**。开展市级国防动员综合演训场地、目标防护建设项目、中心城区早期人防工程安全隐患整治及升级改造、数智国动能力建设项目前期工作。

第五十七章 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

提升党建引领数字化治理水平，推进市域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新格局。

第一节 健全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体系

提升党建统领“141”基层智治体系实战效能，完善乡镇（街道）履职事项清单编制运行机制，健全村（社区）工作事项准入制度。健全机关、国企、学校、事业单位等各领域党组织发挥实质作用有效机制，强化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的建设，加快打造新时代“红岩先锋”变革型组织。加强社会组织的培育和监管，依法依规推动行业协会商会等改革发展，做靓“渝会有为”品牌。深化实施“头雁领航·强村富民”工程，加强村（社区）“两委”班子建设。健全凝聚服务群众的工作机制，加强乡村治理、社区治理，推进“渝里乡约”品牌建设，完善服务设施和经费保障机制，提升基层服务管理能力。规范发展志愿服务，打造“渝善渝美”志愿服务品牌。健全为基层减负长效机制。

第二节 深化新时代“枫桥经验”市域实践

建立涉众型经济犯罪、网络安全、心理健康问题等新型风险识别预警和源头治理机制，完善社会心理疏导和危机干预机制。构建数字赋能多跨协同“大调解”体系，加强人民法庭、派出所、派驻检察室、司法所等场所标准化建设，持续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法治化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多元化解、有序化解。深化党建引领“民呼我为”改革，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强化信访问题

实质性解决。

第十六篇 健全规划实施保障机制

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强化政府履职尽责，加强规划实施评估监督，最大程度激发全社会力量，凝聚推动“十五五”规划实施的强大合力。

第五十八章 坚持和加强党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全面领导

贯彻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要求，将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和“集中力量办大事”的社会主义制度优势，转化为推进规划实施的强大动力和根本保障。

第一节 强化党对规划实施的全过程领导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健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和党中央决策部署闭环落实机制，加强规划实施的统筹协调和指导推动，促进形成分工明确、协同联动、广泛参与的规划实施工作格局，确保上下贯通、执行有力。健全党建统领“885”工作机制，全面推动各项重点任务闭环落实。各区县、各部门要把规划目标任务落实情况作为年度重要工作向市委、市政府报告。

第二节 全面提高干部现代化建设能力

坚持正确的用人导向，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建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树立和践行正确的政绩观，坚持为人民出政绩、以实干出政绩，自觉按规律办事，以正确政绩观推动高质量发展，以实绩实效回应人民群众新要求新期待。完善干部差异化考核评价机制，提高考核的针对性和科学性，调整不胜任现职干部，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常态化。深化干部现代化建设能力提升计划。坚持严管厚爱结合、激励约束并重，探索尽职免责管理模式，鼓励干部大胆创新、奋发作为。

第三节 完善监督体系

健全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完善持续深入肃清流毒影响机制，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强化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发挥政治巡视利剑作用。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狠刹各种不正之风，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保持反腐败永远在路上的清醒坚定，完善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工作机

制，着力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和条件。严查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领域腐败，有效防治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持续深化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全域深化清廉重庆建设。加强对“一把手”等“关键少数”和年轻干部等重点群体的监督。以党内监督为主导，推动各类监督贯通协调，深化完善纪检监察监督与审计、财会、统计等监督协作配合机制。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加强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

第五十九章 深化全过程人民民主市域实践

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建设以巴渝实践站为基础的全过程人民民主基层单元矩阵体系，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加强线上线下动态监督，确保国家机关依法行使权力、履行职责，确保人民群众民主权利、合法权益得到维护和实现。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发挥人民政协作为专门协商机构的作用，健全政协协商民主机制，持续深化全过程人民民主政协实践，加强各种协商渠道协同配合，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做强“渝事好商量”“渝里乡商”等基层协商品牌。更好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科协等群团组织作用，加强产业工人队伍建设、青少年发展、妇女儿童事业发展政策保障。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深化落实统战工作责任制，健全同党外知识分子、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沟通联络机制，推进新时代市域多党合作事业高质量发展，完善港澳台工作机制，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健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制度机制，做靓“渝见石榴红”品牌。系统推进我国宗教中国化市域实践，加强宗教事务治理法治化，培育打造“渝宗和顺”品牌。全面贯彻党的侨务政策，健全“大侨务”工作机制，更好凝聚侨心侨力。贯彻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方针，充分调动全社会投身现代化新重庆建设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形成万众一心、团结奋斗的生动局面。

第六十章 全周期推进规划实施

充分发挥规划对资源配置的导向作用，建立健全规划有效实施保障机制，确保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第一节 完善规划管理制度

根据本规划对特定领域提出的战略任务，建立以全市发展规划为统领、空间规划为基础、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为支撑，由市、区县规划共同组成的市级规划体系，增强规划引导预期的稳定性和可靠性。推动国土空间规划“多规合一”，夯实空间开发保护基础和平台功能，为各项重大战略任务落地实施提供空间保障。加强专项规划管理，全面细化落实本规划在特定领域提出的重点任务。区县规划要因地制宜落实本规划确定的各项任务和要求，鼓励区县增强创造性贯彻落实能力，优化实

施路径。统筹各级各类规划编制，精简数量、提高质量，探索建立全口径规划编制目录清单，避免交叉重复、增加基层负担。

第二节 强化“四个重大”支撑

坚持“项目跟着规划走、要素跟着项目走”，加强财政、土地、人才、金融、环保、用能等要素保障，推动本规划提出的重大项目、重大政策、重大改革、重大平台落实落地。健全重大项目滚动储备和推进机制，强化全生命周期监督，优先保障纳入本规划的重大工程项目规划选址、土地供应和融资安排。一体落实中央部署的重大改革任务和市委、市政府部署的重大改革举措，大力发扬基层首创精神，探索推进更多原创性、差异化改革，形成更多的“一地创新、全域推广”最佳实践案例。围绕发展所需、企业所盼、群众所急，不断完善政策工具箱，加强各种工具的系统集成、协同配合，常态化、敞口式开展政策预研储备，打好政策组合拳。集中力量建好各类创新、产业、开放、消费等重大平台，打造高质量发展标志性成果。

第三节 加强规划实施监测评估

明确本规划确定的预期性指标、约束性指标、重大事项和公共服务、生态环保、安全保障等领域任务责任主体，分解落实到各区县政府和市级有关部门。制定年度计划，分解落实规划提出的目标任务，做好年度间综合平衡。创新规划评估方式，开展自我评估和第三方评估，实施动态监测分析、中期评估、总结评估。强化监测评估结果应用，完善规划实施考核结果与责任部门绩效挂钩机制。健全政府与企业、市民的信息沟通和反馈机制，畅通公众监督渠道。制定重庆市发展规划条例，规范保障发展规划的科学制定和有效执行。规划实施情况依法接受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监督。

附件：名词解释

附件

名词解释

1. **六区一高地**。指西部地区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内陆开放国际合作引领区、全面深化改革先行区、超大城市现代化治理示范区、城乡融合乡村振兴示范区、美丽中国建设先行区和新时代市域党建新高地。

2. **“416”科技创新布局**。“4”，指数智科技、生命健康、新材料、绿色低碳4大科创高地；“16”，指人工智能、区块链、云计算、大数据、量子信息、集成电路、智能制造、生物医药、核心软件、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智能网联汽车、航空航天、生态环保、现代农业16个重点领域创新。

3. **“33618”现代制造业集群体系**。第1个“3”，指聚力打造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新一代电子信息制造业、先进材料3大主导产业集群；第2个“3”，指升级打造智能制造及装备、食品及农产品加工、软件信息服务3大支柱产业集群；“6”，指创新打造新型显示等6大特色优势产业集群；“18”，指培育壮大合成材料、生物医药、生物制造、前沿新材料等18个“新星”产业集群。

4. **六条通道**。指国际陆海贸易新通道、中新（重庆）国际贸易通道、中新跨境投融资通道、中新（重庆）国际互联网数据专用通道、重庆—新加坡“空中通道”、重庆—新加坡人才交流合作通道。

5. **三攻坚一盘活**。指国有企业、园区开发区、政企分离改革攻坚和国有资产盘活。

6. **数字重庆“1361”整体构架**。第1个“1”，指一体化智能化公共数据平台；“3”，指“市—区县—乡镇（街道）”一体部署，在市和区县建设城市运行和治理中心，在乡镇（街道）建设基层治理中心；“6”，指数字党建、数字政务、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文化、数字法治六大应用系统；第2个“1”，指一体化基层智治体系。

7. **15分钟高品质生活服务圈**。指15分钟慢行可达空间范围内，满足居民日常生活需求和美好生活的各项功能、设施和空间。

8. **885**。第1个“8”，指党建、经济、平安、改革、创新、生态、文化、民生八张报表；第2个“8”，指巡视、审计、督查、生态环保督察、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网络舆情、群众信访、平安稳定八张问题清单；“5”，指常态化三服务、最佳实践案例激励推广和典型问题复盘、领导班子运行评估和群众口碑评价、区县委书记和市级部门一把手例会、争先创优赛马比拼五项机制。

9. **九大关键枢纽**。指创新引领的制度型开放枢纽、链接全球的门户型交通枢纽、陆海并济的综合物流枢纽、双向开放的国际经贸枢纽、内外联动的产业链供应链枢纽、高能聚合的科技创新成果转化枢纽、绿色高效的新型能源算力枢纽、高端资源要素配置枢纽、开放多元的国际交往枢纽。

10. **一区两体系**。指以枢纽港产业园为重点建设枢纽经济区，构建现代化集疏运体系和外资外贸综合服务体系。

11. **“三医”协同“六医”统筹**。指医疗、医保、医药三大体系协同改革，进一步系统整合医

疗、医保、医药、医院、医生、中医六大要素。

12. **双核三带七区**。指巴蜀文化旅游走廊的空间布局。即以重庆主城和成都双核为驱动，以成渝古道文化旅游带、长江上游生态文化旅游带、成绵乐世界遗产精品旅游带三条旅游带为串联，推动大峨眉—大熊猫生态文化旅游协同发展区、古蜀文化与嘉陵山水休闲旅游协同发展区等七个特色旅游区合作联动发展，共同构建“双核三带七区”的空间格局。

13. **“宽洪大量”“点石成金”品牌**。“宽洪大量”，指成都宽窄巷子和重庆洪崖洞的品牌组合；“点石成金”，指重庆大足石刻和成都金沙遗址的品牌组合。

14. **“四侧”协同“四链”融合**。“四侧”，指政府侧、社会侧、产业侧、企业侧；“四链”，指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

15. **“认股权+”业务模式**。通常被称为投贷联动模式，是一种介于债权与股权之间的金融创新工具，旨在通过股债结合的方式为科技型中小企业提供融资支持。

16. **独角兽企业**。指成立年限不超过10年，获得过专业机构的私募投资，且尚未上市，最近一轮融资的投后估值超过（含）10亿美元，累计融资额超过（含）5000万美元的企业。

17. **瞪羚企业**。指近三年研发投入强度（R&D）均达到3%，且拥有1项以上与主导产品相关的I类知识产权，起始年营业收入在1000万元至5000万元，近三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超过（含）30%，且上年度正增长；或起始年营业收入在5000万元至1亿元，近三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超过（含）20%，且上年度正增长；或起始年营业收入在1亿元以上，近三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超过（含）15%，且上年度正增长的企业。

18. **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办法》，优质中小企业是指在产品、技术、工艺、管理、模式等方面创新能力强、专注细分市场、成长性好的中小企业，由科技和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三个层次组成。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位于产业基础核心领域、产业链关键环节，创新能力突出、掌握核心技术、细分市场占有率高、质量效益优，是优质中小企业的中坚力量。

19. **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是指长期专注于制造业特定细分领域，生产技术或工艺水平国际先进，单项产品（生产性服务）市场占有率位居全球前列的企业。

20. **AI4S**。指科学智能（AI for Science）。

21. **eSIM**。全称Embedded Subscriber Identity Module，指嵌入式电话卡（SIM卡）技术，是一种符合移动通信行业标准的数字SIM卡技术，其用户标识、密钥、运营商信息等功能以安全芯片形式内嵌于设备内部，不再需要物理可插拔SIM卡，可通过网络远程写入运营商配置文件，实现移动通信接入与运营商切换等能力。

22. **八大板块**。指数字重庆建设工作中，围绕城市运行和治理最现实、最紧迫的领域所划分的不同管理单元，在市、区县治理中心设置党建统领、经济发展、设施运行、社会治理、应急动员、文明创建、生态景观、生产生活服务八大板块。

23. **渝味360碗**。指重庆美食“渝味360碗”，源自川渝传统“九大碗”宴席文化，是经广泛动

员、区县初选、网络评选、市级评选等多环节，从巴渝大地 1000 余道美食菜品中评选出的 360 道代表性美食，现已成为新时代重庆美食的一张崭新名片。

24. **票根经济**。指一种通过将交通、文旅、赛事、演出等票务凭证转化为后续消费场景优惠凭证，实现单一消费向跨领域链式体验转型的经济形态。

25. **谷子经济**。指围绕二次元 IP（动漫、游戏、漫画、小说、偶像等）开发的周边商品衍生形成的消费文化与经济形态。

26. **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全称 Real Estate Investment Trusts，是一种国际通行、行之有效的存量资产盘活工具，是以收益稳定的基础设施项目为底层资产，以公开发行的基金为重要载体，主要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标准化金融产品，其实质为存量基础设施项目的上市。

27. **五统一、一开放**。指统一市场基础制度、统一市场基础设施、统一政府行为尺度、统一市场监管执法、统一要素资源市场，持续扩大对内对外开放。

28. **民营经济人士“十百千万”培育工程**。指重点培育形成“十名领军、百名精英、千名骨干、万名新锐”金字塔式的年轻一代民营企业家。

29. **ABS**。指资产支持证券，全称 Asset-Backed Securities，是将缺乏流动性但可产生稳定现金流的资产（如企业应收账款、租赁债权等）打包进行证券化处理，通过特殊目的载体（SPV）发行证券，并以资产池产生的现金流支付证券本息，其主要分为信贷 ABS 与企业 ABS 两大类。

30. **五本账**。指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保基金预算四本账基础上，增加地方债务资金一本账，共计五本账。

31. **RCEP 国家**。2020 年 11 月，东盟 10 国（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菲律宾、泰国、新加坡、文莱、柬埔寨、老挝、缅甸、越南）与中国、日本、韩国、澳大利亚、新西兰共 15 国正式签署《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旨在建设集高质量与包容性于一体的现代、全面、高质量和互惠的经济伙伴关系，这些签署协定的经济体统称“RCEP 国家”。

32. **一单制**。指多式联运经营人在提供两种及以上运输方式“有效衔接、一体化服务”过程中，出具给托运人的货物收据，具有全程“一次委托、一次结算、一单到底”的特点。

33. **CPTPP 及 DEPA 经贸规则**。《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CPTPP）以高标准、强约束为核心，强调规则统一与深度开放。《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DEPA）采用模块化、互操作设计，注重制度兼容与渐进式开放。二者是当前全球经贸规则重构的两大代表性框架，在数字贸易规则上体现不同理念，对中国制度型开放构成重要外部环境。

34. **KD 件**。指汽车以散件或半成品形式出口，在进口国工厂完成最终组装的制造方式，主要分为 CKD（全散件组装）和 SKD（半散件组装）两种形式。

35. **“百团千企”国际市场开拓计划**。指组织（支持）约 100 个贸易团组、约 1000 家（次）相关企业走出去，通过参展参会、商务对接、拜访客户等方式，拓市场、揽订单、促增长，稳定传统市场，突破新兴市场。

36. **千万工程**。指“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即按照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城乡融合发展的

要求，以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为切入点，发挥示范村的引领作用，深化推进环境提升、产业发展、服务优享、文化传承和村庄治理，持续造就万千美丽乡村、造福万千农民群众，推动实现全域共富、城乡和美的系统性、迭代性工程。

37. **五个振兴**。指乡村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和组织振兴。

38. **四千行动**。指千万亩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行动、千亿级生态特色产业培育行动、千个宜居宜业巴渝和美乡村建设行动、千万农民增收致富促进行动。

39. **三品一标**。指农业生产和农产品两个“三品一标”协同发展。其中，农产品“三品一标”即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名特优新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业生产“三品一标”即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

40. **种业振兴“五大行动”**。指种质资源保护利用、创新攻关、企业扶优、基地提升、市场净化五大行动。

41. **五园共治**。指统筹推进田园、菜园、果园、花园、家园的共建共治共享。

42. **“四议两公开”制度**。“四议”，指村党支部会提议、村“两委”会商议、党员大会审议、村民代表会议或村民会议决议；“两公开”，指决议公开、实施结果公开。

43. **“四进三回”行动**。“四进”，指规划、科技、经营、资金进乡村；“三回”，指引导能人、青年、务工人员回乡村。

44. **新时代文明实践“六讲”活动**。指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组织开展讲理论、讲政策、讲法律、讲科技、讲健康、讲典型六类主题宣讲活动。

45. **中职“双优建设计划”**。是优质中职学校和优质专业建设计划的简称，指提高中职学校学生培养质量，增强中职学校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提升中等职业院校整体办学实力和综合竞争力，集中力量建设一批优质中职学校和优质专业。

46. **国家级“双高计划”**。是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群建设计划的简称，指围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和教育强国建设的新要求，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办学能力高水平、产教融合高质量为目标，集中力量建设一批高水平高职学校和高水平专业群。

47. **数字教育“135E”体系**。指建成1个教育数字底座，贯通“市一区县一学校”3级教育治理体系，推进“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培育时代新人”“强化教师队伍建设”“构建学校现代化治理体系”“服务经济社会发展”5大核心业务数字化改革，运用人工智能等新一代数字技术推进数字校园建设，打造“时时可及，处处可达，人人可用”的智慧教育新生态。

48. **五大共享中心**。指在医共体内建立开放共享的医学检验、医学影像、心电诊断、病理诊断和消毒供应共享中心，以推动实现“基层检查、上级诊断、结果互认”。

49. **村（社区）网格“三合三化”**。指家庭医生与村（社区）网格资源整合、岗位综合、管服结合和网格化、精细化、信息化服务“三合三化”工作机制。

50. **精康融合行动**。指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融合行动。

51. **“碳惠通”温室气体自愿减排机制**。指以“碳惠通”为品牌，涵盖“碳履约、碳中和、碳普惠”的温室气体自愿减排转换路径，主要包括管理系统、交易系统、“碳惠通”平台三个子系统。

52. **“两高”项目**。指高耗能、高排放项目。

53. **工业绿效码**。指我市推出的工业绿色低碳转型数字化平台，旨在通过数字化手段提升工业能效和绿色化水平。

54. **ESG综合服务**。指围绕环境、社会和治理（ESG）理念提供的集成化支持体系，旨在帮助企业、投资者等利益相关方系统性地管理可持续发展绩效。涵盖ESG咨询、评级、披露框架、数据管理及合规支持等多个环节，其核心目标是提升企业可持续竞争力，并满足监管要求与市场期望。

55. **“光储直柔”技术**。指在建筑领域应用太阳能光伏、储能、直流配电和柔性交互四项技术的简称。是发展零碳能源的重要支柱，通过直接消纳风电、光电等可再生能源，使建筑用电由刚性负载转变为柔性负载，其中“柔”是最终目的，而“光”“储”“直”是实现“柔”的必要条件。

56. **全域“无废城市”**。指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为引领，通过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持续推进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最大限度减少填埋量，将固体废物环境影响降至最低的城市发展模式。

57. **“双环六链”市内500千伏主网架**。指全市主网架构形态，即形成内外两个环形主干网，同时从双环引出6条500千伏线路。

58. **“四环二射”油气管网**。指铜梁—江津—石柱国家干线环网、川渝环网、中心城区外环线、渝东环网，及渝东北、武陵山等油气管网。

59. **“上大压小”项目**。指煤电项目通过建设大容量、高效能发电机组，关停替代小容量、低效能落后机组。

60. **“气化长江”行动**。指通过技术改造升级，将长江内河航运中原本以柴油、重油为主要燃料的船舶，逐步改造为以液化天然气（LNG）或LNG—柴油双燃料为动力的船舶，最终实现以清洁能源替代传统燃油，构建绿色航运体系的工程。

61. **意识形态“三全协同”体系**。指意识形态风险全过程协同管理体系、意识形态阵地全领域协同管理体系、意识形态责任全链条协同管理体系。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重庆市国有投资基金管理 暂行办法》的通知

渝府办发〔2026〕4号

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重庆市国有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6年2月1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国有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推动我市国有投资基金高质量发展，规范基金的设立、运行与监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政府投资基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5〕1号）、《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投资基金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5〕210号）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国有投资基金，指由市、区县人民政府和各级国有企业出资设立的投资基金，分为政府投资基金和国企投资基金。

政府投资基金是市、区县人民政府通过预算安排，单独出资或与社会资本共同出资设立，采用股权投资等市场化方式，引导各类社会资本支持相关产业和领域发展及创新创业的投资基金。政府出资主要包括通过预算直接出资、安排资金并委托国有企业出资等方式。政府采取注资国有企业方式设立基金，明确相关资金专项用于对基金出资的，原则上按照政府出资有关要求管理。

国企投资基金是指国有企业出资的投资基金。

第三条 财政部门负责政府投资基金的管理，履行政府出资人职责。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负责国企投资基金的管理。发展改革部门负责政府投资基金的信用建设和信用信息登记，会同行业主管部门加强对政府投资基金投向的指导评价。审计部门负责对国有投资基金进行审计监督。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负责对基金的业务活动实施监督管理，联合市级有关部门开展综合研判会商。地方金融管理部门参与综合研判会商，指导基金的设立和规范发展。

第二章 基金的设立

第四条 国有投资基金设立应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市级和区级政府投资基金应报同级人民政府批准，其中区级政府投资基金还应报市政府备案；县级政府应严格控制新设基金，如确需发起设立基金，应提级报市政府审批。除上述情形外，全市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不得以财政拨款或自有收入新设政府投资基金，已经设立的按照政府投资基金管理要求统一规范管理。国有企业发起设立或出资参与基金，原则上作为“三重一大”事项履行集团决策程序，并按要求报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

第五条 政府投资基金主要投向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市场不能充分发挥作用的薄弱环节，分为产业投资类基金和创业投资类基金。产业投资类基金着力引领带动产业发展，围绕完善现代化产业体系，支持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布局建设未来产业，重点投资产业链关键环节和延链补链强链项目。创业投资类基金围绕发展新质生产力，支持科技创新，着力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

国企投资基金应当立足国有企业主责主业进行投资。

第六条 同一区县原则上不在同一行业或领域重复设立政府投资基金。未足额保障“三保”、债务付息等必保支出的区县，不得安排资金新设政府投资基金。

市政府结合国家发展规划及国家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等，统筹管理全市政府投资基金，加强对区县设立基金的指导，制定重点投资领域清单，明确对区县设立基金的审批或备案要求，防止重复投资和无序竞争；市发展改革委同行业主管部门，充分发挥布局规划和投向指导作用，结合相关产业产能利用情况，引导各区县围绕当地产业发展实际调整政府投资基金布局，防止产能过剩和低水平重复建设。

第七条 国有投资基金出资方应当按照现行法律法规，根据不同的组织形式，制定投资基金公司章程、有限合伙协议、合同等（以下统称章程），明确投资基金的设立目标、基金规模、存续期限、出资方案、投资领域、决策机制、基金管理机构、风险防范、投资退出、管理费用和收益分配等。

第八条 国有投资基金出资人应结合基金设立情况和自身承受能力，合理确定出资规模、比例和时间安排。其中，政府对政府投资基金的出资应按规定纳入财政预算管理，财政部门要结合政府投资基金投资进展和结余资金情况合理安排出资，防止资金闲置。

第九条 国有投资基金出资人原则上应当采取市场化方式遴选确定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

基金管理人应具备私募基金管理人资质，按照基金章程规定，履行基金的募资、投资、管理、退出等运行工作。基金托管人为具有基金托管业务资质的金融机构，按照协议约定对基金进行托管。

第三章 基金的运作和风险控制

第十条 国有投资基金应当按照“定位清晰、市场运作、科学决策、防范风险”的原则进行投资运作。

第十一条 国有投资基金募资、投资、投后管理、清算、退出等采取市场化运作方式，政府及所属部门不得以行政手段干预基金的日常管理事务和具体项目的投资决策。

第十二条 政府投资基金可采取母子基金或直投项目方式进行投资，鼓励创业投资类基金采取母子基金方式。子基金原则上以直投项目方式进行投资，控制基金层级，防止多层嵌套影响目标实现。

第十三条 健全国有投资基金治理结构，建立科学规范的运作管理和投资决策机制，明确股东会、合伙人会议、董事会、投资决策委员会等主体在投资决策、投后管理、项目退出等环节的职责权限。

政府部门可通过监督投向、跟踪投资进度、委派观察员等方式，促进政府投资基金合规运作。母基金应加强对子基金投向、运作、财务等情况的监督，强化尽职调查责任。优化投资项目选择机制，防止偏离政策目标、与民争利。

第十四条 国有投资基金应围绕自身定位和设立目标，构建科学化、差异化、可量化的绩效指标体系，重点关注目标综合实现情况。国有投资基金出资人要科学论证基金管理费，一般应以实缴出资或实际投资金额为计费基础，合理确定计提标准。综合采取调整管理费、超额收益分配等措施加强绩效考核结果应用，体现激励约束。

第十五条 国有投资基金各出资方应当按照“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原则，在基金章程中明确约定收益处理和亏损负担方式。政府投资基金的亏损应由出资方共同承担，国有出资人应以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

更好发挥政府投资基金引导作用，政府可适当让利，但不得向其他出资人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不得承诺最低收益，对于归属政府的投资收益和利息等，除明确约定继续用于政府投资基金滚动使用外，应按照财政国库管理制度有关规定及时足额上缴国库。

第十六条 国有投资基金容忍正常投资风险，鼓励建立以尽职合规责任豁免为核心的容错机制，完善免责认定标准和流程。

更好发挥政府投资基金耐心资本作用。合理确定基金存续期，优化全链条、全生命周期考核评价体系。不简单以单个项目或单一年度盈亏作为考核依据，对创业投资类基金给予更高的风险容忍度。

第十七条 国有投资基金要强化内控管理，依法保障出资人权益。基金管理人应建立健全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健全廉政风险防控体系，不得以基金财产与关联方进行不正当交易或利益输送，不得从事法律法规或行业规章禁止的业务。加强国有投资基金从业人员法律法规及职业道德教育、培训和管理。规范财务绩效管理，真实、准确反映基金财务状况，严防财务造假。

加强政府投资基金风险防范，严禁地方政府通过违法违规举债融资进行出资，不得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不得强制要求国有企业、金融机构出资或垫资。

第四章 基金的终止和退出

第十八条 国有投资基金一般应当在存续期满后终止。确需延长存续期限的，政府投资基金应当报经同级政府批准，国企投资基金应当按照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要求履行程序，与其他出资方按章程约定的程序办理。

第十九条 国有投资基金终止后，应当在出资人监督下组织清算，其中政府出资额和应归属政府的收益，按照财政国库管理制度有关规定及时足额上缴国库。

第二十条 国有投资基金中的国有出资部分一般应在投资基金存续期满后退出。存续期未满足达到预期目标，可通过股权回购机制、份额转让等方式适时退出。

第二十一条 基金管理人应建立基金退出管理制度，制定退出方案。政府投资基金应科学合理确定退出期，并在章程中明确退出条件。国有出资从投资基金退出时，应当按照章程约定的条件退出；章程中没有约定的，应依法依规进行评估，采取市场化方式确定转让价格。

第五章 基金的监督管理

第二十二条 国有投资基金应当按照管理关系，定期向财政部门或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报告基金运行情况、资产负债情况、投资损益情况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权益的其他重大情况，按季编制并向财政部门或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报送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及现金流量表等报表。

第二十三条 财政部门、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应分别对政府投资基金、国企投资基金开展绩效考核评价，评价结果作为基金存续、增资扩股、提前终止及计提管理费的重要依据。

国有企业应当加大对国企投资基金的内部审计力度，对重点投资项目、重要项目决策、重大风险防控和基金经营运作合规情况等进行常态化审计监督。

第二十四条 财政部门、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会同有关部门应分别加强对政府投资基金、国企投资基金运作情况的监督检查，对发现的问题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处理。基金从业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徇私舞弊或者利用职务便利索取或收受他人财物的，依规依纪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二十五条 审计部门依法对国有投资基金运行情况进行审计监督。

第六章 附 则

第二十六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实施。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印发重庆市支持食品及农产品加工产业 高质量发展新十条政策的通知

渝府办发〔2026〕5号

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市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重庆市支持食品及农产品加工产业高质量发展新十条政策》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6年2月4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支持食品及农产品加工产业 高质量发展新十条政策

一、支持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支持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对成功创建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农业产业强镇、绿色园区的，按不同标准依法依规给予最高不超过2亿元资金支持。对符合农产品初加工用电政策执行范围的执行农业生产用电价格。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委、市经济信息委

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国网重庆电力

二、支持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用于食品及农产品加工业发展

将60%以上的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用于产业发展，重点围绕粮油、肉蛋奶、果蔬茶、休闲食品、调味品、火锅食材、中药材等7大产业领域，支持种养业、食品及农产品加工业发展。支持各

区县优先将符合条件的食品及农产品加工项目依法依规作为市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提级综合论证项目进行申报。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委

责任单位：市财政局

三、支持对食品及农产品加工企业贷款贴息

对有实际生产经营活动的食品及农产品加工企业的新增贷款，贴息比例最高不超过放贷时相应期限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60%，单户享受贴息最高不超过200万元。已享受其他贷款贴息政策的，不得重复享受。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委

责任单位：市财政局、人行重庆市分行

四、支持政策性担保机构对食品及农产品加工企业降低担保费率

对有实际生产经营活动的食品及农产品加工企业，平均担保费率不超过0.6%。对符合条件的食品及农产品加工贷款依法依规纳入“政银担”风险补偿资金池支持范围。

牵头单位：市财政局

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委

五、支持对种养业主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支持符合条件的食品及农产品加工原辅料基地种养业主依法依规参与政策性农业保险，给予最高不超过85%的保费补贴。

牵头单位：市财政局

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委、重庆金融监管局

六、支持冷链物流体系建设

支持区域冷链物流基地标准化、智慧化改造及配套设施设备投入，按照不超过实际有效投资额40%的标准，给予金额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的补助。支持农村冷链物流资源整合利用，提升运营效益。对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供销合作社、邮政快递企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在农村建设的冷链物流仓储设施用电执行农业生产用电价格。支持布局农村冷链物流揽货点、前置仓，有效降低食品及农产品加工产业冷链物流成本。

牵头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

责任单位：市商务委、市农业农村委、市发展改革委

七、支持企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

支持食品及农产品加工企业实施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对符合条件的项目，依法依规给予不超过建设项目实际设备投资额10%的补助，总额不超过100万元；支持企业建设先进级智能工厂，依法依规给予不超过项目实际投资额（不含税）10%的补助，最高不超过300万元；支持企业建设未来工厂，依法依规给予不超过项目实际投资额（不含税）10%的补助，最高不超过500万元。支持食品安全数字化管理，建设阳光工厂，采用先进的质量管理体系，提升企业智能制造水平和质量安全控制能力。

牵头单位：市经济信息委

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委、市市场监管局

八、支持对企业技术改造贷款贴息

支持食品及农产品加工企业进行技术改造，按照企业项目实际支出贷款利率的50%，给予最高不超过贷款金额2%的贴息，对单个企业项目每年贴息不超过1000万元；支持食品及农产品加工企业通过直接融资租赁方式购置设备推动实施技术改造，对符合条件的融资租赁直租业务（含“直转回”），依法依规给予2%的贴息，对单个企业项目每年贴息不超过500万元；支持食品及农产品加工企业投保技改项目费用损失保险，按照实际投保年度保费的80%进行补贴，最高不超过100万元。

牵头单位：市经济信息委

责任单位：市委金融办、市财政局、人行重庆市分行、重庆金融监管局

九、用好食品及农产品加工产业生态基金

用好目标规模100亿元的食品及农产品加工产业生态基金。坚持市场化原则，采用“子基金+直投”的分类投资策略支持产业引育。加强市与区县联动，积极引导产业项目落地。

牵头单位：市国资委

十、支持宣传推广和品牌建设

支持办好中国西部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中国西部（重庆）国际农产品交易会、重庆市食品及农产品加工产业高质量发展产业生态大会等重大展会和行业促销活动，对入选综合形象馆等指定区域参展的企业给予不低于20%的展位费减免。对参加纳入“百团千企”国际市场开拓计划目录的境外参展企业给予展位费和人员费奖补。支持培育打造及宣传推广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地理标志产品，对新获批地理标志产品认定的申请人，给予最高不超过20万元的一次性补助。支持“爆品”打造计划，支持企业创品牌、创名牌，对新获评的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中华老字号称号的企业，按不同标准依法依规给予最高不超过200万元的奖励。

牵头单位：市商务委

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委、市知识产权局、市文化旅游委

以上政策自2026年1月1日起实施，有效期至2028年12月31日止。

主管单位：重庆市人民政府

主办单位：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地 址：重庆市渝中区人民路 232 号

邮政编码：400015

发行范围：国内公开发行

全国统一刊号：CN50-1147/D

联系电话：(023) 63859946

网 址：www.cq.gov.cn

定 价：免费赠阅

印刷单位：重庆华林天美印务有限公司
